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規劃及填報研習手冊

目　　錄

一、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規劃及填報研習實施計畫.....1

二、簡報

(一)課程計畫規劃及檢視原則說明.....5

(二)課程計畫線上填報系統說明.....47

三、附錄

(一)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計畫檢視原則.....123

(二)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計畫備查期程.....145

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114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規劃及填報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一)110年3月15日教育部發布修正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二)110年5月26日總統公布修正之「高級中等教育法」。

(三)110年7月30日教育部發布修正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實施規範」。

(四)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12月15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167083號函核定之「113年度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及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計畫檢視計畫」辦理。

二、目標

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實施規範實施，增進業務承辦人員對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計畫之撰寫及線上填報作業的了解，彙整學校課程規劃所遭遇問題，協助解決問題，俾提升各校對課程計畫規劃之知能，以利後續課程進行與實施。

三、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協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新竹市政府、彰化縣政府、宜蘭縣政府

(三)承辦學校：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四、研習時間：113年10月22日(星期二)下午2時(1時30分開始報到)

五、研習地點：臺中家商綜合大樓5F國際會議廳(臺中市東區和平街50號)

六、研習內容：如附件課程表。

七、參加人員：下列進修部主任、進修部教學組長或進修部課程承辦人，每校請派1~2人參加。

(一)國立及私立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或進修學校。

(二)各直轄市市立及私立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或進修學校。

(三)各縣(市)立及私立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或進修學校。

八、報名方式：請於 113 年 10 月 17 日(星期四)前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inservice.edu.tw 線上報名。

課程代碼：**4695402**

九、全程參與研習人員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並登錄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十、經費：

(一)辦理研習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經費支應。

(二)請出席人員服務學校(單位)惠允所屬人員公(差)假及課務派代，課務衍生費用由服務學校(單位)依規定支應。

十一、研習其它資訊：

(一)相關資訊公告於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平臺：

https://course.k12ea.gov.tw/courseinformation/course.asp。

(二)聯絡人：課程檢視中心 梁組長，聯絡電話(04)22223307#503。

邱小姐，聯絡電話(04)22223307#607。

(三)為響應環保政策，請自備環保杯。

附件

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規劃及填報研習
課程表

【研習日期：10 月 22 日(二)】

時　間	課程內容	主持人	地點
13:30~14:00	報到	臺中家商團隊	5 樓國際會議廳
14:00~14:10	開幕式	國教署長官 臺中家商 劉校長福鎔	
14:10~15:40	課程計畫規劃及檢視原則說明	臺中家商 祝主任仰濤	
15:40~15:50	休息	臺中家商團隊	
15:50~16:40	課程計畫線上填報系統說明	臺中家商 祝主任仰濤	
16:40~17:10	綜合座談	國教署長官 臺中家商 劉校長福鎔 國立秀水高工 退休主任 蘇主任錦洲 臺中家商 祝主任仰濤	

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
課程計畫規劃及檢視原則說明



臺中市立臺中家商
祝仰濤主任

113年10月22日

大 綱

- 進修部課程計畫檢視計畫
- 線上填報作業
- 檢視作業說明
- 檢視重點
- 特別說明
- 線上填報系統





進修部課程計畫檢視計畫



課程檢視計畫－填報學校

統計日期：113.10.04

類別/校數 檢視主管機關	技術型高中	普通高中	其它/ 進修學校	合計
教育部國教署	60	20	0	80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6	2	2	10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	11	1	23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4	5	0	9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7	8	0	15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6	2	0	8
縣(市)政府、其它單位	0	3	3	6
合計	94	51	6	151



課程檢視計畫 - 工作項目及辦理時程

- 課程檢視：課程實施前一年度11~12月，學校課程計畫送檢視。
- 課程公告：各校應於該年度新生入學半年前完成課程計畫備查，並將核予備查之課程計畫於學校網頁公告。
- 課程實施：每學年入學新生，三年修業期間適用。



課程檢視計畫 - 工作期程(1/3)

辦理線上填報研習	113/10/22
辦理113學年度第二學期各年級尚未實施之課程計畫調整線上申請(申請表送出後，系統填報權限開至11/20)	113/10/25～11/15
各校進行114學年度課程計畫線上填報	113/10/25~11/30



課程檢視計畫 - 工作期程(2/3)

第1次檢視作業	113/12/2~12/9
第1次檢視結果開放查詢及開放填報系統	113/12/12~12/25
第2次檢視作業	113/12/26~114/1/1
第2次檢視結果開放查詢及開放填報系統	114/1/2~



課程檢視計畫 - 工作期程(3/3)

採即修即檢視作業 由主管機關辦理輔導會議 或到校輔導	114/1/2~
各校公告已備查課程計畫	114/1/31前

==以上為預訂期程，若有變動以填報系統公告為準==



線上填報作業



申請課程調整 - 申請方式

課程已實施

學校須函文主管機關同意，並副知計畫檢視單位。

課程未實施

1. 學校至課程計畫填報系統線上申請。
2. 主管機關核准後，學校至填報系統依申請表內容調整。

新北市學校(專業群科)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申請課程調整 - 申請期程

每年度第 1 次申請

4/16~6/15

學校可線上申請尚未實施之各學期課程調整

6/16~8/15

學校僅可線上申請新學期即將開課之課程調整

每年度第 2 次申請

新學年度課程計畫填報期程

- 10/25至11/15前線上申請該學年度第二學期尚未實施之課程調整
- 11/20系統關閉



課程調整 - 申請程序

課程未實施

- **線上申請_一般班適用**

一、至課程計畫填報系統填寫課程計畫調整申請表

二、至課程計畫填報系統上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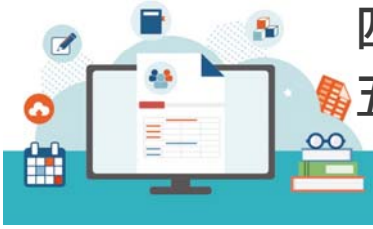
1.學校課發會紀錄及簽到表影本

2.課程計畫調整申請表(須核章)

三、主管機關核准後，學校至課程計畫填報系統依申請表內容調整課程計畫

四、檢視單位線上檢視

五、主管機關函發學校備查文



課程調整 - 申請程序

- **線上申請_特招班、實驗班(含原民)、體育班等適用**

課程未實施

一、至課程計畫填報系統填寫課程計畫調整申請表

二、至課程計畫填報系統上傳

1.學校課發會紀錄及簽到表影本

2.課程計畫調整申請表(須核章)



課程調整 - 申請程序(續)

- **線上申請_特招班、實驗班(含原民)、體育班等適用**

課程未實施

三、主管機關核准後，學校至課程計畫填報系統依申請表內容調整課程計畫。

四、學校配合各班別規定辦理課程計畫檢視作業

五、主管機關函發學校備查文，課程計畫平臺進行課程編碼。



課程調整 - 申請程序

課程已實施

一、學校須行文

正本：主管機關

副本(含附件)：臺中家商(特招班加會臺南海事學校)

並檢附

1.學校課發會紀錄及簽到表影本

2.課程計畫調整申請表(請至填報平臺下載最新版本word檔，並核章)



課程調整 - 申請程序(續)

課程已實施

二、主管機關核准後，學校至課程計畫填報系統依申請表內容調整

三、學校配合各班別規定辦理課程計畫檢視作業

四、主管機關函發學校備查文

新北市學校(專業群科)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114學年度課程計畫線上填報

填報對象

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及進修學校、體育班(採技術型課程)、特色招生班(專業群科甄選入學)、實驗班、原住民實驗班

填報時程

依各自規定時程填報



檢視作業說明



檢視作業

由國教署召開檢視會議，檢視學校**課程計畫**

非國教署轄管縣市立學校：參與國教署檢視會議

新北市(專業群科)：期程請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公文辦理





檢視方式

- 教育部國教署與各縣市教育局分別遴聘檢視委員(依群科)
  委員由工作圈委員、課綱小組、專家學者、群科中心學校、高職優質化團隊委員、技術型高中代表等組成。
- 召開檢視原則共識會議
- 檢視內容
  各校填報之114學年度「課程計畫」
- 檢視作業
  依群別分組檢視





檢視原則共識會議





檢視結果

- 通過
- 補充說明或修正後再檢視



注意

專業群科或共同部分個別檢視已通過者，若因考量學校整體規劃，仍請配合調整進入補充說明或修正後再檢視狀態

檢視通過_課程計畫檢視中心

1.陳報國教署(主管機關)

通過檢視學校名單

2.國教署(主管機關)

函示准予備查學校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傳　真：04-23326120
聯絡人：李怡盈
電　話：04-37061626

受文者：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技術型高中課程計畫檢視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月17日
發文字號：臺教授國字第1120005831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貴校「112學年度入學適用之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計畫」，備查，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112年1月10日中家教字第1120000302號函辦理。

二、請至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平臺（網址：https://course.tchcvs.tc.edu.tw/course.asp，以下簡稱課程計畫平臺），辦理下列事項：

(一)請於文到1週內，將含備查文號之課程計畫電子檔下載後公告於學校網站；如有相關疑義，請逕洽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計畫填報系統」聯絡人劉小姐(聯絡電話：04-22223307轉分機614)。

檢視通過_學校

學校於學校網站公告

已備查之課程計畫

資料列印

填報中

/列印

備查文號：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12年1月13日中市教高字第1120003433號函備查

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
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學校代碼：193404

進修部課程計畫

本校111年10月28日111學年度第1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

(112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中華民國112年1月16日

進修部學校課程計畫 備查計畫書	B	收到主管機關之備查公文後 (1) 請確認本檔案封面頁是否已載明「備查日期及文號」，若未見備查文號請聯繫進修部填報系統承辦人 (2) 請將本檔案公告於【貴校網站首頁明顯處】	公告用	備查處理約需三天，收到公文三日後若無法下載，請來電

資料列印

填報中

/列印

進修部學校課程計畫 備查計畫書	B	收到主管機關之備查公文後 (1) 請確認本檔案封面頁是否已載明「備查日期及文號」，若未見備查文號請聯繫進修部填報系統承辦人 (2) 請將本檔案公告於【貴校網站首頁明顯處】	公告用	下載檔案

檢視重點

線上填報 - 檢核依據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實施規範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計畫檢視原則





線上填報 - 檢核重點

叁、學校願景與學生圖像

- 須呈現學校願景及學生圖像的詮釋(次項)。

肆、課程發展組織要點

- 學校應依課程綱要總綱之規定組成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其組織成員須含行政人員、各年級及領域/群科教師代表、教師組織代表、家長委員會代表、專家學者、產業界人士及學生代表，並得納入社區/部落人士。
- 組織要點之內容應含組織與運作方式，以及校務會議通過之日期。





線上填報 - 檢核重點 伍-1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1.科教育目標應依據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目標、群教育目標、學校特色、產業人力需求及群核心能力等條件，訂定明確之科教育目標，並相互對應產業人力需求及科專業能力。**科教育目標之撰寫應以學校培育人才的角度撰寫**。

2.科專業能力應依據課程綱要之基本理念規劃，參照該群之基礎知識、能力及素養，並考量學校發展之特色、職場人才之需求、學生生涯之發展，以及該科別之專業屬性與職場發展趨勢等研訂。**科專業能力之撰寫宜以學生具備能力的角度撰寫**。





線上填報 - 檢核重點 伍-2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3. 科教育目標和科專業能力均應有「終身學習」及「職業道德」的項目內容。
4. 「科教育目標、科專業能力與學生圖像對應表」應確實填寫及勾選對應。
5. 群科課程規劃應以科為單位分別規劃，「OO群OO科課程規劃與科專業能力對應檢核表」以科為單位，1科1表，並確實填寫及勾選對應。





線上填報 - 檢核重點 伍-3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6. 科課程地圖應包含學校願景或學生圖像(擇一項)、科別名稱、年級、學期、部定科目、校訂科目、節數、團體活動、彈性學習時間、「校訂多元選修科目」與「科教育目標、科專業能力或學習進程及進路發展」。
7. 科課程地圖須呈現「校訂多元選修科目」與「科教育目標、科專業能力或學習進程及與進路發展的」連結關係。





線上填報 - 檢核重點 伍-4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8.部定19項議題適切融入校訂課程，並於教學大綱中敘明。(勾選後系統帶入)。

議題融入	國際貿易科：品德、法治、家庭教育、生涯規劃、閱讀素養、國際教育 商業經營科：品德、法治、家庭教育、生涯規劃、閱讀素養、國際教育





線上填報 - 檢核重點 陸-1

陸、群科課程表

1. 部定一般科目各領域之科目節數應符合課程實施規範
2. 數學領域除部定節數外，B、C版本可在校訂科目中補足節數，科目名稱仍為「數學」。
3. 自然領域依學校選定版本開設節數



線上填報 - 檢核重點 陸-2

陸、群科課程表

NEW 4.科目內容有其學習先後順序者，應依序開設; 同一科目應連續學期開設。

5.科目所設置之學年、學期或節數，應依課程實施規範建議之授課年段與節數配置開設，不符者應說明。

6. 校訂科目每一科目規劃以每學期 2~4 節為原則，不符者應說明。
7. 校訂科目應符合「不可重複開設相同內容之課程」原則



線上填報 - 檢核重點 陸-3

陸、群科課程表

8. 校訂必修科目須規劃於第二學年下學期或第三學年開設「專題實作」2~4節，其餘學期不得開設。

NEW 9. 新增或修改校訂科目應規劃教學大綱，各主要單元分配節數，每週開設1~2節者上限9節、3節者上限12節、4節者上限16節。

10.多元選修方式應採同科單班選修、同科跨班選修、同群跨科選修或同校跨群選修等方式擇項開課，供學生選修。





線上填報 - 檢核重點 陸-4

陸、群科課程表

11. 校訂選修如為原班級選修，備註欄不得填寫多選一(多擇一)。

NEW 12. 校訂選修科目應開設學生應選節數之1.2~1.5倍之選修課程。其中開設多元選修方式科目，應讓學生修足應選修節數之0.2倍以上節數，並以不超過0.5倍節數為原則。開設節數超過0.5倍者，系統以藍字顯示，請學校說明。





檢核重點 陸-4 -12特別說明-1

多元選修節數開設不足校訂應選修節數之0.2倍

校訂科目	校訂選修	專業科目	6節數 4.41%	餐飲採購	3						3	
				食物學	2					2		
				餐飲管理	3						3	
				最低應選修節數小計	**6**							
		實習科目	32節數 23.53%	中式點心	8					4	4	
				中餐烹調進階	6			3	3			
				中餐烹調實習	6	3	3					
				烘焙食品製作	3					3		
				健康餐點製備	3					3		
				蛋糕裝飾	3						3	
				膳食設計與製備	3						3	
				地方美食與製作	6					3	3	同科單班 AA2選1
				西餐烹調實習	6					3	3	同科單班 AA2選1
				最低應選修節數小計	**※**							
	校訂選修節數合計				**40**	**3**	**3**	**3**	**3**	**14**	**14**	多元選修開設 6 節
學生應修習節數總計					**144**	**23**	**23**	**23**	**23**	**22**	**22**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6**	**1**	**1**	**1**	**1**	**1**	**1**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2**	**0**	**0**	**0**	**0**	**1**	**1**	
每週總上課時間(節數)					**144**	**24**	**24**	**24**	**24**	**24**	**24**	

多元選修應開設
節數40 * 0.2 = 8
節(無條件進位)
學校只開設6節

系統計算

紅字警示

【0.2倍】檢核：校訂選修節數合計 [40]節，學生多元選修可選課[6]節未達0.2倍 [8]節 請修正！

檢核重點 陸-4 -12特別說明-2

開設跨班選修科目數以班級數的1.5倍為限，如

1. **同科單班以2選1為原則。**
2. **同科跨班、同群跨科、同校跨群：**

   2班者以開設3選1為原則、

   3班者以開設4選1為原則...

線上填報 - 檢核重點 陸-5

陸、群科課程表

13.校訂科目中專業及實習科目之科目名稱或教學綱要應符合科目屬性及名稱檢核。

14.專業及實習科目不得於第一學年第一學期開設同科單班及同科跨班。

15.同時段開課科目之授課年段與節數應一致

16.科目名稱不得有英文、阿拉伯數字、羅馬數字及括號、符號(如單引號(‘)、雙引號(“)、半型逗號(,)、 連續 dash(--)、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ー等。

(例外：專有名詞無中文時得使用英文名稱)



線上填報 - 檢核重點

柒、團體活動時間實施規劃

- 每學期每週團體活動時間1~2節

(其中班級活動每週1節，每學期之總節數為班會18節)

捌、彈性學習時間實施規劃

1. 每學期每週0-2節，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需2~4節。
2. 課程類型為「充實(增廣)性教學」或「補強性教學」，且為全學期授課者，一、二年級每週至多一節(三年級不受每週一節之限制)，須檢附教學大綱敘明授課內容，並不得開設輔導升學或技能檢定等課程。
3. 開設科目數應足以提供學生自主選擇。
4. 「自主學習」為必規劃項目(系統自動產生)



線上填報 - 檢核重點

玖、學生選課規劃與輔導

1. 各科別基礎性課程不宜由該科別與他科學生同時段選修，以免學生重複學習。
2. 各科別進階性科目不宜由該科別與他科學生同時段選修，以免他科學生缺乏先備知識。
3. 選課輔導流程規劃流程圖含選課輔導及流程
4. 選課輔導流程規劃日程表須列入選課宣導、學生選課及教師提供諮詢輔導、正式上課、加退選及檢討。
5. 具體說明各項選課輔導措施之內容



線上填報 - 檢核重點(普通科) 1

壹、依據

- 課程計畫封面須註明「本校○年○月○日○○學年度第○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

貳、學校現況

- 須呈現班級數、學生數一覽表



線上填報 - 檢核重點(普通科) 2

叁、學校願景與學生圖像

- 須呈現學校願景及學生圖像的詮釋(次項)

肆、課程發展組織要點

- 學校應依課程綱要總綱之規定組成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其組織成員須含行政人員、各年級及領域教師代表、教師組織代表、家長委員會代表、專家學者及學生代表，並得納入社區/部落人士。
- 組織要點之內容應含組織與運作方式，以及校務會議通過之日期。





線上填報 - 檢核重點(普通科) 3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1. 課程地圖規劃完善
2. 針對學校課程特色做質性之描述
3. 「19項議題融入課程」應確實勾選對應
4. 部定19項議題適切融入校訂課程，並於教學大綱中敘明。(勾選後系統帶入)





線上填報 - 檢核重點(普通科) 4

陸、課程表

1. 部定領域之科目節數應符合課程實施規範
2. 科目內容有其學習先後順序者，應依序開設; 同一科目應連續學期開設。
3. 第一學年及第二學年每學期部定必修科目開設以十二科以下(不含本土語文/臺灣手語)為原則
4. 校訂科目每一科目規劃以每學期 2~4節為原則，不符者應說明。



線上填報 - 檢核重點(普通科) 5

陸、課程表

5. 校訂課程應符合「不可重複開設相同內容之課程」原則
6. 校訂科目自編自選教材應檢附教學大綱，並填寫完善。
7. 校訂必修以通識、知識應用或學校特色課程為原則，不得為部定必修課程之重複或加強。
8. 校訂必修開設節數合計4-8節
9. 國語文（含中華文化基本教材）部定必修及校訂選修課程至少須16節



線上填報 - 檢核重點(普通科) 6

陸、課程表

10. 英語文部定必修及校訂選修課程或加第二外國語文至少須16節
11. 開設「跨領域/科目專題」、「實作」、「實驗」或「探索體驗」等課程類型之相關課程至少合計2節。
12. 多元選修課程至少提供4節供學生選修(學生須修足至少4節)
13. 加深加廣選修課程規劃之課程名稱與節數符合實施規範
14. 校訂選修科目應開設學生應選修節數之1.2~1.5倍之選修課程，提供跨班自由選修。





線上填報 - 檢核重點(普通科) 7

柒、團體活動時間實施規劃

- 每學期每週團體活動時間1~2節

(其中班級活動每週1節，每學期之總節數為班會18節)

捌、彈性學習時間實施規劃

1. 每學期每週0-2節，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需2~4節。
2. 課程類型為「充實(增廣)性教學」或「補強性教學」，且為全學期授課者，一、二年級每週至多一節(三年級不受每週一節之限制)，須檢附教學大綱敘明授課內容。
3. 開設科目數應足以提供學生自主選擇
4. 「自主學習」為必規劃項目(系統自動產生)





線上填報 - 檢核重點(普通科) 8

玖、學生選課規劃與輔導

1. 選課輔導流程規劃流程圖含選課輔導及流程
2. 選課輔導流程規劃日程表須列入選課宣導、學生選課及教師提供諮詢輔導、正式上課、加退選及檢討。
3. 具體說明各項選課輔導措施之內容



特別說明



1.本土語文/臺灣手語

(1)部定必修語文領域須開設本土語言/臺灣手語2節

(2)本土語文包含閩南語文、客語文、原住民族語文、閩東語文、其他具有傳承危機之國家語言

(3)學生選擇其中一項語別進行學習，並由學校調查學生實際需求與意願開課。





1.本土語文/臺灣手語(續)

NEW (4)114學年度開始，填報系統只建置閩南語文、客語文、原住民族語文、閩東語文、臺灣手語等5個科目名稱，供學校開設課程。

(5)以第一學年實施為原則，亦可於其他學年實施，三學年共開設2節。

非開設於第一學年者須說明





1.本土語文/臺灣手語(續)

(6)各科目得開設1/1、2/0、0/2，合計2節學生選擇其中一項語別進行學習。

(7)校訂科目開設原住民族語文，於同一學期不得開設與部定科目名稱相同之課程。

(8)原住民重點學校應於部定必修與校訂一般課程合計開設4 節原住民族語文課程。

2.各校須上傳學校課程評鑑計畫

(1)上傳114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計畫

請更新課程評鑑計畫適用學年度(114學年度)



2.各校須上傳學校課程評鑑計畫(續)

(2)建議學校上傳112學年度課程評鑑結果(含112學年度一年級~三年級課程)，未上傳者以藍字提醒，不會影響最終檢視結果。

(3)學校於本年度上傳課程計畫時檢附之課發會會議紀錄，須包含112學年度學校課程實施檢討。

3. 數學領域(專業群科)

- 數學A版本：第一、二學年每學期部定必修0~2節，部定必修至多8節，不得低於4節。
- 數學B版本：第一、二學年每學期部定必修0~3節，部定必修至多8節，不得低於4節；適用B版本之群科，得考量數學領域與技能學習與應用的能力需求，建議可於校訂課程開設4~6節，其部定必修與校訂課程總計12節。
- 數學 C 版本：第一、二 學年每學期部定必修0~4節，部定必修至多8節，不得低於4節；適用C 版本之群科，得考量數學領域與技能學習與應用的能力需求，建議可於校訂課程開設8節，其部定必修與校訂課程總計16節。

數學(專業群科)開設示例(一)

部定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節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語文	國語文	12	2	2	2	2	2	2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6	3	3					B 版

符合數學B版12節

校訂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節		名稱	節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20 節		生活英語會話	8	2	2	2	2			
				數學	6			3	3			
				應用數學	6					3	3	
				小計	20	2	2	5	5	3	3	
	專業科目	4 節		商業簡報入門	2	1	1					
				小計	2	1	1					
	實習科目	4 節		專題實作	4					2	2	
				小計	4	0	0	0	0	2	2	
	必修學分數合計				26	3	3	5	5	5	5	
				數學演習	4	1	1	1	1			

超過部分，請另取科目名稱

數學(專業群科)開設示例(二)

部定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節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語文	國語文		12	2	2	2	2	2	2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8	2	2	2	2			B 版

校訂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節	名稱	節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生活英語會話	8	2	2	2	2			
		數學演習	4	1	1	1	1			

未超過版本節數開設於相同學期，請另取科目名稱

數學(專業群科)開設示例(三)

部定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節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語文	國語文	12	2	2	2	2	2	2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6	3	3					B 版

校訂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節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生活英語會話		8			2	2		
		數學		12			3	3	3	3

數學B版超過12節
超過部分名稱
不可為數學
請另取科目名稱

數學(專業群科)開設示例(四)

部定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節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語文	國語文	12	2	2	2	2	2	2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8	2	2	2	2			B 版

校訂

課程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節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生活英語會話	8	2	2	2	2			
		數學	4	1	1	1	1			
一般科目	20 節	應用數學	6					3	3	

同一學期不
可重複出現
數學

4. 自然科學領域(專業群科)

- 自然科學領域：包括「物理」、「化學」及「生物」三科目，學生須修習2科目，每科目2節，合計為4節。

- 學校請依所選用版本開設節數。





參、時間分配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第五學習階段）				
科目	版本	學分	時間分配	建議適用群別
物理	A	1-2	可依各校所需，彈性授課於十~十二年級	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設計群、農業群、食品群、家政群、餐旅群、水產群、海事群、藝術群
	B	4(+2)	十年級	機械群、動力機械群、電機與電子群、化工群、土木與建築群
化學	A	1	可依各校所需，彈性授課於十~十二年級	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設計群、家政群、餐旅群、藝術群
	B	2-4	可依各校所需，彈性授課於十~十二年級	機械群、動力機械群、電機與電子群、化工群、土木與建築群、農業群、食品群、水產群、海事群
生物	A	1-2	可依各校所需，彈性授課於十~十二年級	機械群、動力機械群、電機與電子群、化工群、土木與建築群、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設計群、食品群、家政群、餐旅群、水產群、海事群、藝術群
	B	4	十年級	農業群





5.其他注意事項-1

課程類別	領域 / 科目及節數			授課年段與節數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節數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一般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2	2	2	2	2	2	2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8	2	2	2	2			B版
	社會	歷史	2	2						
		地理	2		2					
	自然科學	物理	2	1	1					A版
		化學	2			2	(2)			版 化學
	藝術	音樂	2	1	1					
		藝術生活	2			(2)	2			藝術
	綜合活動	生涯規劃	2					2	(2)	生涯
	科技	資訊科技	2					(2)	2	資訊

因師資問題，可採以科為單位，不同科開設於不同年段。
若因班級數過多，無法以科切割，得採班級對開方式處理。

5.其他注意事項-1(續)

課程類別	領域 / 科目及節數			授課年段與節數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節數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一般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2	2	2	2	2	2	2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8	2	2	2	2			B版
	社會	歷史	2	2						
		地理	2		2					
	自然科學	物理	2	1	1					A版
		化學	2			2				B版 化學2(2)
	藝術	音樂	2	1	1					
		藝術生活	2				2			藝術生活(2)2
	綜合活動	生涯規劃	2					2		生涯規劃2(2)
	科技	資訊科技	2						2	資訊科技(2)2

僅備註欄備註對開科目，無法取得課程代碼。

5.其他注意事項-2

目			散文賞析	4					2	2	
	一般科目	7節數 5.65%	原住民族語文-邵語	3				3			同科單班 AD2選1
			原住民族語文-魯凱語	3				3			同科單班 AD2選1
			數學	4					2	2	同科單班 AE2選1
			最低應選修節數小計	**7**							
	專業科目	4節數 3.23%	機械基礎加工	4					2	2	
校訂選修			電工機械處理	4					2	2	協同教學 同科單班 AE2選1
			最低應選修節數小計	**4**							
	實習科目	12節數 9.68%	液氣壓檢修實習	2					1	1	
			資訊物聯網實習	2		2					
			空調物聯網實習	4					2	2	
			電器實習	4			2	2			同科單班 AF2選1
			電工實習	4			2	2			同科單班 AF2選1
			最低應選修節數小計	**12**							
	校訂選修節數合計			**27**	**0**	**2**	**2**	**5**	**9**	**9**	**多元選修開設 11 節**
學生應修習節數總計				**128**	**20**	**22**	**22**	**24**	**20**	**20**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節數總計**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	**2**	**2**	**2**	**2**	**2**	**2**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4**	**0**	**0**	**0**	**0**	**2**	**2**	
每週總上課時間(節數)				**144**	**22**	**24**	**24**	**26**	**24**	**24**	

檢核：第一學年第一學期節數合計應為24節，學校開設 【22】 節
檢核：第二學年第二學期節數合計應為24節，學校開設 【26】 節
檢核：第一學年第一學期校訂選修總計節數【0】節，未達學校填報校訂選修合計節數【2】節

學期開設科目節數超過或不足學期應上課總節數

系統紅字警示

5.其他注意事項-3

校訂科目	專業科目	30節 15.78%	疾病預防與慢性病照顧	2				2	同科
			人體結構與功能概論(一)(二)	4	2	2			同科 協同教學
			個案管理概論	2					同科單班
			人類發展概論	2			2		同科單班
			長期照顧專業倫理	2				2	同科單班 協同教學
			長期照顧法規概論	2					同科單班
			緊急與意外事故處理	2					同科單班
			銀髮科技與健康照顧	2				2	同科單班
			福利服務概論	2					同科單班
			藥物認識與用藥安全	2				2	同科單班
			臨終照顧與生死關懷	2			2		同科單班 AA2選1
			人際關係與溝通	2			2		同科單班 協同教學 AA2選1
			營養學概論(一)(二)	4			2	2	同科單班 協同教學 AB2選1
			失智症照顧服務(一)(二)	4			2	2	同科單班 AB2選1

原班選修
備註欄不用備註
原班級選修≠同科單班

科目名稱不用加冊別

5.其他注意事項-5

多元選修系統設定問題

校訂科目	校訂選修	實習科目 32節數 23.53%	中式點心	8				4	4	
			中餐烹調實習	6	3	3				
			中餐烹調進階	6			3	3		
			地方美食與製作	6				3	3	同科單班 AA2選1 同科單班，地方美食與製作及西餐烹調實習 2選1
			西餐烹調實習	6				3	3	同科單班 AA2選1 同科單班，地方美食與製作及西餐烹調實習 2選1
			烘焙食品製作	3				3		同科單班，烘焙食品製作與健康餐點製備2選1
			健康餐點製備	3				3		同科單班，烘焙食品製作與健康餐點製備2選1
			蛋糕裝飾	3					3	同科單班
			膳食設計與製備	3					3	同科單班
			最低應選修節數小計	32						校訂選修實習科目總計44節數
		校訂選修節數合計		40	3	3	7	7	10	10	
學生應修習節數總計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每週總上課時間(節數)											

Case 1：
若設定正確，系統會自動編碼兩位英文字母(多元選修分組)，可將多餘備註文字刪除。

Case 2：
學校自行輸入同科單班，未從系統設定，編碼時會視為原班級選修，請學校務必要同時設定多元選修方式，以及同時段開課。

Case 3：
學校僅設定「多元選修方式」，未於系統設定「同時段開課」。

5.其他注意事項-6

科目屬性(一般、專業、實習)開設錯誤

校訂科目	校訂選修	一般科目 22節數 16.42%	生命教育	2					1	1	
			專題寫作與表達	6	1	1	1	1	1	1	
			數學	2					1	1	
			健康與休閒	4			1	1	1	1	
			影像處理	4					2	2	同科跨班 AB3選1
			文書處理	4					2	2	同科跨班 AB3選1
			多媒體製作與實習	4					2	2	同科跨班 AB3選1
			商品創意設計	4			2	2			同科跨班 AC2選1
			圖文編排實習	4			2	2			同科跨班 AC2選1
			最低應選修節數小計	22							
		專業科目 6節數 4.48%	生鮮處理	2					1	1	
			食品安全與衛生	4					2	2	同科跨班 AA3選1
			食品營養	4					2	2	同科跨班 AA3選1
			品質管制	4					2	2	同科跨班 AA3選1
			最低應選修節數小計	6							

將專業或實習科目開設於一般科目

5.其他注意事項-7

28.	實習	小資理財課	商業經營科	0	0	2	(2)	0	0	同科跨班	AN3選1
29.	實習	文創商品設計與行銷	商業經營科	0	0	2	(2)	0	0	同科跨班	AN3選1
30.	實習	商業簡報實務	商業經營科	0	0	(2)	2	0	0	同科跨班	AN3選1
31.	實習	商業企畫案實作	商業經營科	0	0	(2)	2	0	0	同科跨班	AO3選1
32.	實習	看影片學商業	商業經營科	0	0	(2)	2	0	0	同科跨班	AO3選1
33.	實習	財經新聞探究	商業經營科	0	0	2	(2)	0	0	同科跨班	AO3選1

上下學期相同內容科目，以括弧表示。

每一組多元選修每學期至少一科目節數不打括號

5.其他注意事項-8

彈性學習時間科目名稱不宜過長、贅字

- 高二國文閱讀寫作及口語表達應用精進教學
- 快樂學習日語III-1(充實中級階段的日語能力III)
- 微課程-行腳天下—文學中的旅行地圖
- 微課程-當小說遇上電影：解析「Les Miserables悲慘世界」的真實與虛構
- 簡易浮雕文創作品設計與製作初階(永藏記憶立體相片實作)
- 單兵戰鬥教練-攻擊前準備、炮擊及毒氣、變換射擊位置

5.其他注意事項-9

彈性學習時間科目名稱不宜以籠統、概括性名稱命名

- 體育競賽活動(排球、籃球、桌球、大隊接力、趣味競賽)
- 生活應用課程-設計思維 雲端實務運用 商業知能 咖啡基礎實務 基礎廚藝應用 基礎彩妝
- 職場應用課程-圖書館運用 展場布置 商業禮儀 簡報製作 口語表達 主題活動學習

5.其他注意事項-10

彈性學習時間規劃與開設學期不符

科別	校課節數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幼兒保育科	0	0	1	1	2	2	
流行服飾科	0	0	1	1	2	2	
商業經營科	0	0	1	1	2	2	
國際貿易科	0	0	1	1	2	2	
會計事務科	0	0	2	2	2	2	
資料處理科	0	0	1	1	2	2	
應用英語科	0	0	1	1	2	2	

開設年段		開設名稱	每週節數	開設週數	實施對象	開設類型					師資規劃	備註
						自主學習	選手培訓	充實(增廣)性教學	補強性教學	學校特色活動		
第一學年	第一學期	數學演習(彈性)	1	18	商業經營科 國際貿易科 會計事務科 資料處理科 應用英語科 幼兒保育科 流行服飾科			V			內聘	
		商貿實務(彈性)	1	18	商業經營科 國際貿易科 會計事務科 資料處理科 應用英語科 幼兒保育科 流行服飾科			V			內聘	校手學分
	第二	數學演習(彈性)	1	18	商業經營科 國際貿易科 會計事務科 資料處理科 應用英語科 幼兒保育科 流行服飾科			V			內聘	

5.其他注意事項-11

彈性學習時間規劃每週開設節數與開設課程每週節數不符

科別	授課節數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建築科	0	0	1	1	2	2	
資訊科	0	0	1	1	2	2	
電機科	0	0	1	1	2	2	
機械科	0	0	1	1	2	2	
家具木工科	0	0	1	1	2	2	
時尚造型科	0	0	1	1	2	2	
資料處理科	0	0	1	1	2	2	
室內空間設計科	0	0	1	1	2	2	

學年	學期	課程名稱	每週節數	開設週數	實施對象			師資
第二學年	第一學期	工程筆記本	2	9	機械科 資訊科 電機科 建築科 資料處理科 家具木工科 室內空間設計科	V		內聘
第二學年	第一學期	釣技研究-釣具篇	2	9	機械科 資訊科 電機科 建築科 資料處理科 家具木工科 室內空間設計科	V		內聘
第二學年	第二學期	金屬加工機械操作	2	9	機械科 資訊科 電機科 建築科 資料處理科 家具木工科 室內空間設計科	V		內聘
第二學年	第二學期	鋼筆外型製作	2	9	機械科 資訊科 電機科 建築科 資料處理科 家具木工科 室內空間設計科	V		內聘

73

5.其他注意事項-12

彈性學習開設科目數不足，每學期只開6科目，造成學生必選。

開設年段	開設名稱	每週節數	開設週數
第一學年 第一學期	自主學習	0	0
	專業英文	1	6
	勞作教育	1	6
	VR虛擬實境應用	1	6
	虛擬影視製作	1	6
	新點子創作	1	6
	智慧機器人應用實務	1	6

開設年段	開設名稱	每週節數	開設週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期	自主學習	0	0
	選手培訓	0	0
	專業英文	1	6
	勞作教育	1	6
	VR虛擬實境應用	1	6
	虛擬影視製作	1	6
	新點子創作	1	6
	智慧機器人應用實務	1	6

74

5.其他注意事項-13

彈性學習時間開設確立後，請按檢視做系統檢核，若有錯誤，會有紅字警示。



捌、彈性學習時間實施規劃表

說明：

1. 每週 0-2 節，六學期合計2-4節。
2. 課程類型為「充實(增廣)性教學」或「補強性教學」，且為全學期授課時，須檢附教學大綱，敘明授課內容等。
3. 本表以校為單位，1校1表。

檢核：彈性學習時間開設與規劃不符清單

科別	開設名稱	【開設類型】 每週節數/開設週數/師資規劃	開設年段	錯誤狀況
資料處理科	創課自造	【充實(增廣)性教學】 每週1節 / 開設9週 / 內聘	第三學年 第一學期	該年段未開設彈性學習時間，請刪除
			第三學年 第二學期	該年段未開設彈性學習時間，請刪除
	電腦繪圖技巧	【充實(增廣)性教學】 每週1節 / 開設9週 / 內聘	第三學年 第一學期	該年段未開設彈性學習時間，請刪除
			第三學年 第二學期	該年段未開設彈性學習時間，請刪除
	電影與文學探討	【補強性教學】 每週2節 / 開設18週 / 內聘	第三學年 第一學期	該年段未開設彈性學習時間，請刪除
			第三學年 第二學期	該年段未開設彈性學習時間，請刪除
	服務學習	【學校特色活動-服務學習】 每週1節 / 開設18週 / 內聘	第三學年 第一學期	該年段未開設彈性學習時間，請刪除
			第三學年 第二學期	該年段未開設彈性學習時間，請刪除

5.其他注意事項-14

- **第二外語(第二外國語文)不宜當作課程名稱，應指定開設語別。**

商用英語會話	4			2	2			同科單班 AC2選1
第二外國語文	4			2	2			同科單班 AC2選1

5.其他注意事項-15

擬於專業群科申請第二外語經費補助的學校，須將欲申請辦理之語別，納入學校課程計畫中。

1.科目名稱須以語別呈現，如日語、日語(初階)、日語(中階)等，並填報於校訂選修一般科目。

2.若科目為觀光、餐旅、商業等專業類別，則歸屬專業科目，不屬第二外語範疇。如觀光日語、餐飲日語等。



5.其他注意事項-16

擬於普通科申請第二外語經費補助的學校，須將欲申請辦理之語別，納入學校課程計畫中。

1.科目名稱須以語別呈現，如日語、日語(初階)、日語(中階)等，並開設於選修課程(包括多元選修、加深加廣選修及校訂必修)。

2.若科目名稱有前後綴，如為生活、應用、文化等類別，歸納為一般科目，不屬第二外語範疇。如觀光日語、法語沙拉吧等。



6.其他注意事項-17

專業群科教學大綱單元項次標示方式

主要單元(進度)	內容細項	分配節數	備註
(一)樂府詩選	1.認識樂府詩的藝術特色。 2.學習側面烘托的寫作技巧。 3.學習委婉拒絕的方法。	4	第一學期
(二)信仲永	1.與師說比較，了解說論的各種方法。 2.學習先[illegible]巧。 3.啟發學[illegible]要。	5	
(三)陳情表	1.認識奏[illegible]。 2.學習情[illegible]格。 3.學習四[illegible]學效果。	5	寫作練習
(四)[illegible]冷翠	1.認識徐[illegible]。 2.學習白[illegible]。 3.分享[illegible]樂趣。	4	
(五)[illegible]	1.認識[illegible]。 2.訓練求[illegible]。 3.學習議[illegible]。	4	第二學期
(六)[illegible]氣歌并序	1.認識文天祥的歷史定位。 2.學習排比修辭的技巧。 3.探討堅持理想的奮鬥價值。	5	
(七)[illegible]喻	1.認識以小見大的說理方法。 2.學習洞察事理的卓越眼光。 3.找尋生活中防微杜漸的例子。	5	寫作練習
(八)[illegible]我一個解釋	1.認識神話的種種面象及意涵。 2.學習廣泛舉例的寫作方法。 3.[illegible]「解釋」的角度及方式所帶來的影響。	4	

主要單元項次以(一)、(二)表示

內容細項項次以1.xxx (1)xxx (2)xxx 2.xxx 3.xxx表示，

標示學期別，單一學期分配節數和應為18的倍數

6.其他注意事項-17(續)

專業群科單元項次不良示例-1

主題重複

(十一)生產要素(一)	[illegible]勞動生產力。2.勞動的供給與需求。3.工資的種類。4.工資之決定。5.工資的差異與工會的影響。6.台灣勞動市場的現況。7.地租的決定。8.地價的計算。9.案例分組報告。
(十二)生產要素(二)	1.利息的意義。2. 利率決定方式。3.利率之功能。4.利率現況。5.利潤的發生。6. 利潤的功能。7.案例分組報告。

旅遊經驗分享I	祕魯智利
旅遊經驗分享II	日本
旅遊經驗分享III	荷蘭愛爾蘭
旅遊經驗分享IV	墨西哥古巴
旅遊經驗分享V	泰國
旅遊經驗分享VI	馬爾地夫新加坡

(七)御錢貓現金流1.1	1.現金流的概念 2.規劃與管理
(八)御錢貓現金流1.2	3.實作課程I 4.分組競賽I 5.檢討與分享I
(九)御錢貓現金流1.3	6.實作課程II 7.分組競賽II 8.檢討與分享II

6.其他注意事項-17(續)

專業群科單元項次不良示例-2

無法看出主要單元內容

主要單元(進度)	內容細項	分配節數
(一)第一階段課程	積層製造基礎原理簡介	2
(二)第二階段課程	Solidworks 操作教學	4
(三)第三階段課程	實際繪圖應用	4
(四)第四階段課程	轉檔及UP!軟體操作教學	2
(五)第五階段課程	實際上機列印	6
合 計		18

主要單元(進度)	內容細項	分配節數
一)	軸飛行器飛行原理介紹	2
二)	軸飛行器相關法規介紹	2
三)	軸飛行器手動操作I	2
四)	軸飛行器手動操作II	3
五)	軸飛行器程控操作I	3
六)	軸飛行器程控操作II	3
七)	軸飛行器編隊飛行	3
合 計		18

5.其他注意事項-18

- 普通科教學大綱每學期需填滿18週次

教學大綱		
週次	單元/主題	內容細項
1	以榮格原型來看故事	The 12 Jungian Archetypes
2	向發明家學習問問題	Shakespeare plays
3	如何與別人開始聊天	Social skills and team building
4	莎劇經典對白	How to solve problems
5	精神分析與文本	psychoanalysis
6	詩與歌的概論	詩與流行樂
7	故事與戲劇	要素與結構
8	創業寫作或創作	Creative writing
9	莎劇電影欣賞	莎劇中的各種呈現
10	家庭雕塑與戲劇各種可能	基本劇場熱身活動加上初階心理劇
11	找到天命；從痛點找機會	Find your calling
12	初次作品呈現	邀請外聘講評(Guest mentor)
13	邀請外聘講師	Guest speaker
14	彩排	彩排
15	預演	預演
16	正式演出	正式演出



再提醒!!

- 教學組排課時，務必自課程計畫平臺下載最新課程計畫備查版本，以免開課預檢出現問題。

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

課程計畫線上填報系統說明



臺中市立臺中家商
祝仰濤主任

113年10月22日

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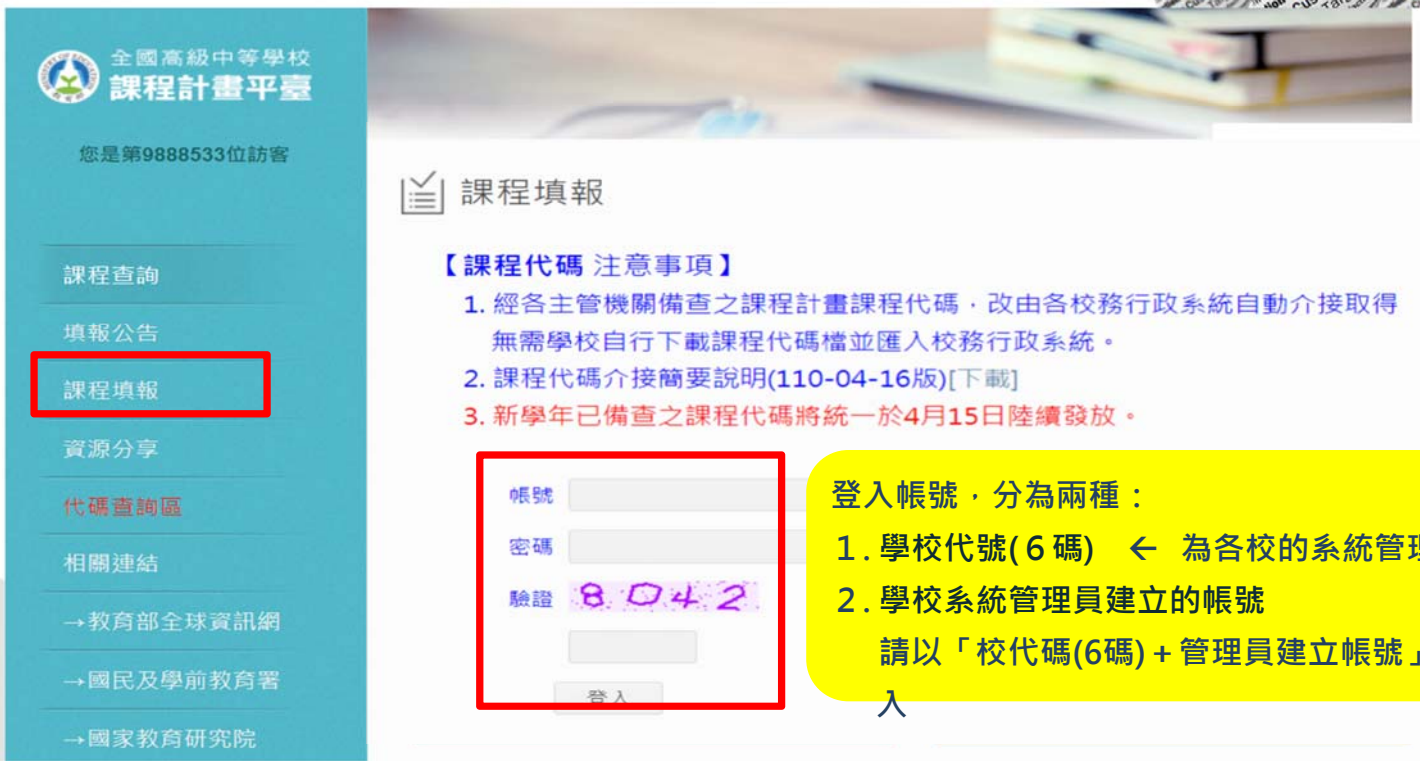
課程計畫線上填報系統說明

臺中市立臺中家商
祝仰濤主任



113年10月22日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平臺



登入帳號，分為兩種：

1. 學校代號(6碼) ← 為各校的系統管理員
2. 學校系統管理員建立的帳號
   請以「校代碼(6碼)+管理員建立帳號」登入

課程填報_系統管理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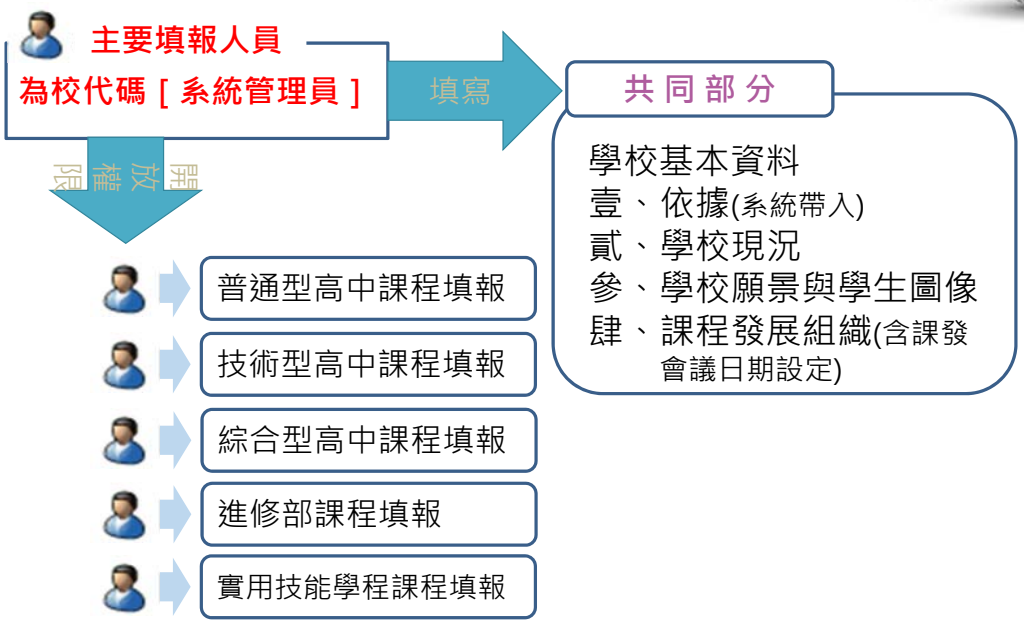
依帳號不同，顯示不同權限：

1. **學校代號(6碼)** ← 依學校屬於類型顯示
2. **「校代碼(6碼)＋管理員建立帳號」** 顯示系統管理員所給的權限

←依登入帳號權限設定顯示

填報人員設定_系統管理員





課發會會議日期設定_系統管理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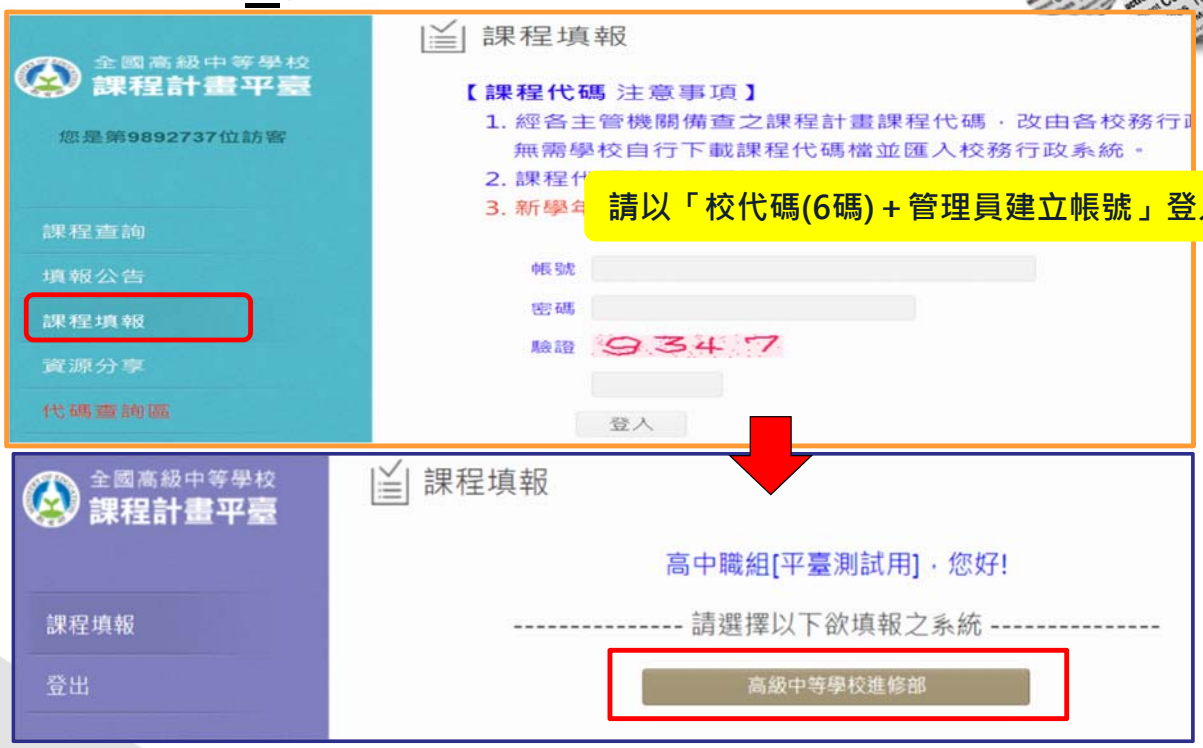


課發會會議日期設定_系統管理員





課程填報登入_進修部承辦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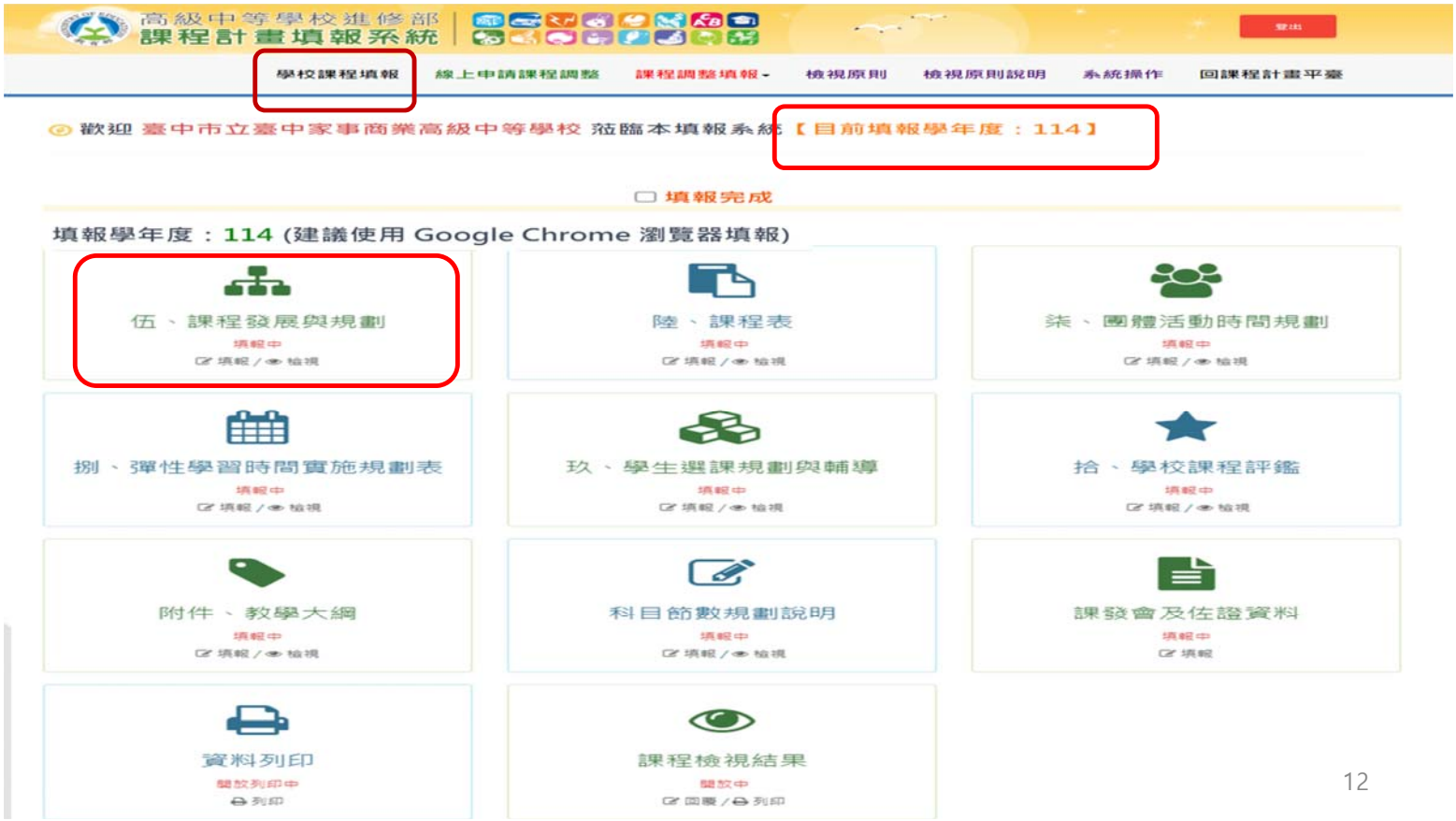



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
課程計畫填報系統
登出
學校課程填報
線上申請課程調整
課程調整填報
檢視原則
系統操作
常見問題
回課程計畫平臺
申請已備查且尚
未實施課程計畫
歡迎 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蒞臨本填報系統
【 最新公告 】
1. 申請課程調整：
尚未實施之課程：採「線上申請」方式辦理。
已實施之課程：採「書面申請」方式辦理。
特殊班別一律採「書面申請」方式辦理。
自行辦理檢視縣市之學校，請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2.「線上申請」系統開放時間：
每年4月16日至6月15日：可申請調整含學期之課程。
每年6月16日至8月15日：僅可申請調整新學年即將開課之課程。
每年10月27日至11月13日：僅可申請調整該學年度第二學期之課程。
3.「書面申請」函報主管機關流程：
正本：主管機關
副本：臺中家商(含附件)
函文檢附資料：(1)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紀錄及簽到表；(2)課程調整申請表 （※下載表格：【PDF】/【DOCX】/【ODT】）
線上申請課程調整流程：【流程圖】
線上申請課程調整系統-操作說明：【Mp4】【PDF】
請參閱操作說明
1
線上申請
Step1：提出申請
填報/檢視
2
課程調整申請表
Step2：填寫欲調整項目
填報/檢視
3
申請表、課發會及佐證資料
Step3：上傳會議紀錄及其他資料
上傳檔案
9


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
課程計畫填報系統
登出
學校課程填報
線上申請課程調整
課程調整填報
檢視原則
檢視原則說明
系統操作
回課程計畫平臺
111學年度課程調整
112學年度課程調整
113學年度課程調整
114學年度課程調整
歡迎 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目前填報學年度：114】
有申請課程調整的學
年度方能進入填報
申請課程調整，請至「線上申請課程調整」詳閱說明。
相關期程及詳細資訊，請見「檢視原則說明」。
新北市教育局轄屬學校檢視期程，請依主管機關指示辦理。
系統如有任何使用上的疑義，請洽 CC0068@tchcvs.tw
填報學年度：114 (建議使用 Google Chrome 瀏覽器填報)
10


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
課程計畫填報系統
登出
學校課程填報
線上申請課程調整
課程調整填報
特殊類型填報
檢視原則
系統操作
常見問題
回課程計畫平臺
調整學年度：113 (建議使用 Google Chrome 瀏覽器填報)
明確顯示申請調整學年度
請確認是否為學校申請調整之學年度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陸、課程表
捌、彈性學習時間實施規劃表
附件、教學大綱
科目節數規劃說明
課發會及佐證資料
課程調整 資料列印
開放列印中
列印
「課程調整」檢視結果
開放中
回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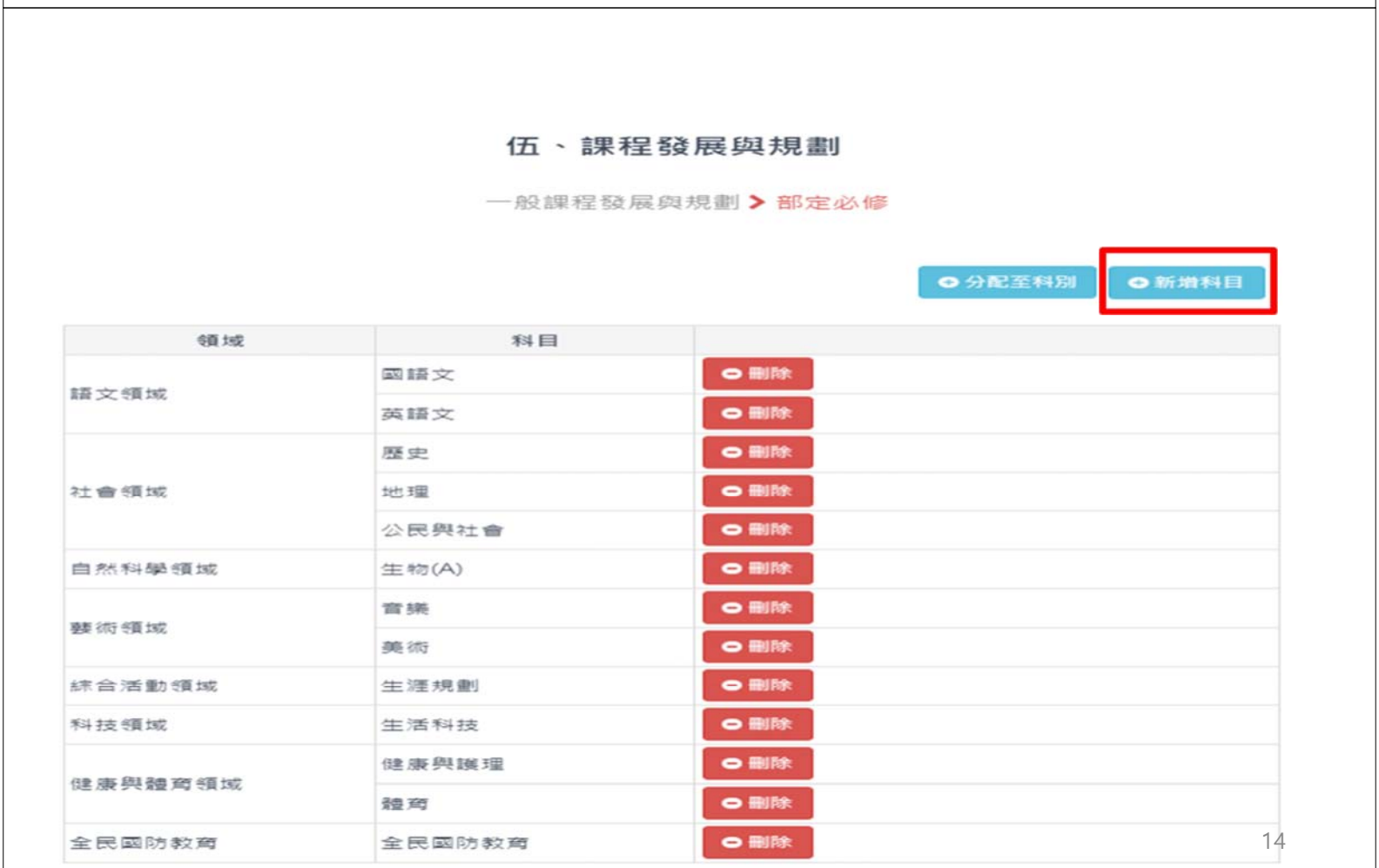
11


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
課程計畫填報系統
登出
學校課程填報
線上申請課程調整
課程調整填報
檢視原則
檢視原則說明
系統操作
回課程計畫平臺
歡迎 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蒞臨本填報系統
【目前填報學年度：114】
填報完成
填報學年度：114 (建議使用 Google Chrome 瀏覽器填報)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陸、課程表
柒、團體活動時間規劃
捌、彈性學習時間實施規劃表
玖、學生選課規劃與輔導
拾、學校課程評鑑
附件、教學大綱
科目節數規劃說明
課發會及佐證資料
資料列印
課程檢視結果

12


1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2 群科課程發展與規劃
3 學校課程規劃
4 群科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總表)
本項目設定全校
一般科目開設
專業群科
部定必修
校訂必修
校訂選修
特殊需求領域
普通科
部定必修(普通科)
校訂必修(普通科)
特殊需求領域(普通科)
多元選修(普通科)
加深加廣選修(普通科)
補強性選修(普通科)
適性分組(普通科)
探究或實作課程(普通科)

13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部定必修
分配至科別
新增科目
領域
科目
語文領域
國語文
英語文
社會領域
歷史
地理
公民與社會
自然科學領域
生物(A)
藝術領域
音樂
美術
綜合活動領域
生涯規劃
科技領域
生活科技
健康與體育領域
健康與護理
體育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
刪除

14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部定必修科目均為系統內建供學校勾選

一般課程發展與

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臺灣手語系統內建
閩南語文、閩東語文、客語文、臺灣手語及原住民族語文等5科目供學校勾選

X 取消

領域	語文領域
科目名稱	原住民族語文

語文領域原住民族語文已將16族語別合併為1科目，請直接點選。

O 儲存　X 取消

回「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15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程發展與規劃 > 部定必修 一般科目

勾選完儲存後，部定一般科目即匯入各科節數表中

O 儲存　X 取消

請注意： 若勾選欄位，不允許修正者表該科目之教學大綱已建立!
數學領域和自然科學領域 同一科別請選擇單一版本

領域	科目	科別 製圖科 全選☐	汽車科 全選☐	電子科 全選☐	電機科 全選☐	化工科 全選☐
語文領域	國語文	☑	☑	☑	☑	☑
	英語文	☑	☑	☑	☑	☑
數學領域	數學(B)	☑	☑	☑	☑	☑
社會領域	歷史	☑	☑	☑	☑	☑
	地理	☑	☑	☑	☑	☑
自然科學領域	物理(A)	☑	☑	☑	☑	☑
	化學(B)	☑	☑	☑	☑	☑
藝術領域	音樂	☑	☑	☑	☑	☑
	藝術生活	☑	☑	☑	☑	☑
綜合活動領域	生涯規劃	☑	☑	☑	☑	☑
科技領域	資訊科技	☑	☑	☑	☑	☑
健康與體育領域	健康與護理	☑	☑	☑	☑	☑
	體育	☑	☑	☑	☑	☑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	☑	☑	☑	☑	☑

16



17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校訂必修 一般科目

【刪除科目】若教學大綱已建立，請先刪除教學大綱。

分配至科別　新增科目

科目

分配至科別　新增科目

回「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18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校訂必修 一般科目
請注意：
1.「數學」於課程實施規範所建議各版本應修習節數額度內，可於校訂科目開設名為「數學」之科目，補足各版本建議修習節數，節數超過部分應另取其他科目名稱。
各版本建議修習學分數:A版8節、B版12節、C版16節。
2. 若開設物理B版於課程實施規範所建議4節數額度內，可於校訂科目開設名為「物理」之科目，補足B版本建議修習節數節數超過部分應另取其他科目名稱。
儲存
取消
填入校訂必修一般科目
科目名稱
1.
2.
3.
4.
5.
6.
7.
8.
9.
10.
原住民重點學校
請依進修部課程實施規範規定應於部定必修與校訂課程合計開設4節
原住民族語文
1. 原住民族語文
選擇原住民族語文課程
儲存
取消
19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校訂必修 一般科目
【刪除科目】若教學大綱已建立，請先刪除教學大綱。
分配至科別
新增科目
科目
1. 刪除 生涯規劃
2. 刪除 生命教育
分配至科別
新增科目
回「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20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校訂必修 一般科目

【刪除科目】若教學大綱已建立，請先刪除教學大綱。

○ 儲存　X 取消

請注意：
1. 勾選不允許修正者，表該科目之教學大綱已建立！
2. 勾選未出現者，表示該科目已在該科別之校訂選修已開設！
3. 「數學」允許所有群科與部定開設相同名稱！
4. 若開設物理Ｂ版則允許與部定開設相同「物理」科目名稱！

科目	科別	
	汽車科 全選☐	餐飲管理科 全選☐
生涯規劃	☑	☑
生命教育	☑	☑

勾選完儲存後，校訂必修一般科目即匯入各科節數表中

○ 儲存　X 取消

回「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21



22


1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2 群科課程發展與規劃
3 學校課程規劃
4 群科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總表)
本項目設定全校
一般科目開設
專業群科
部定必修
校訂必修
校訂選修
特殊需求領域
普通科
部定必修(普通科)
校訂必修(普通科)
特殊需求領域(普通科)
多元選修(普通科)
加深加廣選修(普通科)
補強性選修(普通科)
適性分組(普通科)
探究或實作課程(普通科)

23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特殊需求領域
請注意：
1. 校訂科目：請由各屬性之「新增」按鈕產生特殊需求課程。
2. 請由「分配至科別」鈕將特殊需求課程分配至各科。
分配至科別
新增校訂必修
新增校訂選修
科目
校訂必修
1. 刪除 生活管理
校訂選修
1. 刪除 社會技巧
分配至科別
新增校訂必修
新增校訂選修

24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特殊需求領域

請注意：

1. 校訂科目：請由各屬性之「新增」按鈕產生特殊需求課程。
2. 請由「分配至科別」鈕將特殊需求課程分配至各科。

儲存　取消

科目屬性	校訂必修	
科目	1. ☐ 社會技巧	2. ☐ 學習策略
	3. ☐ 職業教育	4. ☐ 溝通訓練
	5. ☐ 點字	6. ☐ 定向行動
	7. ☐ 功能性動作訓練	8. ☐ 輔助科技應用

儲存　取消

回「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25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特殊需求領域

請注意：

1. 校訂科目：請由各屬性之「新增」按鈕產生特殊需求課程。
2. 請由「分配至科別」鈕將特殊需求課程分配至各科。

分配至科別　新增校訂必修　新增校訂選修

科目
校訂必修
1. 刪除 生活管理
校訂選修
1. 刪除 社會技巧

分配至科別　新增校訂必修　新增校訂選修

26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特殊需求領域

請注意：

1. 校訂科目：請由各屬性之「新增」按鈕產生特殊需求課程。
2. 請由「分配至科別」鈕將特殊需求課程分配至各科。

勾選完儲存後，校訂特殊需求科目即匯入各科節數表中

○ 儲存　× 取消

	科目	科別									
		電機科 全選☐	冷凍空調科 全選☐	商業經營科 全選☐	國際貿易科 全選☐	資料處理科 全選☐	應用英語科 全選☐	應用日語科 全選☐	美工科 全選☐	美容科 全選☐	觀光事業科 全選☐
校訂必修	生活管理	☑	☑	☑	☑	☑	☑	☑	☑	☑	☑
校訂選修	社會技巧	☑	☑	☑	☑	☑	☑	☑	☑	☑	☑

○ 儲存　× 取消

27

1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2 群科課程發展與規劃　3 學校課程規劃　4 群科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總表)

專業群科

部定必修　校訂必修　校訂選修　特殊需求領域

普通科

部定必修(普通科)　校訂必修(普通科)　特殊需求領域(普通科)　多元選修(普通科)

加深加廣選修(普通科)　補強性選修(普通科)　適性分組(普通科)　探究或實作課程(普通科)

28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普通科 > 部定必修

新增科目

語文領域	1. 刪除 國語文	2. 刪除 英語文
數學領域	1. 刪除 數學(A)	
社會領域	1. 刪除 歷史	2. 刪除 地理
	3. 刪除 公民與社會	
自然科學領域	1. 刪除 物理	2. 刪除 化學
	3. 刪除 生物	4. 刪除 地球科學
藝術領域	1. 刪除 音樂	2. 刪除 藝術生活

29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依照各領域勾選科目後，
按 ○ 儲存
科目即帶入陸、課程表

定必修

○ 儲存 X 取消

請注意： 數學領域 請選擇單一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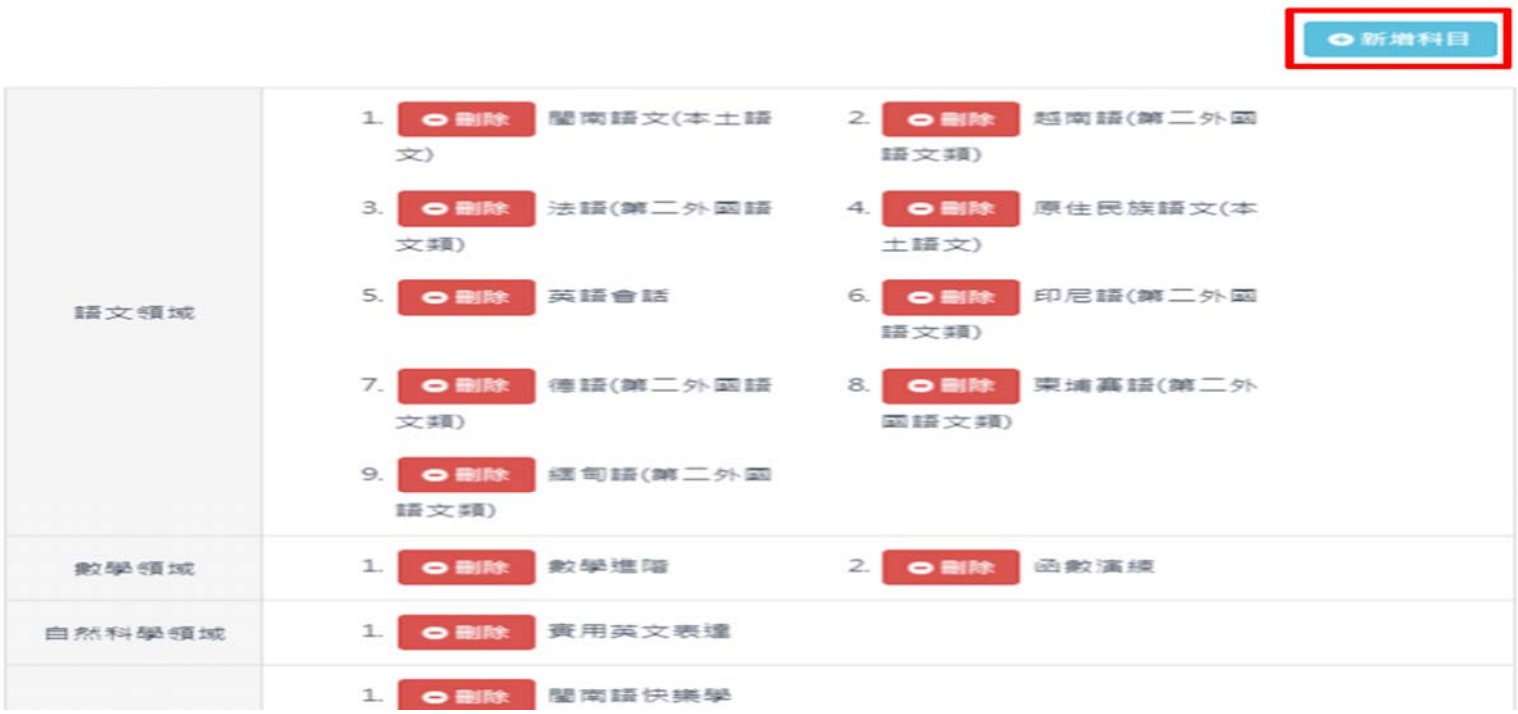
語文領域	1. ☐ 原住民族語文	2. ☐ 國語文
	3. ☐ 臺灣手語	4. ☐ 閩東語文
數學領域	1. ☐ 數學(A)	
	2. ☐ 數學(B)	
藝術領域	1. ☐ 藝術生活	
綜合活動領域	1. ☐ 生涯規劃	2. ☐ 家政
科技領域	1. ☐ 生活科技	

○ 儲存 X 取消

30


1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2 群科課程發展與規劃
3 學校課程規劃
4 群科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總表)
專業群科
部定必修
校訂必修
校訂選修
特殊需求領域
普通科
部定必修(普通科)
校訂必修(普通科)
特殊需求領域(普通科)
多元選修(普通科)
加深加廣選修(普通科)
補強性選修(普通科)
適性分組(普通科)
探究或實作課程(普通科)

31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普通科 > 校訂必修
新增科目
語文領域
1. 刪除 閩南語文(本土語文)
2. 刪除 越南語(第二外國語文類)
3. 刪除 法語(第二外國語文類)
4. 刪除 原住民族語文(本土語文)
5. 刪除 英語會話
6. 刪除 印尼語(第二外國語文類)
7. 刪除 德語(第二外國語文類)
8. 刪除 柬埔寨語(第二外國語文類)
9. 刪除 緬甸語(第二外國語文類)
數學領域
1. 刪除 數學進階
2. 刪除 函數演練
自然科學領域
1. 刪除 實用英文表達
1. 刪除 閩南語快樂學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勾選適用類型再填入科目名稱後，按 儲存 科目即帶入陸、課程表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普通科 > 校訂必修
儲存
取消
自訂科目
1. --請選擇--
請輸入科目名稱
2. --請選擇--
請輸入科目名稱
3. --請選擇--
請輸入科目名稱
4. --請選擇--
5. --請選擇--
請輸入科目名稱
6. --請選擇--
請輸入科目名稱
--請選擇--
專題探究
跨領域/科目專題
跨領域/科目統整
實作(實驗)
探索體驗
特殊需求領域
本土語文
1. 閩東語文
2. 閩南語文
3. 原住民族語文
第二外國語文
1. 日語
2. 印尼語
3. 西班牙語
4. 法語
5. 柬埔寨語
6. 泰國語
7. 馬來西亞語
8. 菲律賓語
本土語文及第二外國語文課程，採勾選方式
33


1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2 群科課程發展與規劃
3 學校課程規劃
4 群科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總表)
專業群科
部定必修
校訂必修
校訂選修
特殊需求領域
普通科
部定必修(普通科)
校訂必修(普通科)
特殊需求領域(普通科)
多元選修(普通科)
加深加廣選修(普通科)
補強性選修(普通科)
適性分組(普通科)
探究或實作課程(普通科)
34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普通科 > 特殊需求領域

請注意：

1. 校訂科目：請由各屬性之「新增」按鈕產生特殊需求課程。

新增校訂必修　新增校訂選修

科目
校訂必修
1. 刪除 社會技巧
校訂選修
1. 刪除 生活管理　2. 刪除 學習策略　3. 刪除 點字
4. 刪除 功能性動作訓練

新增校訂必修　新增校訂選修

35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普通科 > 特殊需求領域

請注意：

1. 校訂科目：請由各屬性之「新增」按鈕產生特殊需求課程。
2. 請由

儲存　X 取消

科目屬性	校訂必修
科目	1. ☐ 學習策略　2. ☐ 職業教育 3. ☐ 溝通訓練　4. ☐ 點字 5. ☐ 定向行動　6. ☐ 功能性動作訓練 7. ☐ 輔助科技應用

儲存　X 取消

36



37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普通科 > 多元選修

新增科目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領域	1. 刪除 閩東語文	2. 刪除 客語文
	3. 刪除 閩南語文	
第二外國語文領域	1. 刪除 法語	2. 刪除 西班牙語
專題探究領域	1. 刪除 臺灣文學	2. 刪除 旅遊英文進階
職涯試探領域	1. 刪除 acce	2. 刪除 accee
實作(實驗)領域	1. 刪除 程式設計	
通識性課程領域	1. 刪除 aeeq	

38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勾選適用類型再填入科目名稱後，按 儲存 科目即帶入陸、課程表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普通科 > 多元選修
儲存
取消
自訂科目
1. --請選擇--
請輸入科目名稱
2. --請選擇--
請輸入科目名稱
3. --請選擇--
請輸入科目名稱
5. --請選擇--
請輸入科目名稱
6. --請選擇--
請輸入科目名稱
--請選擇--
專題探究
跨領域/科目專題
跨領域/科目統整
實作(實驗)
探索體驗
第二外國語-其他
本土語文
全民國防教育
職涯試探
通識性課程
大學預修課程
特殊需求領域
本土語文
1. 臺灣手語
2. 原住民族語文
第二外國語文
1. 印尼語
2. 西班牙語
3. 法語
4. 柬埔寨語
5. 泰國語
6. 馬來西亞語
7. 菲律賓語
8. 越南語
9. 德語
10. 緬甸語
本土語文及第二外語，勾選適用科目名稱後，按 儲存 科目即帶入陸、課程表

39


1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2 群科課程發展與規劃
3 學校課程規劃
4 群科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總表)
專業群科
部定必修
校訂必修
校訂選修
特殊需求領域
普通科
部定必修(普通科)
校訂必修(普通科)
特殊需求領域(普通科)
多元選修(普通科)
加深加廣選修(普通科)
補強性選修(普通科)
適性分組(普通科)
探究或實作課程(普通科)

40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普通科 > 加深加廣選修

新增科目

語文領域	1. 刪除 國學常識
社會領域	1. 刪除 現代社會與經濟　2. 刪除 空間資訊科技
自然科學領域	1. 刪除 化學反應與平衡二　2. 刪除 電磁現象一
藝術領域	1. 刪除 表演創作　2. 刪除 新媒體藝術
綜合活動領域	1. 刪除 未來想像與生涯進路　2. 刪除 思考：智慧的啟航

41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普通科 > 加深加廣選修

勾選科目名稱後，按 ○ 儲存
科目即帶入陸、課程表

○ 儲存　✕ 取消

語文領域	1. ☐ 英文閱讀與寫作	2. ☐ 英語聽講
	3. ☐ 專題閱讀與研究	4. ☐ 語文表達與傳播應用
本土語文	1. ☐ 客語文專題研究	2. ☐ 原住民族語文口語溝通與表達
	3. ☐ 原住民族語文專題研究	4. ☐ 情境式臺灣手語
	5. ☐ 臺灣手語專題研究	6. ☐ 閩東語文口語溝通與表達
	7. ☐ 閩東語文專題研究	8. ☐ 閩南語文口語溝通與表達
	9. ☐ 閩南語文專題研究	
第二外國語文	1. ☐ 西班牙語	2. ☐ 法語
	3. ☐ 柬埔寨語	4. ☐ 泰國語
	5. ☐ 馬來西亞語	6. ☐ 菲律賓語
	7. ☐ 越南語	8. ☐ 德語

42


1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2 群科課程發展與規劃
3 學校課程規劃
4 群科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總表)
專業群科
部定必修
校訂必修
校訂選修
特殊需求領域
普通科
部定必修(普通科)
校訂必修(普通科)
特殊需求領域(普通科)
多元選修(普通科)
加深加廣選修(普通科)
補強性選修(普通科)
適性分組(普通科)
探究或實作課程(普通科)
43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普通科 > 補強性選修
新增科目
社會領域
1. 刪除 補強-歷史
科技領域
1. 刪除 補強-生活科技
新增科目
回「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44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普通科 > 補強性選修

勾選科目名稱後，按 ○ 儲存
科目即帶入陸、課程表

○ 儲存　X 取消

語文領域	1. ☐ 補強-國語文	2. ☐ 補強-英語文
數學領域	1. ☐ 補強-數學	
社會領域	1. ☐ 補強-地理	2. ☐ 補強-公民與社會
自然科學領域	1. ☐ 補強-物理	2. ☐ 補強-化學
	3. ☐ 補強-生物	4. ☐ 補強-地球科學
藝術領域	1. ☐ 補強-音樂	2. ☐ 補強-美術
	3. ☐ 補強-藝術生活	

45



46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普通科 > 適性分組

說明：此處清除不影響該科目與大綱的連結

新增

序號	科目	適用學年學期	適用科別	
1	國語文	第二學年第二學期	普通科	清除
2	英語文	第三學年第一學期	普通科	清除

新增

回「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47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普通科 > 適性分組

儲存　X 取消

科目	英語文
適用科別	☑ 普通科
適用學年學期	請選擇...

請選擇...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一、二學年
第二、三學年
第一、二、三學年
第一學年第一學期
第一學年第二學期
第二學年第一學期
第二學年第二學期
第三學年第一學期
第三學年第二學期

儲存　X 取消

回「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48



49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普通科 > 探究與實作課程

本項針對部定必修科目、自然科學領域、社會領域加深加廣等課程

新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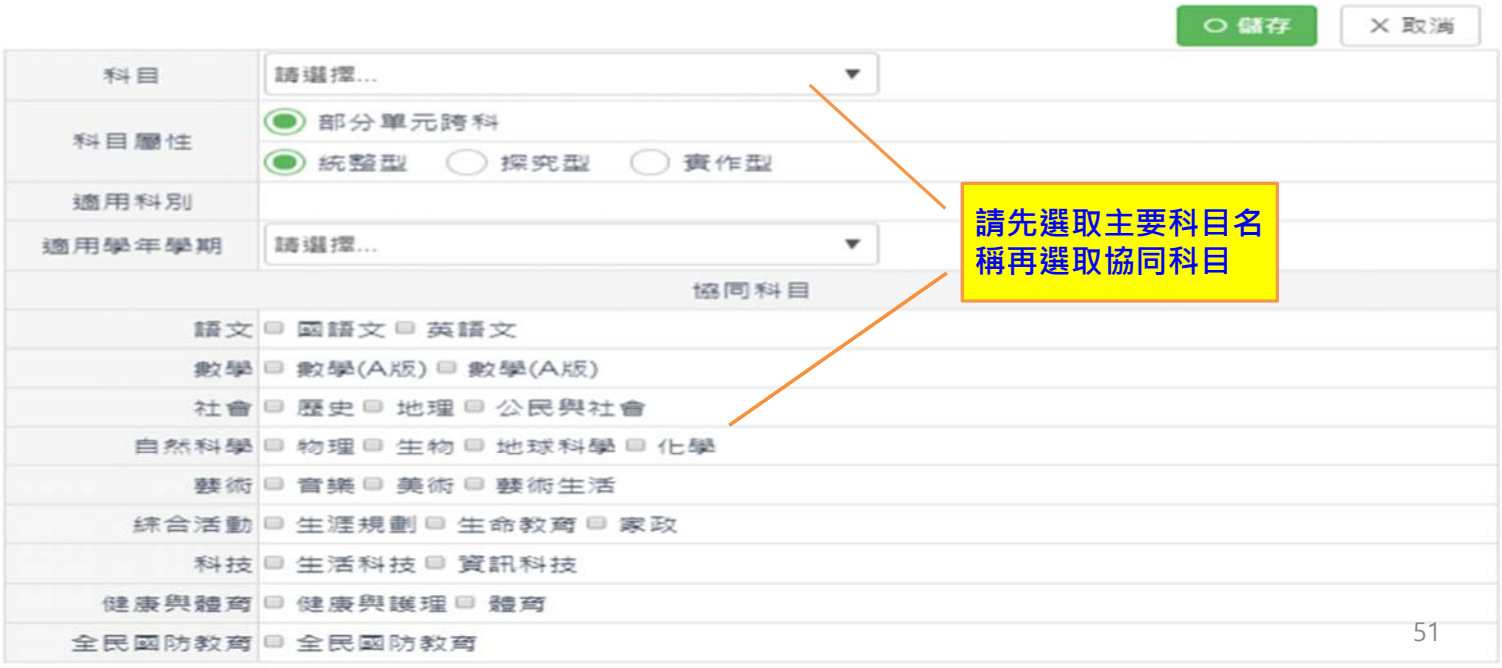
序號	科目	科目屬性	適用學年學期	協同科目	適用科別	
1	公民與社會	全學期跨科實作型	第一、二學年	編輯 歷史	普通科	清除
2	物理	全學期跨科統整型	第二學年	編輯 化學	普通科	清除
3	藝術生活	全學期跨科探究型	第二學年	編輯 生涯規劃	普通科	清除
4	體育	部分單元跨科統整型	第三學年	編輯 生命教育	普通科	清除

新增

50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普通科 > 探究與實作課程



請先選取主要科目名稱再選取協同科目

51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請注意！

1.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請填報各課程之【一般科目】
2. 群科課程發展與規劃，請填報各課程之【專業與實習科目】以及【科課程地圖】
3. 學校課程規劃--多元選修，請同時設定【多元選修方式】以及【同時段開課】
4. 普通科填報科目請選擇含 (普通科) 之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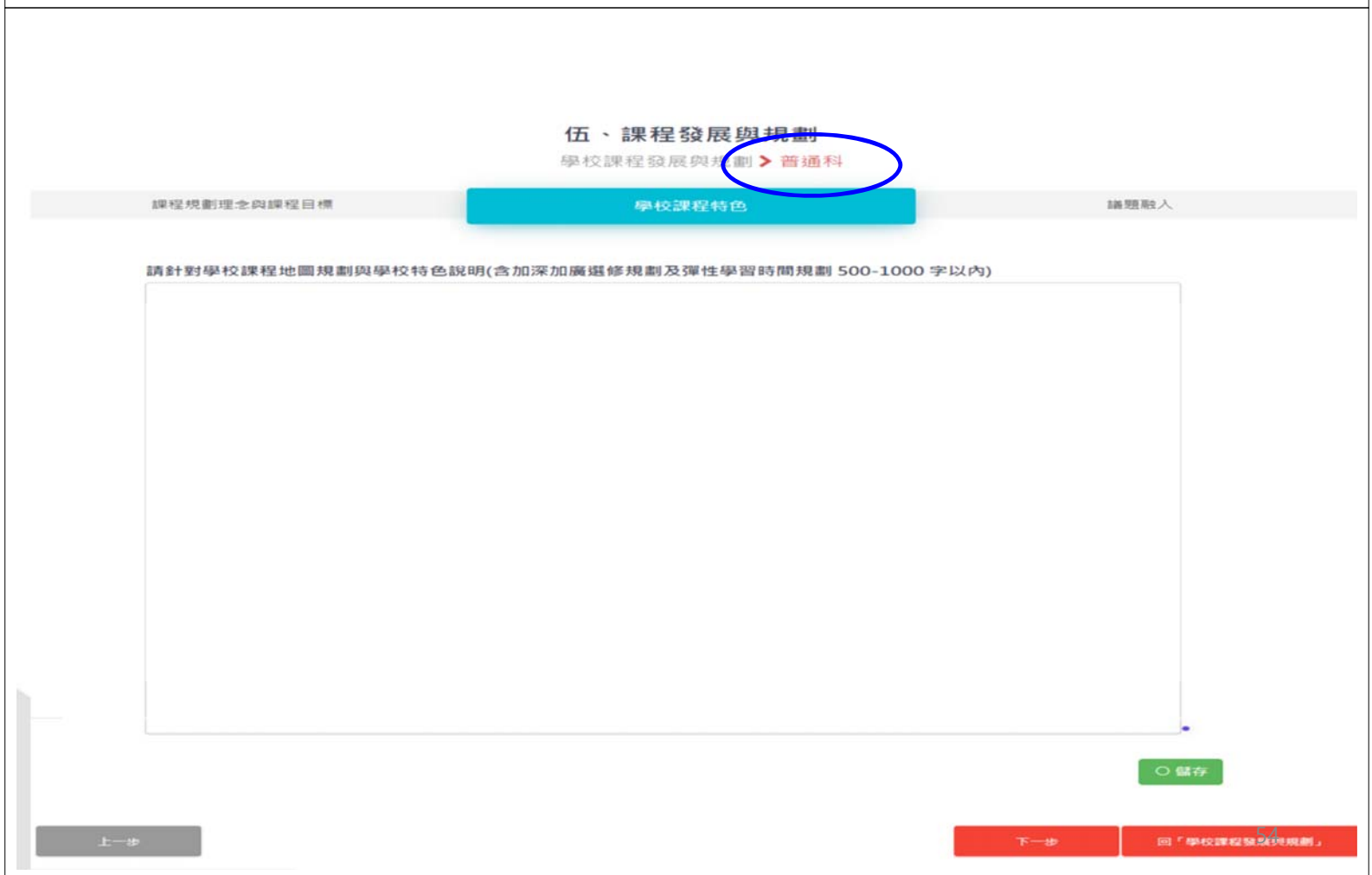


普通科--設定 課程地圖、特色說明及議題融入

52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學校課程發展與規劃 > 普通科
課程規劃理念與課程目標
學校課程特色
議題融入
科課程地圖上傳後若無法顯示更新，請嘗試重新整理(Ctrl + F5)
學年度 114
上傳日期 2024/9/30
上傳檔案：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科課程地圖
注意事項：
僅接受JPG、BMP、GIF、PNG等圖片格式，檔案大小限制為5M
1. 檔案名稱請勿使用【特殊符號】，否則檔案有遺失的風險，例如，*
2. 若上傳的檔案無法覆蓋已刪除的舊檔，建議先行清除歷史記錄(瀏覽
3. 檔案上傳後若無法顯示更新，請在開啟「已上傳科課程地圖檔案」
4. 檔案上傳後，務必確認檔案是否能夠開啟檔案。
若檔案無法順利上傳，請連繫系統維護人員協助處理
檔案名稱 已上傳科課程地圖檔案(114_010606_101coursemap.png) 刪除
檔案上傳
檔案名稱請勿使用【特殊符號】
上傳後，請點選檔案確認是否上傳成功
科課程地圖上傳後若無法顯示更新，請嘗試重新整理(Ctrl + F5)

53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學校課程發展與規劃 > 普通科
課程規劃理念與課程目標
學校課程特色
議題融入
請針對學校課程地圖規劃與學校特色說明(含加深加廣選修規劃及彈性學習時間規劃 500-1000 字以內)
儲存
上一步
下一步
回「學校課程發展與規劃」

54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學校課程發展與規劃 > 普通科
課程規劃理念與課程目標
學校課程特色
議題融入
適用於校訂科目
議題融入
選定科目所勾選之議題，系統自動匯入教學大綱中之議題融入欄位。
科目
全選
議題
性別平等教育
人權教育
環境教育
海洋教育
品德教育
生命教育
法治教育
科技教育
資訊教育
能源教育
安全教育
防災教育
家庭教育
生涯規劃教育
多元文化教育
閱讀素養教育
戶外教育
國際教育
原住民族教育
校必 / 生物演化
校必 / 客語文
儲存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請注意！
1.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請填報各課程之【一般科目】
2. 群科課程發展與規劃，請填報各課程之【專業與實習科目】以及【科課程地圖】
3. 學校課程規劃--多元選修，請同時設定【多元選修方式】以及【同時段開課】
4. 普通科填報科目請選擇含 (普通科) 之項目
1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2 群科課程發展與規劃
3 學校課程規劃
4 群科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總表)
普通科
電機科
商業經營科
專業群科--設定專業及實習科目
國際貿易科
資料處理科
應用英語科
應用日語科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學校課程發展與規劃 > 商業經營科
1群科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
2群科課程規劃
3科課程地圖
4議題融入
群科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
訂定科教育目標、科專業能力，並與學生圖像產生關連
規劃學校部定、校訂科目，並與科專業能力產生關聯
上傳科課程地圖
校訂科目勾選融入課程之議題
學
多元智能與適性學習
業與創新實作
展與互動共好
養與全球視野
產業人力需求或職場進路
科教育目標
科專業能力
新增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群科課程發展與規劃 > 商業經營科 > 群科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
儲存
取消
產業人力需求或職場進路
1.門市及業務銷售有關人員
2.廣告及行銷專業人員
3.活動企劃專業人員
4.銀行櫃員及有關事務人員
5.會計助理專業人員
6.公關專業人員
科教育目標
1.培育現代商業經營技術與基本知能之人才。
2.培育企業所需之門市經營與服務、行銷企劃、會計資訊、財務理財、文書處理之基礎商業人才。
3.培育經商環境與國際視野之人才。
4.培育創新思考、職涯發展人文素養之人才。
5.培育積極熱忱的工作態度與職業道德之人才。
科專業能力
學生圖像
具備門市經營與服務之能力
1. 多元智能與適性學習 無 低 高
2. 技能專業與創新實作 無 低 高
3. 生涯發展與互動共好 無 低 高
4. 人文素養與全球視野 無 低 高
具備撰寫行銷企劃案之能力
1. 多元智能與適性學習 無 低 高
2. 技能專業與創新實作 無 低 高
3. 生涯發展與互動共好 無 低 高
4. 人文素養與全球視野 無 低 高
具備初級會計作業與金融商品投資及分析之能力
1. 多元智能與適性學習 無 低 高
2. 技能專業與創新實作 無 低 高
3. 生涯發展與互動共好 無 低 高
4. 人文素養與全球視野 無 低 高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學校課程發展與規劃 > 商業經營科

1群科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 | 2群科課程規劃 | 3科課程地圖 | 4議題融入

群科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

產業人力需求或職場進路	科教育目標	科專業能力	學生圖像				
			多元智能與適性學習	技能專業與創新實作	生涯發展與互動共好	人文素養與全球視野	
1.門市及業務銷售有關人員 2.廣告及行銷專業人員 3.活動企劃專業人員 4.銀行櫃員及有關事務人員 5.會計助理專業人員 6.公關專業人員	1.培育現代商業經營技術與基本知能之人才。 2.培育企業所需之門市經營與服務、行銷企劃、會計資訊、財務理財、文書處理之基礎商業人才。 3.培育經商環境與國際視野	具備門市經營與服務之能力	○	●	●		編輯
		具備撰寫行銷企劃案之能力	●	●	●	○	
		具備初級會計作業與金融商品投資及分析之能力		●	○	●	
		具備商業情報蒐集、處理、分析及應用之能力	○		●	●	刪除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學校課程發展與規劃 > 商業經營科

1群科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 | 2群科課程規劃 | 3科課程地圖 | 4議題融入

群科課程規劃

科專業能力：

1. 具備門市經營與服務之能力
2. 具備撰寫行銷企劃案之能力
3. 具備初級會計作業與金融商品投資及分析之能力
4. 具備商業情報蒐集、處理、分析及應用之能力
5. 具備國際視野與產業接軌之能力
6. 具備商業溝通、繼續進修及生涯規畫之能力
7. 具備商業經營所需敬業樂群及職業道德之能力

填報【專業科目】與【實習科目】

部定必修填報 → 校訂必修填報 → 校訂選修填報

上一步 | 下一步 | 回「學校課程發展與規劃」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學校課程發展與規劃 > 商業經營科 > 部定必修 專業與實習科目

科專業能力：

1. 具備門市經營與服務之能力
2. 具備撰寫行銷企劃案之能力
3. 具備初級會計作業與金融商品投資及分析之能力
4. 具備商業情報蒐集、處理、分析及應用之能力
5. 具備國際視野與產業接軌之能力
6. 具備商業溝通、繼續進修及生涯規畫之能力
7. 具備商業經營所需敬業樂群及職業道德之能力

編輯 回上層

專業科目備註	
實習科目備註	

科目屬性	領域/科目		1	2	3	4	5	6	7
專業科目	商業概論		●	○	○	○	○	●	●
	數位科技概論					●	●		●
	會計學				●		●		●
	經濟學			●		●	●		●
實習科目	數位科技應用			○		●	●	○	●
	商業溝通		●			●		●	●
	商業與財會技能領域(14節)	門市經營實務	●			●		●	●
		行銷實務		●		●	●		●
		會計軟體應用	○		●	●	●		●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	○		○	●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學校課程發展與規劃 > 商業經營科 > 部定必修 專業與實習科目

科專業能力：

1. 具備門市經營與服務之能力
2. 具備撰寫行銷企劃案之能力
3. 具備初級會計作業與金融商品投資及分析之能力
4. 具備商業情報蒐集、處理、分析及應用之能力
5. 具備國際視野與產業接軌之能力
6. 具備商業溝通、繼續進修及生涯規畫之能力
7. 具備商業經營所需敬業樂群及職業道德之能力

儲存 取消

專業科目備註	
實習科目備註	

勾選才會出現在教學科目與節數表

各科目與科專業能力對應打點

科目屬性	領域/科目	開設(請勾選)	1	2	3	4	5	6	7
專業科目	商業概論	☑	○無 ○低 ●高	○無 ●低 ○高	○無 ●低 ○高	○無 ●低 ○高	○無 ●低 ○高	○無 ○低 ●高	○無 ○低 ●高
	數位科技概論	☑	●無 ○低 ○高	●無 ○低 ○高	●無 ○低 ○高	○無 ○低 ●高	○無 ○低 ●高	●無 ○低 ○高	○無 ○低 ●高
	會計學	☑	●無 ○低 ○高	●無 ○低 ○高	○無 ○低 ●高	●無 ○低 ○高	○無 ○低 ●高	●無 ○低 ○高	○無 ○低 ●高

部定群共同科目


部定技能領域
勾選所屬科適用之技能領域科目，才會出現在節數表
實習科目
商業與財會技能領域
(14節)
跨境商務技能領域
(14節)
門市經營實務
行銷實務
會計軟體應用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國際貿易實務
會計軟體應用
貿易英文實務
無
低
高
63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學校課程發展與規劃 > 商業經營科
1群科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
2群科課程規劃
3科課程地圖
4議題融入
群科課程規劃
科專業能力：
1. 具備門市經營與服務之能力
2. 具備撰寫行銷企劃案之能力
3. 具備初級會計作業與金融商品投資及分析之能力
4. 具備商業情報蒐集、處理、分析及應用之能力
5. 具備國際視野與產業接軌之能力
6. 具備商業溝通、繼續進修及生涯規畫之能力
7. 具備商業經營所需敬業樂群及職業道德之能力
填報【專業科目】與【實習科目】
部定必修填報
校訂必修填報
校訂選修填報
上一步
下一步
回「學校課程發展與規劃」
64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學校課程發展與規劃 > 商業經營科 > 校訂必修 專業與實習科目

科專業能力：

1. 具備門市經營與服務之能力
2. 具備撰寫行銷企劃案之能力
3. 具備初級會計作業與金融商品投資及分析之能力
4. 具備商業情報蒐集、處理、分析及應用之能力
5. 具備國際視野與產業接軌之能力
6. 具備商業溝通、繼續進修及生涯規畫之能力
7. 具備商業經營所需敬業樂群及職業道德之能力

新增科目 修改 回上層

科目屬性	科目	1	2	3	4	5	6	7

新增科目 修改 回上層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學校課程發展與規劃 > 商業經營科 > 校訂必修 專業與實習科目

修改 可修改科目與科專業能力打點位置

注意!!

若需修改科目名稱或屬性，須整筆刪除重新 新增科目

科專業能力：

1. 具備門市經營與服務之能力
2. 具備撰寫行銷企劃案之能力
3. 具備初級會計作業與金融商品投資及分析之能力
4. 具備商業情報蒐集、處理、分析及應用之能力
5. 具備國際視野與產業接軌之能力
6. 具備商業溝通、繼續進修及生涯規畫之能力
7. 具備商業經營所需敬業樂群及職業道德之能力

新增科目 修改 回上層

科目屬性	科目	1	2	3	4	5	6	7	
專業科目	財務報表分析	●	●	●	●	○	○	●	刪除
實習科目	專題實作		●	●	●	●	●	●	刪除

新增科目 修改 回上層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學校課程發展與規劃 > 商業經營科 > 校訂必修 專業與實習科目

科專業能力：

1. 具備門市經營與服務之能力
2. 具備撰寫行銷企劃案之能力
3. 具備初級會計作業與金融商品投資及分析之能力
4. 具備商業情報蒐集、處理、分析及應用之能力
5. 具備國際視野與產業接軌之能力
6. 具備商業溝通、繼續進修及生涯規畫之能力
7. 具備商業經營所需敬業樂群及職業道德之能力

儲存 取消

專業科目備註

實習科目備註

修改鍵僅能修改科目排序及打點，若修改科目名稱，則需刪除重新 新增科目

科目屬性	科目名稱	1	2	3	4	5	6	7
專業科目	財務報表分析	高 False ○無 ○低 ●高	高 False ○無 ○低 ●高	高 False ○無 ○低 ●高	高 False ○無 ○低 ●高	低 True ○無 ●低 ○高	低 True ○無 ●低 ○高	高 False ○無 ○低 ●高
實習科目	專題實作	無 False ●無 ○低 ○高	高 False ○無 ○低 ●高	高 False ○無 ○低 ●高	高 False ○無 ○低 ●高	高 False ○無 ○低 ●高	高 False ○無 ○低 ●高	高 False ○無 ○低 ●高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學校課程發展與規劃 > 商業經營科
1群科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
2群科課程規劃
3科課程地圖
4議題融入
群科課程規劃
科專業能力：
1. 具備門市經營與服務之能力
2. 具備撰寫行銷企劃案之能力
3. 具備初級會計作業與金融商品投資及分析之能力
4. 具備商業情報蒐集、處理、分析及應用之能力
5. 具備國際視野與產業接軌之能力
6. 具備商業溝通、繼續進修及生涯規畫之能力
7. 具備商業經營所需敬業樂群及職業道德之能力
校訂選修填報操作
同校訂必修
填報【專業科目】與【實習科目】
部定必修填報
校訂必修填報
校訂選修填報
上一步
下一步
回「學校課程發展與規劃」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學校課程發展與規劃 > 商業經營科
1群科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
2群科課程規劃
3科課程地圖
4議題融入
科課程地圖
科課程地圖上傳後若無法顯示更新，請在開啟「已上傳科課程地圖檔案」的情況下，再嘗試重新整理(Ctrl + F5)
學年度 114
上傳日期 2024/9/30
上傳檔案：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科課程地圖
注意事項：
僅接受JPG、BMP、GIF、PNG等圖片格式，檔案大小限制為5MB以下
1. 檔案名稱請勿使用【特殊符號】，否則檔案有遺失的風險，例如，*&#*
2. 若上傳的檔案無法覆蓋已刪除的舊檔，建議先行清除歷史記錄(瀏覽資料)，方可順利顯示新檔案。
3. 檔案上傳後若無法顯示更新，請在開啟「已上傳科課程地圖檔案」的情況下，再重新整理(Ctrl + F5)。
4. 檔案上傳後，務必確認檔案是否能夠開啟檔案。
若檔案無法順利上傳，請連繫系統維護人員協助處理
檔案名稱 已上傳科課程地圖檔案(114_010606_401coursemap.png) 刪除
檔案上傳
檔案名稱請勿使用【特殊符號】
上傳後，請點選檔案確認是否上傳成功
科課程地圖上傳後若無法顯示更新，請嘗試重新整理(Ctrl + F5)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學校課程發展與規劃 > 商業經營科

1群科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 | 2群科課程規劃 | 3科課程地圖 | 4議題融入

適用於校訂科目

議題融入

選定科目所勾選之議題，系統自動匯入教學大綱中之議題融入欄位。

科目	全選	議題																		
		性別平等	人權	環境	海洋	品德	生命	法治	科技	資訊	能源	安全	防災	家庭教育	生涯規劃	多元文化	閱讀素養	戶外教育	國際教育	原住民族教育
校必一般 / 數學	☐	☑	☐	☐	☐	☐	☐	☑	☐	☐	☐	☑	☐	☐	☐	☑	☐	☐	☐	☐
校必專業 / 財務報表分析	☐	☐	☑	☐	☑	☐	☐	☑	☐	☐	☐	☐	☐	☐	☑	☐	☐	☐	☐	☑
校必實習 / 專題實作	☐	☐	☐	☑	☐	☐	☐	☐	☐	☐	☐	☐	☐	☐	☐	☐	☑	☐	☐	☐
校選一般 / 詩文選粹	☐	☑	☐	☐	☑	☐	☐	☐	☐	☐	☑	☐	☐	☑	☐	☐	☐	☐	☑	☐
校選一般 / 實用英文表達	☐	☐	☐	☐	☐	☑	☐	☑	☐	☑	☐	☐	☑	☐	☐	☑	☐	☐	☐	☑
校選專業 / 門市經營管理	☐	☐	☐	☐	☐	☐	☐	☐	☐	☐	☐	☑	☐	☐	☑	☐	☐	☐	☐	☐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請注意！

1.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請填報各課程之【一般科目】
2. 群科課程發展與規劃，請填報各課程之【專業與實習科目】以及【科課程地圖】
3. 學校課程規劃--多元選修，請同時設定【多元選修方式】以及【同時段開課】
4. 普通科填報科目請選擇含 (普通科) 之項目

專業群科適用

1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2 群科課程發展與規劃 | 3 學校課程規劃 | 4 群科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總表)

適性分組　統整、探究或實作　多元選修方式　同時段開課

實習分組　協同教學

72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群科課程規劃 > 適性分組

說明：此處清除不影響該科目與大綱的連結

新增

序號	科目	適用學年學期	適用科別	

適性分組
學校規劃部定必修國語文、英語文及數學三科目，得視學生學習需求及其他相關因素，依下列規定實施適性分組教學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群科課程規劃 > 適性分組

點選下拉式選單，選擇科目(只出現國語文、英語文及數學)

儲存 取消

科目	國語文
適用科別	電機科 商業經營科 國際貿易科 資料處理科 應用英語科 應用日語科
適用學年學期	請選擇...

勾選適用科別

點選下拉式選單，選擇適用學年學期別

請選擇...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一、二學年
第二、三學年
第一、二、三學年
第一學年第一學期
第一學年第二學期
第二學年第一學期
第二學年第二學期
第三學年第一學期
第三學年第二學期

儲存 取消

回「群科課程規劃」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學校課程規劃 > 適性分組

若需修正，請直接清除
綁定後再重新新增

新增

序號	科目	適用學年學期	適用科別	
1	國語文	第一學年	商業經營科 會計事務科 資料處理科	清除
2	英語文	第一、二、三學年	商業經營科 會計事務科 資料處理科 應用英語科	清除
3	數學(B版)	第一學年	商業經營科 會計事務科 資料處理科	清除

新增

回「學校課程規劃」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請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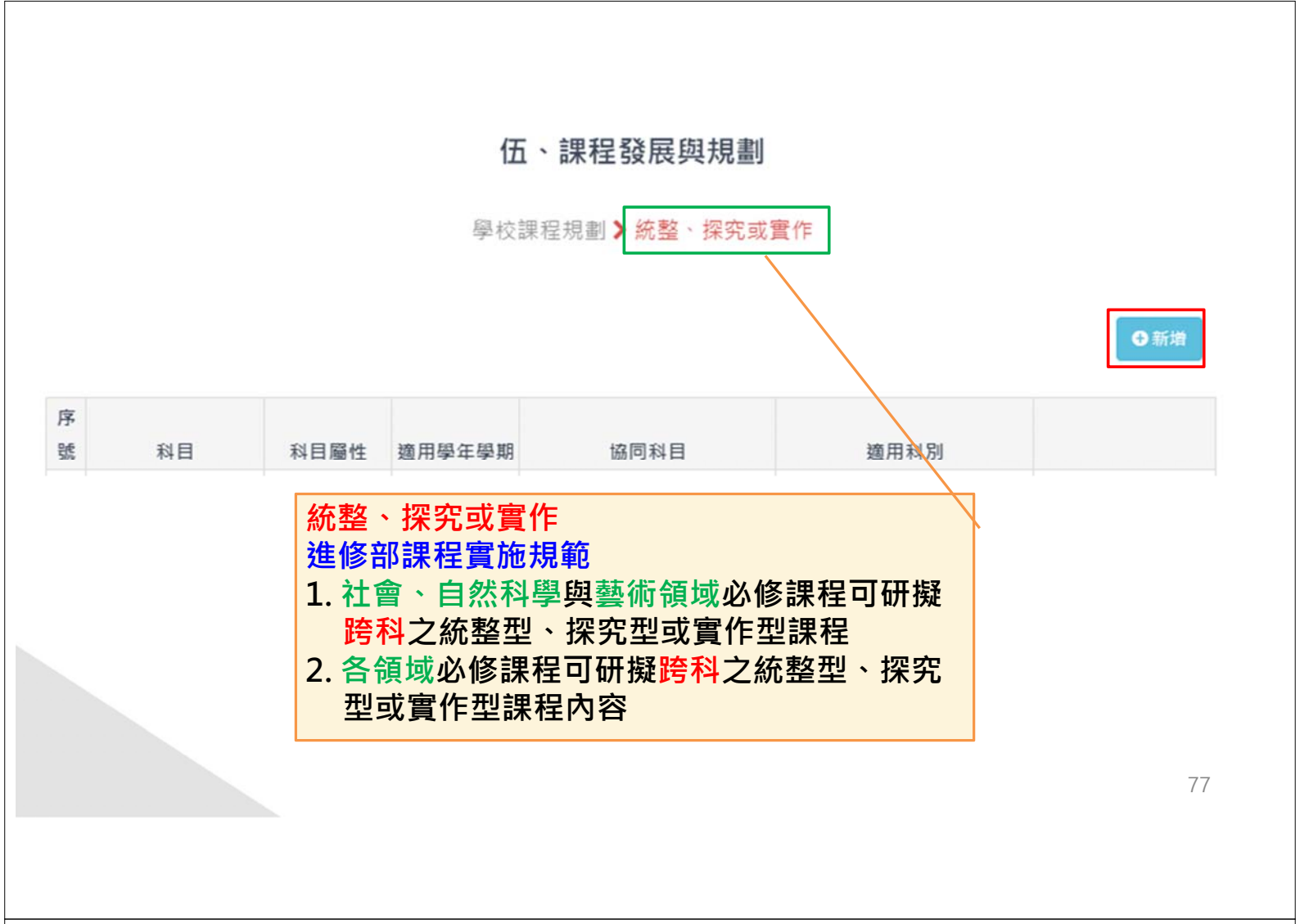
1.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請填報各課程之【一般科目】
2. 群科課程發展與規劃，請填報各課程之【專業與實習科目】以及【科課程地圖】
3. 學校課程規劃--多元選修，請同時設定【多元選修方式】以及【同時段開課】
4. 普通科填報科目請選擇含(普通科)之項目

專業群科適用

1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2 群科課程發展與規劃 | 3 學校課程規劃 | 4 群科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總表)

適性分組　統整、探究或實作　多元選修方式　同時段開課

實習分組　協同教學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學校課程規劃 > 統整、探究或實作
新增
序號
科目
科目屬性
適用學年學期
協同科目
適用科別
統整、探究或實作
進修部課程實施規範
1. 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
2. 各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內容

77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學校課程規劃 > 統整、探究或實作
點選下拉式選單，選擇科目
儲存
取消
科目
化學(A版)
科目屬性
全學期跨科
部分單元跨科
統整型
探究型
實作型
點選科目屬性
適用科別
體育班
商業經營科
會計事務科
資料處理科
應用英語科
綜合職能科
汽車美容科
勾選適用科別
適用學年學期
第一、二學年
點選下拉式選單，選擇適用學年學期別
協同科目
語文
國語文
英語文
數學領域
數學(A版)
數學(B版)
數學(C版)
社會
歷史
地理
公民與社會
自然科學
生物(A版)
藝術
音樂
美術
勾選協同科目

78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學校課程規劃 > 統整、探究或實作

若需修正，請直接清除
綁定後再重新新增

新增

序號	科目	科目屬性	適用學年學期	協同科目	適用科別	
1	國語文	部分單元跨科統整型	第一學年	英語文、歷史	應用英語科	清除
		部分單元跨科統整型	第二學年	音樂、美術	會計事務科	清除
		部分單元跨科實作型	第一學年	英語文、歷史	商業經營科	清除
		部分單元跨科實作型	第三學年	公民與社會、美術	資料處理科	清除
2	歷史	全學期跨科實作型	第二學年	地理、音樂	應用英語科	清除 大綱
3	地理	部分單元跨科統整型	第一學年	歷史	商業經營科	清除 大綱
					會計事務科	清除

新增

回「學校課程規劃」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請注意！

1.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請填報各課程之【一般科目】
2. 群科課程發展與規劃，請填報各課程之【專業與實習科目】以及【科課程地圖】
3. 學校課程規劃--多元選修，請同時設定【多元選修方式】以及【同時段開課】
4. 普通科填報科目請選擇含 (普通科) 之項目

專業群科適用

1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2 群科課程發展與規劃 | 3 學校課程規劃 | 4 群科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總表)

※若科目為原班選修，請勿設定【多元選修方式】

適性分組　統整、探究或實作　多元選修方式　同時段開課

實習分組　協同教學

必要填報項目

80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學校課程規劃 > 多元選修方式

新增

序號	類別	科目	多元選修方式	適用科別	

多元選修方式

多元選修方式含同科單班、同科跨班、同群跨科、同校跨群或跨校選修

81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學校課程規劃 > 多元選修方式

點選下拉式選單，選擇科目

儲存　X 取消

科目	實習_物聯網應用實習
適用科別	☐ 電機科 ☐ 商業經營科
多元選修方式	◉ 同科單班　○ 同科跨班　○ 同群跨科　○ 同校跨群　○ 跨校選修

勾選適用科別 (有開設科別才會出現)

點選多元選修方式

儲存　X 取消

回「群科課程設定」

87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學校課程規劃 > 多元選修方式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學校課程規劃 > 多元選修方式

若需修正，請直接清除再重新新增

新增

序號	類別	科目	多元選修方式	適用科別	
1	實習	租稅申報實務	同科跨班	商業經營科	清除
2	實習	投資實務	同群跨科	會計事務科	清除
				資料處理科	清除
3	實習	數位媒體設計	同群跨科	會計事務科	清除
				資料處理科	清除
4	實習	財經新聞探究	同群跨科	會計事務科	清除
				資料處理科	清除
5	實習	企劃案實作	同科跨班	商業經營科	清除
6	實習	商業簡報實務	同科跨班	商業經營科	清除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請注意！

1.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請填報各課程之【一般科目】
2. 群科課程發展與規劃，請填報各課程之【專業與實習科目】以及【科課程地圖】
3. 學校課程規劃--多元選修，請同時設定【多元選修方式】以及【同時段開課】
4. 普通科填報科目請選擇含(普通科)之項目

專業群科適用

1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2 群科課程發展與規劃 | 3 學校課程規劃 | 4 群科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總表)

同科單班、同科跨班、同群跨科或同校跨群等多元選修方式，係指同一學年學期的同一選修時段開設至少二科目以上，各科目須規劃為相同節數，學校各專業群科應擇項開設供學生選修

※必要項目

多元選修方式　同時段開課

實習分組　協同教學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群科課程規劃 > 同時段開課

操作說明：
1. 請將全校所有同一時段開課的所有科目一次勾選完畢
2. 勾選完一時段開課之所有科目，再按下「儲存」鈕即完成一時段開課之設定
3. 若有n個時段，請依上述操作方式依序設定。

新增

序號	類別	科目	適用科別	

新增

回「群科課程規劃」

學校課程規劃 > 同時段開課

凡勾選為多元選修方式之科目均會依屬性列於下方

操作說明：
1. 請以全校的角度將同一時段開課的所有科目一次勾選完畢
2. 勾選完一時段開課之所有科目，再按下「儲存」鈕即完成一時段開課之設定；若有n個時段，請依上述操作方式依序設定。
3. 代碼說明：A/同科單班; B/同科跨班;C/同群跨科;D/同校跨群;E/跨校選修

2.點選完畢儲存後即完成一組同時段選修模組

○ 儲存　× 取消

專業科目

職場禮儀	(C)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資料處理科
職場倫理	(C)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資料處理科
溝通技巧	(C)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資料處理科

1.勾選同時段開課科目

創意商品行銷實務	(B)商業經營科
消費者行為探究	(B)商業經營科
投資實務	(D)商業經營科
實用英文表達	(D)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應用英語科
數位媒體設計	(D)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應用英語科
貿易入門實務	(D)商業經營科
經濟政策探究	(B)商業經營科
商業簡報實務	(B)商業經營科
商業簡報實務	(D)國際貿易科、應用英語科
國際禮儀	(D)商業經營科

3.若想製作多個同時段選修模組，只需重複第1、2步驟即可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群科課程規劃 > 同時段開課

操作說明：
1. 請將全校所有同一時段開課的所有科目一次勾選完畢
2. 勾選完一時段開課之所有科目，再按下「儲存」鈕即完成一時段開課之設定
3. 若有n個時段，請依上述操作方式依序設定。

若需修正，請直接清除綁定後再重新新增

新增

序號	類別	科目	適用科別		
1	一般	實用英文表達	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資料處理科	A模組	清除
	專業	財經新聞探究	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資料處理科		
	實習	國際禮儀	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資料處理科		
2	一般	詩文選粹	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資料處理科	B模組	清除
	實習	手機APP設計	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資料處理科		
	實習	記帳實務	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資料處理科		
3	實習	國際匯兌與投資實務	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	C模組	清除
	實習	商業簡報實務	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		
4	實習	程式設計專題	資料處理科	D模組	清除
	實習	數位科技專題	資料處理科		

新增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請注意！

1.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請填報各課程之【一般科目】
2. 群科課程發展與規劃，請填報各課程之【專業與實習科目】以及【科課程地圖】
3. 學校課程規劃--多元選修，請同時設定【多元選修方式】以及【同時段開課】
4. 普通科填報科目請選擇含(普通科)之項目

專業群科適用

1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 | 2 群科課程發展與規劃 | 3 學校課程規劃 | 4 群科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總表)

適性分組　統整、探究或實作　多元選修方式　同時段開課

實習分組　協同教學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群科課程規劃 › 實習分組

說明：此處清除不影響該科目與大綱的連結

新增(以科目)　新增(以科別)

序號	類別	科目	適用科別	

新增(以科目)　新增(以科別)

可依科目或科別
進入新增

回「群科課程規劃」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群科課程規劃 > 實習分組
依科目新增
點選下拉式選單，
選擇科目
O 儲存
X 取消
科目
校選_數位科技實務
適用科別
商業經營科
國際貿易科
資料處理科
勾選適用科別
(只列出該科目開設的科別)
O 儲存
X 取消
回「群科課程規劃」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群科課程規劃 > 實習分組
依科別新增
點選下拉式選單，
選擇科別
O 儲存
X 取消
科別
資料處理科
勾選適用科目
(只列出該科別開設的科目)
科目
＊校訂必修
專題實作
＊校訂選修
數位科技實務
會計實務
經濟實務
商業實務
企業經營實務
程式設計專題
文書處理
手機APP設計
數位科技專題
國際禮儀
記帳實務
O 儲存
X 取消
回「群科課程規劃」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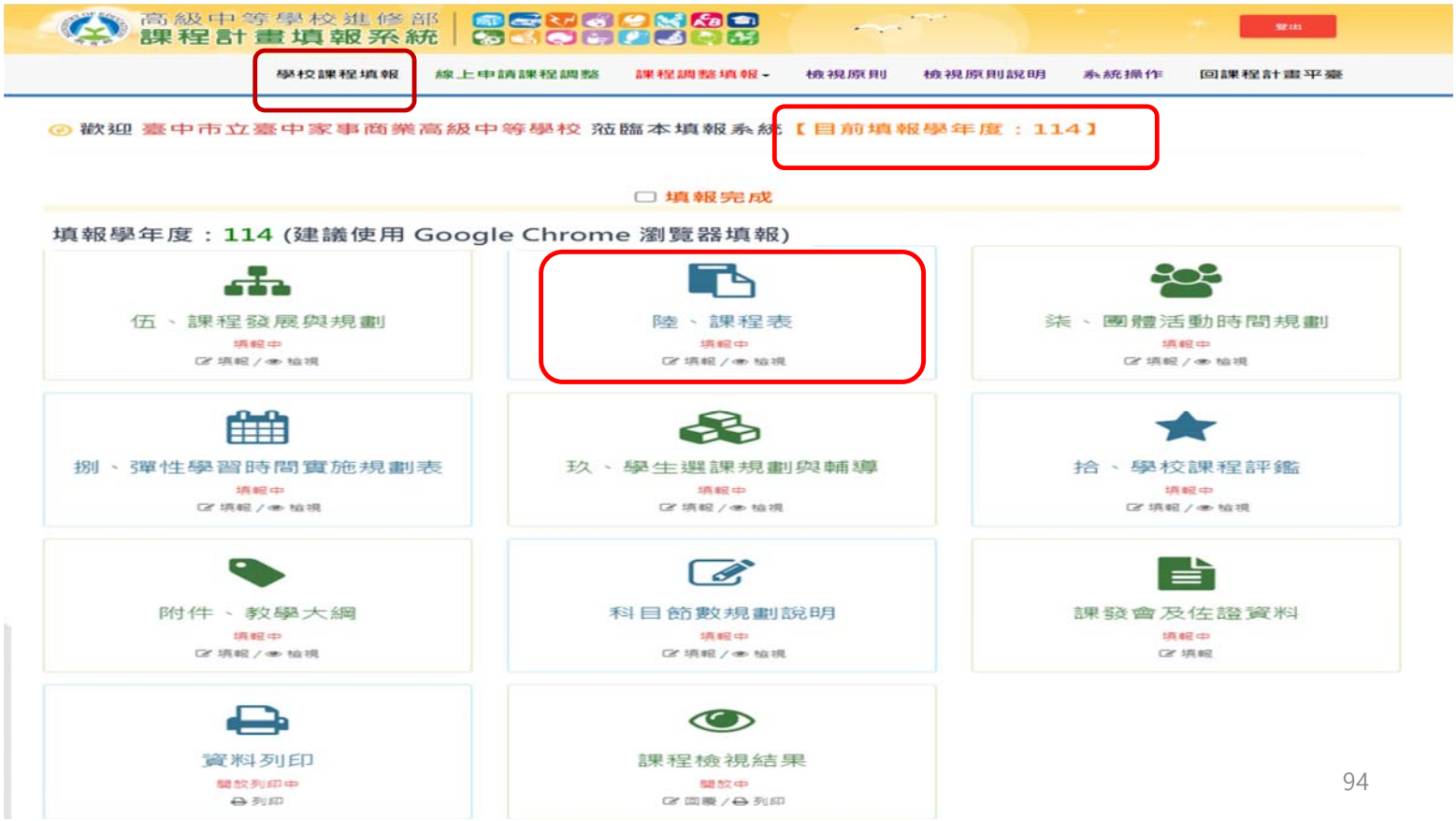
請注意！

1. 一般課程發展與規劃，請填報各課程之【一般科目】
2. 群科課程發展與規劃，請填報各課程之【專業與實習科目】以及【科課程地圖】
3. 學校課程規劃--多元選修，請同時設定【多元選修方式】以及【同時段開課】
4. 普通科填報科目請選擇含 (普通科) 之項目

專業群科適用



協同教學操作與實習分組相同



陸、課程表

注意！ 請確實更新檢核狀態，以確保資料正確性

1. 【部定一般科目節數系統檢核說明】請參閱附件「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計畫檢視原則」第10-16頁內容
2. 【檢核紅字位置】「普通科：校訂選修課程-->多元選修」；「專業群科：校訂選修課程-->實習科目」
3. 系統檢核結果更新步驟：請點選「陸、課程表」-->各科別之各科目屬性-->【儲存】按鈕 更新檢核狀態
4. 系統檢核結果有疑慮者請嘗試更新檢核狀態



普通科　電機科　冷凍空調科　商業經營科

國際貿易科　資料處理科　應用英語科　應用日語科

95

陸、課程表

課程表 > 普通科 > 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表

部定必修課程	校訂必修課程	選修課程
一般科目	一般科目	加深加廣選修
	特殊需求領域	補強性選修
		多元選修
		特殊需求領域
團體活動時間	彈性學習時間	

96


陸、課程表
課程表 > 普通科 > 校訂必修課程 一般科目
請注意：節數 請務必輸入阿拉伯數字，切勿輸入其他文字。
校訂科目規劃以每學期2~4節為原則。
儲存
取消
科目名稱會由伍、課程發展與規劃勾選之科目直接帶入
領域／科目
名稱
節數
備註
1. 協同教學
英語會話
數學進階
實用英文表達
函數演練
閩南語快樂學
科學的世界
閩南語文(本土語文版)
柬埔寨語(第二外國語文類版)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各科目勾選的項目會直接帶入備註欄，另保留一列，供學校輸入訊息用。
97


領域／科目
授課節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備註
名稱
節數
專題探究型
從詩詞學歷史
應用文
商務英文溝通
A2選1
商用英文閱讀
專題探究
通識性課程
語文表達及應用
職涯試探
詩詞欣賞
可自行輸入備註
對開科目請確實填報，並以括弧表示
例如：(2)
請勿僅在備註欄註記
98



客語文		2	0	0				
日語		2	0	0	0	0	1	1
職涯試探	談古道今	1	0	1	0	0	0	0
部定必修節數合計		72	14	16	15	15	6	6
校訂必修節數合計		9	2	2	2	2	1	
部定及校訂必修節數總計		81	16	18	17	17	7	
學校填報團體活動		12	2	2	2	2	2	
學校填報彈性學習		4	1	1	0	0	1	1
校訂選修節數(系統計算)		47	5	3	5	5	14	15
每週總上課節數		146	26	24	24	24	24	24 每週上課總節數 24節

檢核：上課總節數應為 144節，學校開設 [146] 請修正！
檢核：第一學年第 1 學期節數合計應為 24節，學校開設 [26] 請修正！
【校訂必修】檢核：校訂必修節數合計應該為4-8節，學校填報 [9]節 請修正！

第一層紅字檢核

紅字警示
不符實施規範
請修正

- 談古道今：校訂科目規劃以每學期2~4節為原則
- 閩南語文：校訂科目規劃以每學期2~4節為原則
- 日語：校訂科目規劃以每學期2~4節為原則
- 客語文：校訂科目規劃以每學期2~4節為原則

99



選修課程	多元選修	本土語文	閩南語文	2				1	1	
			原住民族語文-賽德克語	2				1	1	
			客語文	2				1	1	
		第二外國語文	日語	2				1	1	
		小計		10	0	1	0	0	5	4	校訂選修一般科目總計10節數
選修課程	特殊需求	生活管理		6	1	1	1	1	1	1	特殊需求領域科目不計入節數
		社會技巧		2					1	1	特殊需求領域科目不計入節數
		學習策略		3	3						特殊需求領域科目不計入節數
		計		11	4	1	1	1	2	2	校訂選修特殊需求領域總計11節數
		節數合計		60	11	4	6	6	16	17	
		及選修節數合計		56	7	5	7	7	15	15	
		數總計		128	21	21	22	22	21	21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節數總計
		活動時間節數		12	2	2	2	2	2	2	
		學習時間節數		4	1	1	0	0	1	1	
		課節數		146	26	24	24	24	24	24	

課總節數應為144節，學校開設 [146]節
檢核：第一學年第一學期節數合計應為24節，學校開設 [26]節
檢核：校訂必修節數合計應該為4-8節 ，學校填報 [9]節
檢核：校訂選修開設總節數應達學生應修習選修節數之1.2-1.5倍，目前開設[49]節，不足1.2倍
檢核：加深加廣選修本土語文/臺灣手語科目【客語文口語溝通與表達】不可早於部定必修之同語別，請修正
檢核：部定必修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科目【原住民族語文-太魯閣語】 應為 2節，學校開設 【4】節
檢核：部定必修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科目【原住民族語文-太魯閣語】 不可跨學年開設，請修正
檢核：原住民重點學校應於【部定必修】與【校訂課程】合計開設4節原住民族語文課程。 【部定必修】與【校訂課程】節數合計 學校開設 【3】節
檢核：加深加廣選修本土語文/臺灣手語科目【原住民族語文口溝通與表達-太魯閣語】 應為 2節，學校開設 【0】節
閩南語文：本土語言/臺灣手語以第一學年實施為原則，課程開設於第二、三學年者，請另行填報科目節數規劃說明
客語文：本土語言/臺灣手語以第一學年實施為原則，課程開設於第二、三學年者，請另行填報科目節數規劃說明
原住民族語文-阿美語：本土語言/臺灣手語以第一學年實施為原則，課程開設於第二、三學年者，請另行填報科目節數規劃說

第二層紅字檢核

紅字警示
不符實施規範
請修正

100

陸、課程表

注意！ 請確實更新檢核狀態，以確保資料正確性

1. 【部定一般科目節數系統檢核說明】請參閱附件「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計畫檢視原則」第10-16頁內容
2. 【檢核紅字位置】「普通科：校訂選修課程-->多元選修」；「專業群科：校訂選修課程-->實習科目」
3. 系統檢核結果更新步驟：請點選「陸、課程表」-->各科別之各科目屬性-->【儲存】按鈕 更新檢核狀態
4. 系統檢核結果有疑慮者請嘗試更新檢核狀態



101

陸、課程表

課程表 > 商業經營科

教學科目與節數表

部定必修課程	校訂必修課程	校訂選修課程
一般科目	一般科目	一般科目
專業科目	專業科目	專業科目
實習科目	實習科目	實習科目
	特殊需求領域	特殊需求領域
	彈性學習時間	

回「課程表」

102

陸、課程表

課程表 > 商業經營科 > 部定必修課程 一般科目

請注意：節數 請務必輸入阿拉伯數字，切勿輸入其他文字。

- 部定必修科目開設之學年、學期及節數，依照各領綱建議之時間為配置原則。

○ 儲存　× 取消

領域／科目			授課節數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節數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語文	國語文	12							1. 適性分組
	英語文							2	1. 部分單元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內容(統整型)
數學	數學(B版)							2	
社會	歷史	2	0	2	0	0	0	0	
	地理	2	0	0	2	0	0	0	1. 全學期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內容(統整型)

科目名稱會由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分配至科別勾選之科目直接帶入

備註欄資料由學校課程規劃之勾選項目直接帶入
另保留一列，供學校輸入訊息用。

103

領域／科目			授課節數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節數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語文	國語文	12	2	2	2	2	2	2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B版)	8	2	2	2	2			
社會	歷史	2	1	1	0	0			
	地理	2	0	0	1	1	0	0	
自然科學	化學(A版)	2	2	(2)	0	0	0	0	
	生物(A版)	2	(2)	2	0	0	0	0	
藝術	音樂	2	0	0	2	(2)	0		
	美術	2	0	0	(2)	2	0	0	

開設對開請確實填報，
並以
括弧表示，例如：(2)

對開A

對開B

104





最低應選修節數小計	27							
學校填報部定必修節數合計	68	14	14	9	10	10	11	
學校填報校訂必修節數合計	9	2	2	0	3	2		
學校填報部定及校訂必修節數總計	77	16	16	9	13	12		
學校填報團體活動(節數)	12	2	2	2	2	2	2	
學校填報彈性學習(節數)	4	0	0	1	1	1		
學校填報校訂選修節數合計	49	6	6	11	7	9		
每週上課總節數合計	142	24	24	23	23	24	24	每週上課總節數 24節

檢核：上課總節數應為 144節，學校開設 [142] 請修正！
檢核：第二學年第 1 學期節數合計應為 24節，學校開設 [23] 請修正！
檢核：第二學年第 2 學期節數合計應為 24節，學校開設 [23] 請修正！
【校訂必修】檢核：校訂必修節數合計應為4-8節，學校填報 [9]節 請修正！
【0.2倍】檢核：校訂選修節數合計 [51]節，學生多元選修可選課[51]節未達0.2倍 [10.2]節 請修正！

第二層紅字檢核



		AI人工智慧應用	4					2	
		最低應選修節數小計	27						
	特殊需求領域	社會技巧	0						特殊需求領域科目不計入節數
		小計	0						
校訂選修節數合計			49	6	6	11	7	9	10 多元選修開設 10 節
學生應修習節數總計			126	22	22	20	20	21	21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節數總計
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	2	2	2	2	2	2
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4	0	0	1	1	1	1
每週總上課時間(節數)			142	24	24	23	23	24	24

檢核：原住民重點學校應於【部定必修】與【校訂課程】合計開設4節原住民族語文課程。 】節數
合計 學校開設 【0】節
檢核：上課總節數應為144節，學校開設 【142】節
檢核：第二學年第一學期節數合計應為24節，學校開設 【23】節
檢核：第二學年第二學期節數合計應為24節，學校開設 【23】節
檢核：第二學年第一學期校訂選修總計節數【11】節，未達學校填報校訂選修合計節數【12】節
原住民族語文-卡那卡那富語：本土語文/臺灣手語以第一學年實施為原則，課程開設於第 數
規劃說明
原住民族語文-卡那卡那富語：請依規定填報節數，或刪除此課程

紅字警示
不符實施規範
請修正

藍字警示
請提出說明或修正

107

陸、課程表

課程表 > 商業經營科

教學科目與節數表

部定必修課程	校訂必修課程	校訂選修課程
一般科目	一般科目	一般科目
專業科目	專業科目	專業科目
實習科目	實習科目	實習科目
	特殊需求領域	特殊需求領域
	彈性學習時間	

回「課程表」

108

陸、課程表

課程表 > 商業經營科

請注意：節數 請務必輸入阿拉伯數字，切勿輸入其他文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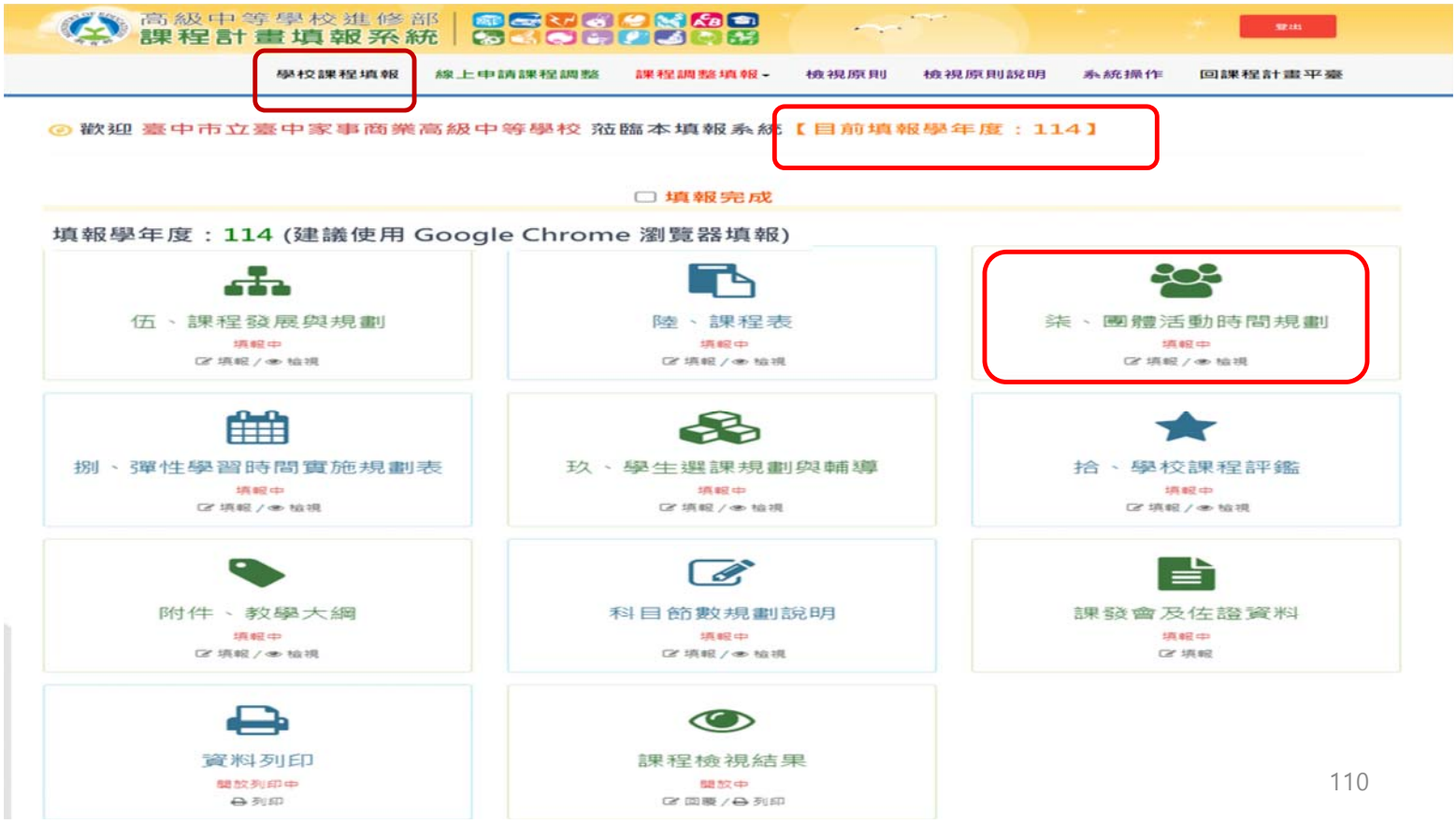
- 每週 0-2 節，六學期合計 2-4 節。

○ 儲存　X 取消

彈性學習時間								
領域 / 科目		授課節數						備 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 稱	節 數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每周彈性學習時間		0	0	0	0	1	1	

○ 儲存　X 取消

回「課程表」



柒、團體活動時間規劃

說明：

1. 團體活動時間每週教學節數以 1-2 節為原則。其中班級活動 1 節列為教師基本節數。各校可因應實際需求，於團體活動課程安排班級活動、社團活動、學生自治會活動、學生服務學習活動及週會或講座。。
2. 團體活動整體實施計畫之擬訂，應參酌師生家長意見，結合各類課程，納入學校課程計畫，並參酌各校特性、指導人員、設備、場地、活動時間與社區資源等因素彈性設計實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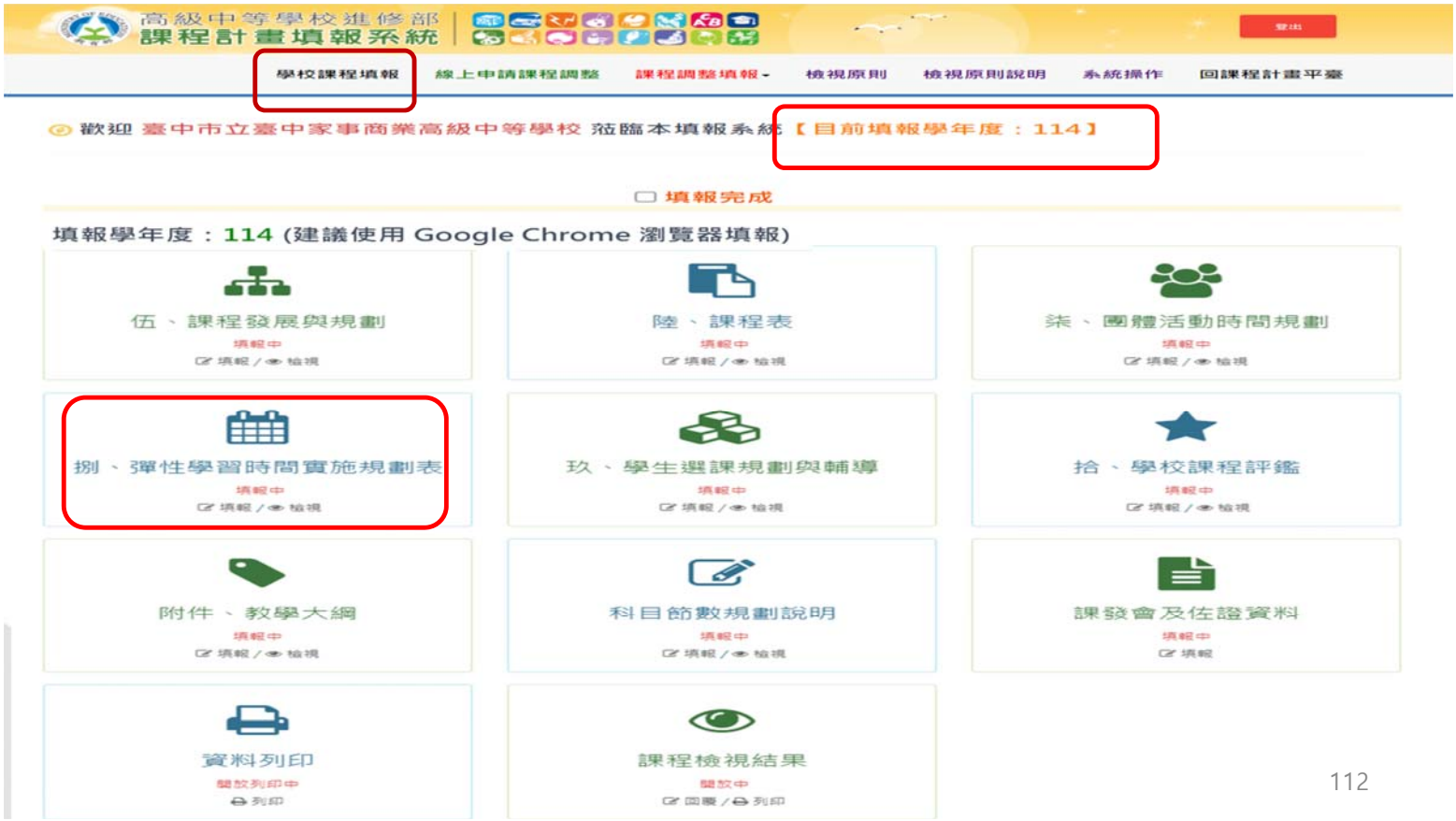
請注意：備註欄位顯示本項目其單位為【節/學期】，若規劃為 每學期每週1節，應填入18。

○ 儲存　X 取消

序號	項目	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備註	排序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合計	18	18	18	18	18	18		
1	班級活動	18	18	18	18	18	18		1
2									1
3									1

班級活動為內定項目

111



112

捌 、彈性學習時間實施規劃表

說明：

1. 每週 0-2 節，六學期合計2-4節。
2. 課程類型為「充實(增廣)性教學」或「補強性教學」，且為全學期授課時，須檢附教學大綱，敘明授課內容等。
3. **增廣/補強性教學採全學期授課，高一、高二每週至多 1節**
4. **開設類型「自主學習」，請由第陸章中各科所設定之彈性學習時間之各學期節數時新增，無法由此處修正。**
5. **開設類型「選手培訓」，請填報【開課週數】、【每週節數】。**
6. 進修部成績計算採【學年學時制】，彈性學習時間無法授與學分，因此，科目名稱毋須加註(彈性)。
7. 本表以校為單位，1校1表。
   每週節數、開設週數：請務必輸入阿拉伯數字，切勿輸入其他文字。

依全校檢視　依科別檢視　儲存(調整順序)　新增科目

可**全校性**或**科別**檢視

序號	開設類型/開設名稱 每週節數/開設週數/師資規劃	開設年段 (學年-學期)	實施對象	排序	
1	【自主學習】 自主學習 每週1節／開設18週	第三學年第一學期 第三學年第二學期	• 商業經營科 • 國際貿易科 • 資料處理科	1	與「陸、群科課程表」之彈性學習時間連動
2	【選手培訓】 選手培訓 每週0節／開設0週 請填報【週數】及【節數】	第三學年第一學期 第三學年第二學期	• 商業經營科 • 國際貿易科 • 資料處理科	2	編輯 刪除
3	【增廣教學】 硬筆書法 每週1節／開設9週／內聘	第三學年第一學期	• 商業經營科 • 國際貿易科 • 資料處理科	3	編輯 刪除

自主學習為系統內定

捌 、彈性學習時間實施規劃表

說明：

1. 每週 0-2 節，六學期合計2-4節。
2. 課程類型為「充實(增廣)性教學」或「補強性教學」，且為全學期授課時，須檢附教學大綱，敘明授課內容等。
3. **增廣/補強性教學採全學期授課，高一、高二每週至多 1節**
4. **開設類型「自主學習」，請由第陸章中各科所設定之彈性學習時間之各學期節數時新增，無法由此處修正。**
5. **開設類型「選手培訓」，請填報【開課週數】、【每週節數】。**
6. 進修部成績計算採【學年學時制】，彈性學習時間無法授與學分，因此，科目名稱毋須加註(彈性)。
7. 本表以校為單位，1校1表。
   每週節數、開設週數：請務必輸入阿拉伯數字，切勿輸入其他文字。

依全校檢視　依科別檢視　儲存(調整順序)　新增科目

序號	開設類型/開設名稱 每週節數/開設週數/師資規劃	開設年段 (學年-學期)	實施對象	排序	
1	【自主學習】 自主學習 每週1節／開設18週	第三學年第一學期	• 商業經營科 • 國際貿易科 • 資料處理科	1	與「陸、群科課程表」之彈性學習時間連動
2	【選手培訓】 選手培訓 每週0節／開設0週 請填報【週數】及【節數】	第三學年第一學期 第三學年第二學期	• 商業經營科 • 資料處理科	2	編輯 刪除
3	【增廣教學】 硬筆書法 每週1節／開設9週／內聘	第三學年第一學期	• 商業經營科 • 資料處理科	3	編輯 刪除

開設類型「選手培訓」，請填報【開課週數】、【每週節數】

欲修改內容，可點選編輯，進入修改

捌 、彈性學習時間實施規劃表

說明：

1. 每週 0-2 節，六學期合計2-4節。
2. 課程類型為「充實(增廣)性教學」或「補強性教學」，且為全學期授課時，須檢附教學大綱，敘明授課內容等。
3. **增廣/補強性教學採全學期授課，高一、高二每週至多 1節**
4. **開設類型「自主學習」，請由第陸章中各科所設定之彈性學習時間之各學期節數時新增，無法由此處修正。**
5. **開設類型「選手培訓」，請填報【開課週數】、【每週節數】。**
6. 進修部成績計算採【學年學時制】，彈性學習時間無法授與學分，因此，科目名稱毋須加註(彈性)。
7. 本表以校為單位，1校1表。

每週節數、開設週數：請務必輸入阿拉伯數字，切勿輸入其他文字。

依全校檢視 | 依科別檢視 | 儲存 (調整順序) | 新增科目

序號	開設類型/開設名稱 每週節數/開設週數/師資規劃	開設年段 (學年-學期)	實施對象	排序	
1	【自主學習】 自主學習 每週1節 / 開設18週	第三學年第一學期 第三學年第二學期	• 商業經營科 • 國際貿易科 • 資料處理科	1	與「陸、群科課程表」之彈性學習時間連動
2	【選手培訓】 選手培訓 每週0節 / 開設0週 請填報【週數】及【節數】	第三學年第一學期 第三學年第二學期	• 商業經營科 • 國際貿易科 • 資料處理科	2	編輯 刪除
3	【增廣教學】 硬筆書法 每週1節 / 開設9週 / 內聘	第三學年第一學期	• 商業經營科 • 國際貿易科 • 資料處理科	3	編輯 刪除

捌 、彈性學習時間實施規劃表

彈性學習時間實施規劃表

說明：

1. 每週 0-2 節，六學期合計2-4節。
2. 課程類型為「充實(增廣)性教學」或「補強性教學」，且為全學期授課時，須檢附教學大綱，敘明授課內容等。
3. 增廣/補強性教學採全學期授課，高一、高二每週至多 1節
4. 開設類型「自主學習」，請由第陸章中各科所設定之彈性學習時間之各學期節數時新增，無法由此處修正。
5. 開設類型「選手培訓」，請填報【開課週數】、【每週節數】。
6. 進修部成績計算採【學年學時制】，彈性學習時間無法授與學分，因此，科目名稱毋須加註(彈性)。
7. 本表以校為單位，1校1表。

每週節數、開設週數：請務必輸入阿拉伯數字，切勿輸入其他文字。

每周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規劃現況

全校開設現況

科別	授課節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機械科	0	0	2	2	0	0
板金科	0	0	2	2	0	0
模具科	0	0	2	2	0	0
製圖科	0	0	2	2	0	0
商業經營科	0	0	2	2	0	0

提供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規劃現況，選擇開設年段可參考此現況

儲存 | 取消

序號		開設年段 (學年-學期)	施實對象	排序
1	開設類型 開設名稱 每週節數 師資規劃 內聘 外聘	□第一學年第一學期 □第一學年第二學期 □第二學年第一學期 □第二學年第二學期 □第三學年第一學期 □第三學年第二學期	□全校 □機械科 □板金科 □模具科 □製圖科 □商業經營科	1
2	開設類型 請選擇... 開設名稱 每週節數 0 開設週數 0 師資規劃 內聘 外聘	□第一學年第一學期 □第一學年第二學期 □第二學年第一學期 □第二學年第二學期 □第三學年第一學期 □第三學年第二學期	□全校 □機械科 □板金科 □模具科 □製圖科 □商業經營科	2

捌、彈性學習時間實施規劃表

彈性學習時間實施規劃表

說明：
1. 每週 0-2 節，六學期合計2-4節。
2. 課程類型為「充實(增廣)性教學」或「補強性教學」，且為全學期授課時，須檢附教學大綱，敘明授課內容等。
3. 增廣/補強性教學採全學期授課，高一、高二每週至多 1節
4. 開設類型「自主學習」，請由第陸章中各科所設定之彈性學習時間之各學期節數時新增，無法由此處修正。
5. 開設類型「選手培訓」，請填報【開課週數】、【每週節數】。
6. 進修部成績計算採【學年學時制】，彈性學習時間無法授與學分，因此，科目名稱毋須加註(彈性)。
7. 本表以校為單位，1校1表。
   每週節數、開設週數：請務必輸入阿拉伯數字，切勿輸入其他文字。

每周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規劃現況

科別	授課節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機械科				2	0	0
板金科				2	0	0
模具科				2	0	0
製圖科				2	0	0
商業經營科				2	0	0

開設類型為充實(增廣)性教學或補強性教學，且為全學期授課時，須檢附教學大綱。其中高一、高二每週至多 1節

○ 儲存　✕ 取消

序號		開設年段(學年-學期)	施實對象	排序
1	開設類型：請選擇... 開設名稱： 每週節數：0　開設週數：0 師資規劃：◉ 內聘 ○ 外聘	□第一學年第一學期 □第一學年第二學期 □第二學年第一學期 □第二學年第二學期 □第三學年第一學期 □第三學年第二學期	□全校 □機械科　□板金科 □模具科　□製圖科 □商業經營科	1
2	開設類型：請選擇... 開設名稱： 每週節數：0　開設週數：0 師資規劃：◉ 內聘 ○ 外聘	□第一學年第一學期 □第一學年第二學期 □第二學年第一學期 □第二學年第二學期 □第三學年第一學期 □第三學年第二學期	□全校 □機械科　□板金科 □模具科　□製圖科 □商業經營科	2

117

捌、彈性學習時間實施規劃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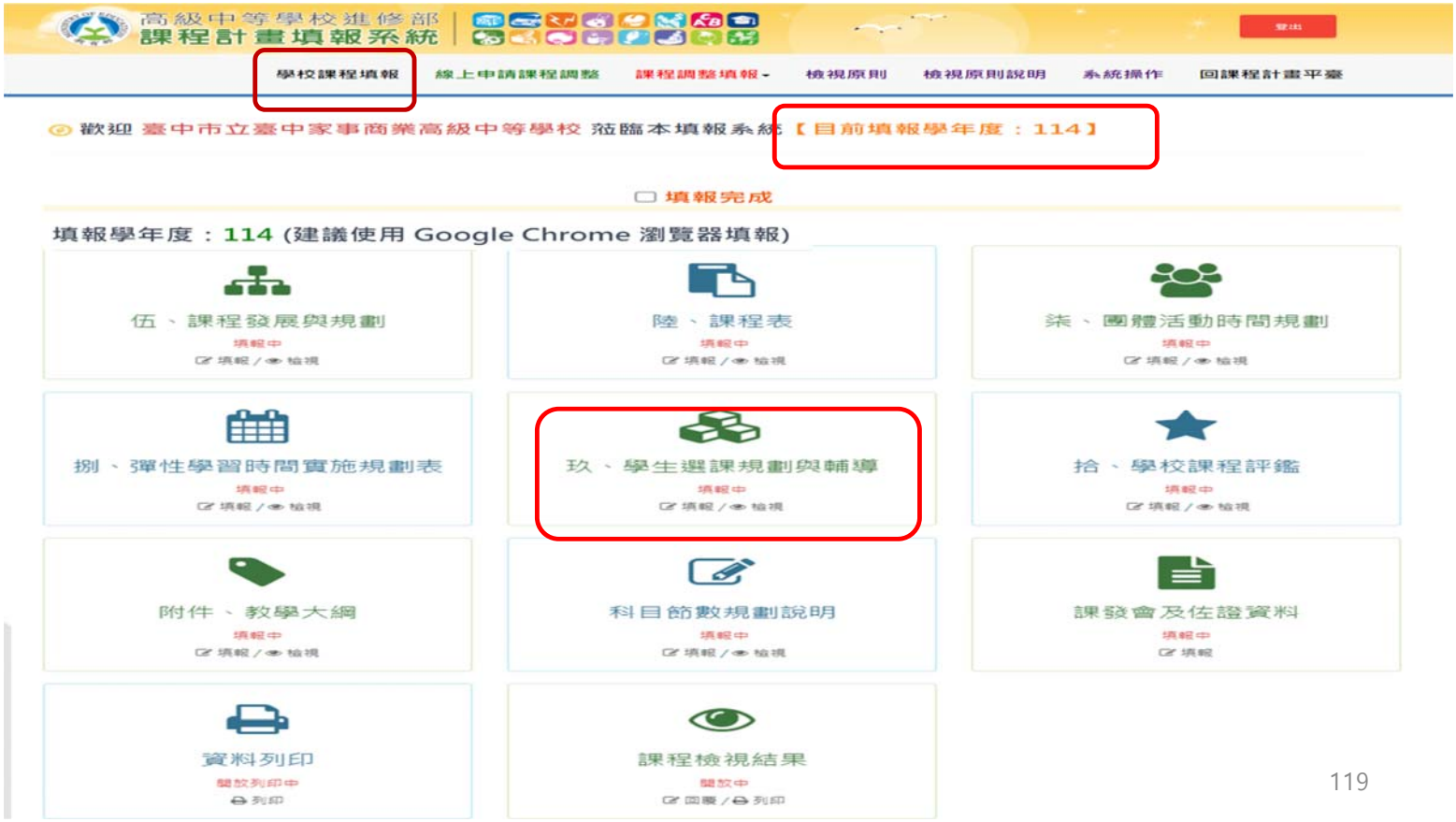
說明：
1. 每週 0-2 節，六學期合計2-4節。
2. 課程類型為「充實(增廣)性教學」或「補強性教學」，且為全學期授課時，須檢附教學大綱，敘明授課內容等。
3. 本表以校為單位，1校1表。

檢核：彈性學習時間開設與規劃不符清單

科別	開設名稱	【開設類型】每週節數/開設週數/師資規劃	開設年段	錯誤狀況
	自主學習	【自主學習】每週1節 / 開設18週 / 內聘	第一學年第二學期	該年段未開設彈性學習時間，請刪除
	創課自造	【充實(增廣)性教學】每週1節 / 開設9週 / 內聘	第三學年第一學期	該年段未開設彈性學習時間，請刪除
			第三學年第二學期	該年段未開設彈性學習時間，請刪除
	電腦繪圖技巧	【充實(增廣)性教學】每週1節 / 開設9週 / 內聘	第三學年第一學期	該年段未開設彈性學習時間，請刪除
			第三學年第二學期	該年段未開設彈性學習時間，請刪除
	電影與文學探討	【補強性教學】每週2節 / 開設18週 / 內聘	第三學年第一學期	該年段未開設彈性學習時間，請刪除
			第三學年第二學期	該年段未開設彈性學習時間，請刪除
	服務學習	【學校特色活動-服務學習】每週1節 / 開設18週 / 內聘	第三學年第一學期	該年段未開設彈性學習時間，請刪除
			第三學年第二學期	該年段未開設彈性學習時間，請刪除
美工科	電影與文學探討	【補強性教學】每週2節 / 開設18週 / 內聘	第三學年第一學期	該年段未開設彈性學習時間，請刪除
			第三學年第二學期	該年段未開設彈性學習時間，請刪除
美容科	電影與文學探討	【補強性教學】每週2節 / 開設18週 / 內聘	第三學年第一學期	彈性課程開設 1 節
			第三學年第二學期	彈性課程開設 1 節

118





119

玖、學生選課規劃與輔導

請注意！ 1.校訂選修課程規劃 普通科無資料(不用填報；但2-4頁籤仍需填報)



120



序號	科目屬性	科目名稱	適用科別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開課方式	同時段開課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1.	實習	立體電腦設計與實習	板金科	0	0	0	0	3	3	同科單班	
2.	實習	電腦數控車床實習	機械科	0	0	0	0	0	3	同科單班	AA2選1
3.	實習	電腦數控銑床實習	機械科	0	0	0	0	0	3	同科單班	AA2選1
4.	實習	造型設計實習	模具科	0	0	0	0	0	3	同科單班	AB2選1
5.	實習	沖壓模具設計實習	模具科	0	0	0	0	0	3	同科單班	AB2選1
6.	實習	電腦數控銑床加工實習	模具科	0	0	0	0	0	3	同科單班	AC2選1
7.	實習	電腦輔助模具製作實習	模具科	0	0	0	0	0	3	同科單班	AC2選1
8.	實習	造型設計實習	機械科	0	0	0	0	3	3	同科單班	AD2選1
9.	實習	機構模擬與實習	機械科	0	0	0	0	3	3	同科單班	AD2選1
10.	實習	數位造形設計	製圖科	0	0	0	0	3	3	同科單班	AE2選1
11.	實習	模具製圖與實習	製圖科	0	0	0	0	3	3	同科單班	AE2選1
12.	實習	塑膠產品設計實習	模具科	0	0	0	0	3	0	同科單班	AF2選1
13.	實習	塑膠模具設計實習	模具科	0	0	0	0	3	0	同科單班	AF2選1
14.	實習	投資實務	商業經營科	0	0	0	0	0	2	同科跨班	AG2選1
15.	實習	財務報表分析實務	商業經營科	0	0	0	0	0	2	同科跨班	AG2選1
16.	實習	金屬成形設計實習	板金科	0	0	0	0	0	3	同科單班	AH2選1
17.	實習	金屬材料結合實習	板金科	0	0	0	0	0	3	同科單班	AH2選1

121



122

玖、學生選課規劃與輔導

請注意！ 1.校訂選修課程規劃 普通科無資料(不用填報；但2-4頁籤仍需填報)

校訂選修課程規劃 | 2 流程圖 | **3 日程表** | 4 輔導措施

○ 儲存　X 取消

序號	時間	活動內容	說明	排序
1.	8月23日	1. 課程宣導(教師)/ 期初校務會議 2. 正式上課/上學期開學 3. 各班發放選課結果清單/上學期開學	1. 課程諮詢教師針對教師進行課程宣導 2. 二年級學生彈性學時正式上課(於一(下)選課) 3. 三年級學生選修正式上課(於二(下)選課)	1
2.	9月21日	課程宣導(家長)/ 新生家長日	課程諮詢教師針對家長進行課程宣導	2
3.	11月1日	選課輔導(學生、家長)/ 第一次週會	課程諮詢教師 1. 全年級學生說明各科課程規劃 2. 二年級學生彈性學時說明與釋疑 3. 三年級學生課程分流說明與釋疑 4. 家長以文書形式簽發通知單簽名	3

玖、學生選課規劃與輔導

請注意！ 1.校訂選修課程規劃 普通科無資料(不用填報；但2-4頁籤仍需填報)

1 校訂選修課程規劃 | 2 流程圖 | 3 日程表 | **4 輔導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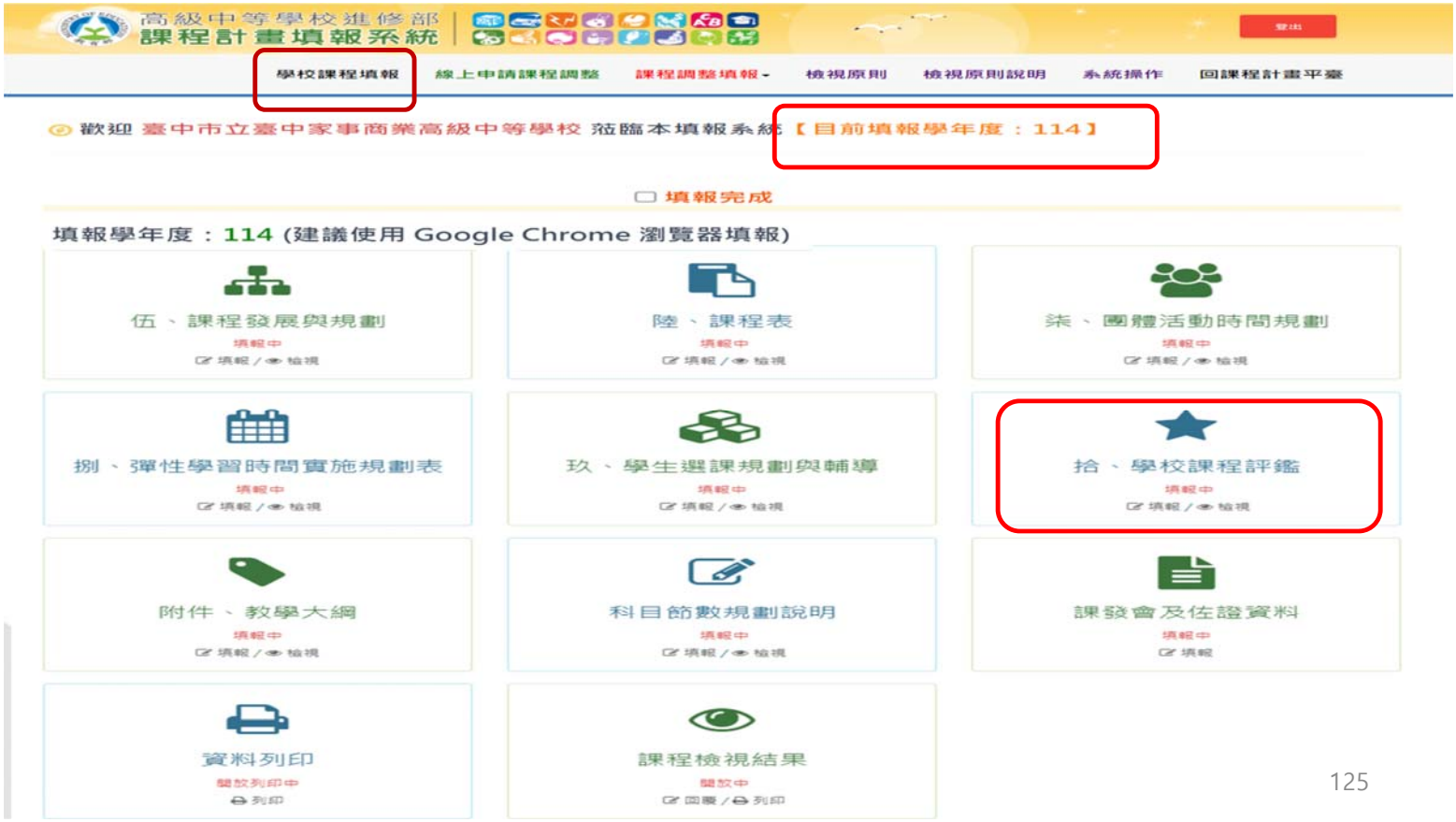
學年度	114
填寫內容	
上傳檔案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注意事項：** 僅接受JPG、BMP、GIF、PNG等圖片格式(文字請填寫上方欄位)，檔案大小限制為5MB以下 1. 檔案名稱請勿使用【特殊符號】，否則檔案有遺失的風險。例如 . * & # * 2. 若上傳的檔案無法覆蓋已刪除的舊檔，建議先行清除歷史記錄(瀏覽資料)，方可順利上傳新檔案。 3. 檔案上傳後，務必確認檔案是否能夠開啟檔案。 若檔案無法順利上傳，請連繫系統維護人員協助處理

檔案名稱請勿使用【特殊符號】

上傳完畢，請點選檢查是否成功

○ 儲存　X 取消

124


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
課程計畫填報系統
學校課程填報
線上申請課程調整
課程調整填報
檢視原則
檢視原則說明
系統操作
回課程計畫平臺
歡迎 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蒞臨本填報系統
【目前填報學年度：114】
填報完成
填報學年度：114 (建議使用 Google Chrome 瀏覽器填報)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陸、課程表
柒、團體活動時間規劃
捌、彈性學習時間實施規劃表
玖、學生選課規劃與輔導
拾、學校課程評鑑
附件、教學大綱
科目節數規劃說明
課發會及佐證資料
資料列印
課程檢視結果

125


拾、學校課程評鑑
請注意！
1. 學校課程評鑑計畫附檔上傳時，請先注意表格左上角的學年度，以免檔案上傳錯誤
2. 課程評鑑計畫：檔案上傳僅接受【圖片格式】且可分次上傳數個不同圖片
3. 自我評鑑結果：檔案上傳僅接受【PDF檔案】且只接受一個檔案
4. 文字請填於【說明內容】欄位
請分次上傳圖片格式(JPG,...)，請逐頁上傳，勿將整份文件存成一個圖片檔上傳
1. 114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計畫
2. 112學年度課程評鑑結果
學年度
114
說明內容
僅接受圖片格式
請一次選擇一張圖，
可多次上傳不同圖片
上傳檔案
(每次上傳一個圖檔)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圖片格式
圖片上傳
注意事項：
僅接受JPG、BMP、GIF、PNG等圖片格式(文字說明請填寫上方欄位)，檔案大小限制為5MB以下
1. 檔案名稱請勿使用【特殊符號】，否則檔案有遺失的風險，例如：* & # *
2. 若上傳的檔案無法覆蓋已刪除的舊檔，建議先行清除歷史記錄(瀏覽資料)，方可順利顯示新檔案。
3. 檔案上傳後若無法顯示更新，請在開啟「已上傳檔案」的情況下，再重新整理(Ctrl + F5)。
4. 檔案上傳後，務必確認檔案是否能夠開啟檔案。
若檔案無法順利上傳，請連繫系統維護人員協助處理

126

拾、學校課程評鑑

請注意！

1. 學校課程評鑑計畫附檔上傳時，請先注意表格左上角的學年度，以免檔案上傳錯誤
2. 課程評鑑計畫：檔案上傳僅接受【圖片格式】且可分次上傳數個不同圖片
3. 自我評鑑結果：檔案上傳僅接受【PDF檔案】且只接受一個檔案
4. 文字請填於【說明內容】欄位



可連續上傳圖片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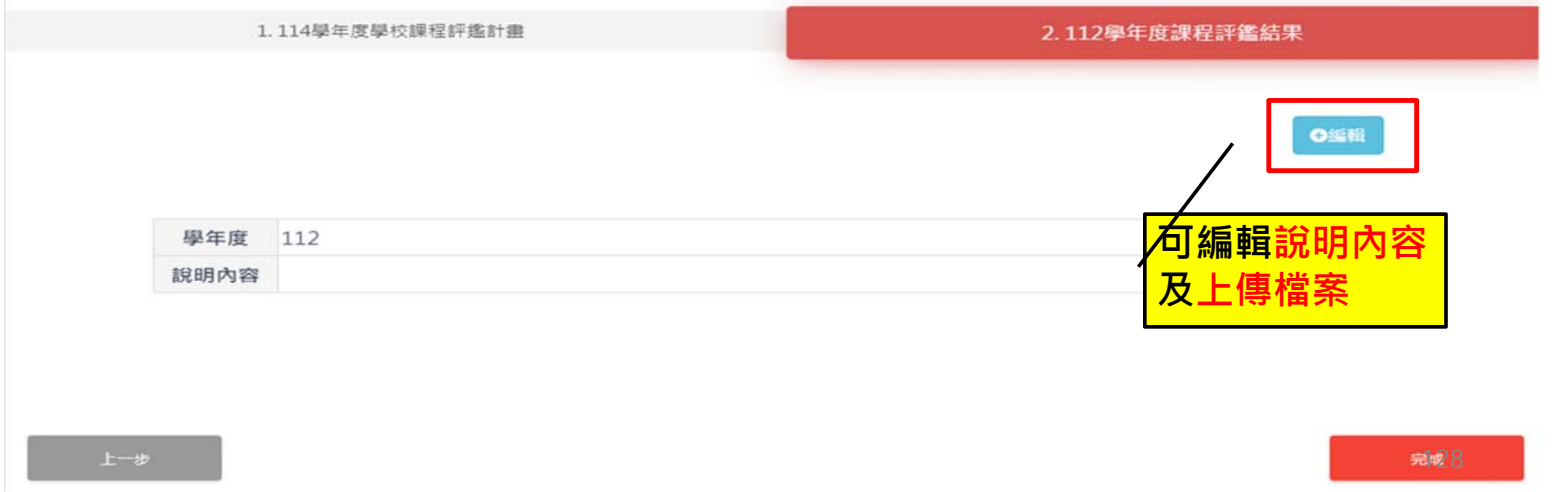
請將計畫以圖片逐頁上傳

拾、學校課程評鑑

請注意！

1. 學校課程評鑑計畫附檔上傳時，請先注意表格左上角的學年度，以免檔案上傳錯誤
2. 課程評鑑計畫：檔案上傳僅接受【圖片格式】且可分次上傳數個不同圖片
3. 自我評鑑結果：檔案上傳僅接受【PDF檔案】且只接受一個檔案
4. 文字請填於【說明內容】欄位

建議各校上傳評鑑結果



可編輯說明內容及上傳檔案

拾、學校課程評鑑

請注意！

1. 學校課程評鑑計畫附檔上傳時，請先注意表格左上角的學年度，以免檔案上傳錯誤
2. 課程評鑑計畫：檔案上傳僅接受【圖片格式】且可分次上傳數個不同圖片
3. 自我評鑑結果：檔案上傳僅接受【PDF檔案】且只接受一個檔案
4. 文字請填於【說明內容】欄位

1. 114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計畫 | 2. 112學年度課程評鑑結果

學年度	112
說明內容	
上傳檔案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注意事項：** 僅接受PDF檔案格式，檔案大小限制為5MB以下 1. 檔案名稱請勿使用【特殊符號】，否則檔案有遺失的風險，例如，* & # * 2. 若上傳的檔案無法覆蓋已刪除的舊檔，建議先行清除歷史記錄(瀏覽資料)，方可順利顯示新檔案。 3. 檔案上傳後若無法顯示更新，請在開啟「已上傳檔案」的情況下，再重新整理(Ctrl + F5)。 4. 檔案上傳後，務必確認檔案是否能夠開啟檔案。 若檔案無法順利上傳，請連繫系統維護人員協助處理

僅接受一個PDF檔案

○ 儲存　× 取消

拾、學校課程評鑑

請注意！

1. 學校課程評鑑計畫附檔上傳時，請先注意表格左上角的學年度，以免檔案上傳錯誤
2. 課程評鑑計畫：檔案上傳僅接受【圖片格式】且可分次上傳數個不同圖片
3. 自我評鑑結果：檔案上傳僅接受【PDF檔案】且只接受一個檔案
4. 文字請填於【說明內容】欄位

1. 114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計畫 | 2. 112學年度課程評鑑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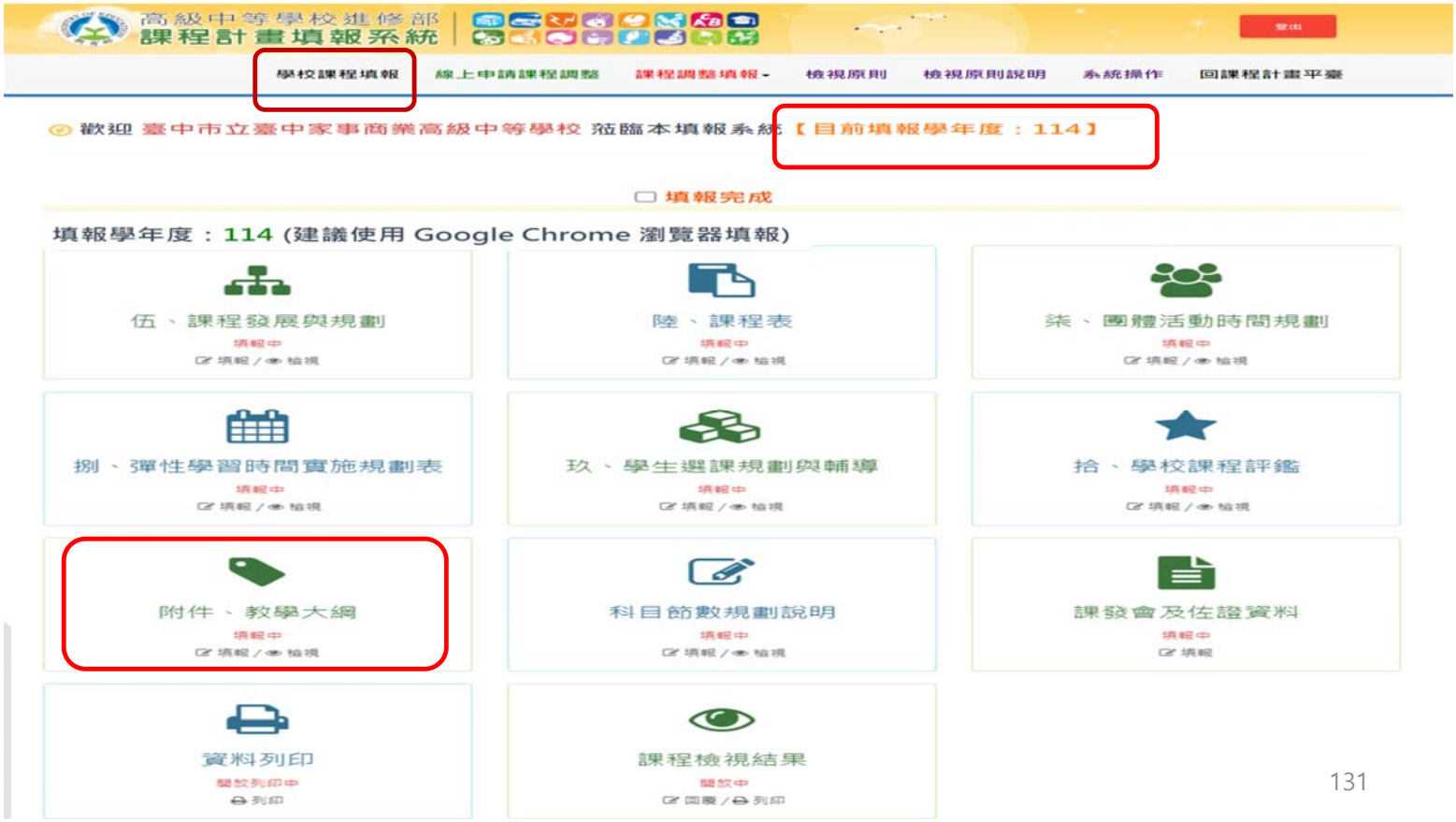
上傳完成後，請點選確認上傳成功

編輯

如欲上傳新版本文件，請先行刪除原檔後，即可重新上傳PDF檔案

學年度	112
說明內容	
檔案名稱	112_010606_2_Year1_自我評鑑結果.pdf 刪除

上一步　完成


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
課程計畫填報系統
學校課程填報
線上申請課程調整
課程調整填報
檢視原則
檢視原則說明
系統操作
回課程計畫平臺
歡迎 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蒞臨本填報系統
【目前填報學年度：114】
填報完成
填報學年度：114 (建議使用 Google Chrome 瀏覽器填報)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陸、課程表
柒、團體活動時間規劃
捌、彈性學習時間實施規劃表
玖、學生選課規劃與輔導
拾、學校課程評鑑
附件、教學大綱
科目節數規劃說明
課發會及佐證資料
資料列印
課程檢視結果

131


附件、教學大綱
請注意！
1. 同一教學大綱，各適用科別所開設節數必須相同。
2. 節數配置非0節時，才能選填適用科別。(節數請回第六章填報)
3. 同一科目若不同適用科別的教學大綱內容不同，請個別選取「適用科別」後，即可生成另一張教學大綱。
4. 【專業群科】數學領域除部定節數外，B、C版本可在校訂科目中補足節數，科目名稱若為「數學」則不必填寫教學大綱。
5. 【部定科目】開設於「校訂」不用填寫教學大綱。
1 部定一般(統整、探究或實作)
2 校訂科目
3 彈性學習時間(充實增廣/補強性)
專業群科
一般科目
專業科目
實習科目
學術群 普通科
校訂必修
多元選修
加深加廣_第二外國語文
上一步
下一步

132

附件、教學大綱

校訂科目 > 實習科目

必/選修	科目名稱	可適用科別		
選修	液氣壓檢修實習	[2節]冷凍空調科		填報
選修	單晶片控制實習	[4節]電機科		填報
選修	機械加工實習	[1節]電機科	已填報	檢視
選修	電機控制實習	[3節]電機科		填報
選修	電器實習	[1節]冷凍空調科	未填報	填報

133

附件、教學大綱

校訂科目 >> 實習科目 >> 專題實作

○ 儲存　× 取消

科目名稱	中文名稱	專題實作			
	英文名稱				
師資來源	◉ 內聘　○ 外聘				
科目屬性	必修　實習科目				
科目來源	◉ 群科中心學校公告 - 校訂參考科目 ○ 學校自行規劃 ○ 其他				
學生圖像	□ 多元智能與適性學習　□ 技能專業與創新實作　□ 生涯發展與互動共好　□ 人文素養與全球視野				
適用科別 □ 全選	■ 商業經營科 6 第三學年	■ 會計事務科 6 第三學年	□ 資料處理科 6 第二學年第二學期 第三學年第一學期	□ 應用外語科(英文組) 0	
建議先修科目	◉ 無　○ 有，科目：				
教學目標(教學重點)					

同時勾選科別，會成為同一張教學大綱

未勾選之科別會成為另一張教學大綱

節數配置非 0 節時，才能選填適用科別。
(節數請回第六章填報)

134


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
課程計畫填報系統
學校課程填報
線上申請課程調整
課程調整填報
檢視原則
檢視原則說明
系統操作
回課程計畫平臺
歡迎 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蒞臨本填報系統
【目前填報學年度：114】
填報學年度：114
校訂選修節數合計 26 2 2 4 2 8 8 多元選修開設 8 節
學生應修習節數總計 144 23 23 22 22 22 22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節數總計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6 1 1 1 1 1 1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4 0 0 1 1 1 1
每週總上課時間(節數) 144 24 24 24 24 24 24
行銷實務：請依領綱建議年段、節數配置開設 請提規劃說明
會計軟體應用：請依領綱建議年段、節數配置開設 請提規劃說明
生命教育：校訂科目規劃以每學期2~4節為原則 請提規劃說明
中華文化基本教材：校訂科目規劃以每學期2~4節為原則 請提規劃說明
生涯規劃：校訂科目規劃以每學期2~4節為原則 請提規劃說明
短文選讀：校訂科目規劃以每學期2~4節為原則 請提規劃說明
會計實務：校訂科目規劃以每學期2~4節為原則 請提規劃說明
伍、課程發展
團體活動時間規劃
彈性學習時間
學校課程評鑑
附件、教學大綱
科目節數規劃說明
課發會及佐證資料
資料列印
課程檢視結果

135


科目節數規劃說明
注意！ 請確實於「陸、課程表」更新檢核狀態，以確保資料正確性
1. 各校開課節數或年段與規劃建議不同，敘明規劃理由。唯該科目節數配置與前一學年課程計畫相同者，則無須重複說明
2. 系統檢核結果更新步驟：請點選「陸、課程表」-->各科別之各科目屬性-->【儲存】按鈕 更新檢核狀態
3. 系統檢核結果有疑慮者請嘗試更新檢核狀態
1 一般科目
2 專業科目
3 實習科目
部定必修課程
校訂必修課程
校訂選修課程
學術群 普通科 校訂選修
加深加廣課程
補強性課程
多元選修課程

136

科目節數規劃說明

1. 需要做規劃說明科目會自動出現
2. 科目節數配置與前一學年課程計畫相同者，本次課程計畫無須重複說明規劃理由(本土語文除外)

校訂選修》一般科目》專業群科

學校規畫

必/選修	科目名稱	第一學年第一學期	第一學年第二學期	第二學年第一學期	第二學年第二學期	第三學年第一學期	第三學年第二學期	
校訂選修	生命教育	1	1	0	0	0	0	檢視
校訂選修	中華文化基本教材	0	0	0	0	1	1	填報
校訂選修	生涯規劃	0	0	0	0	1	1	填報
校訂選修	短文選讀	1	1	1	1	0	0	填報

137

科目節數規劃說明

科目學分數規劃說明》部定必修》一般科目》專業群科

顯示學校規劃方式

顯示總綱或領綱建議規劃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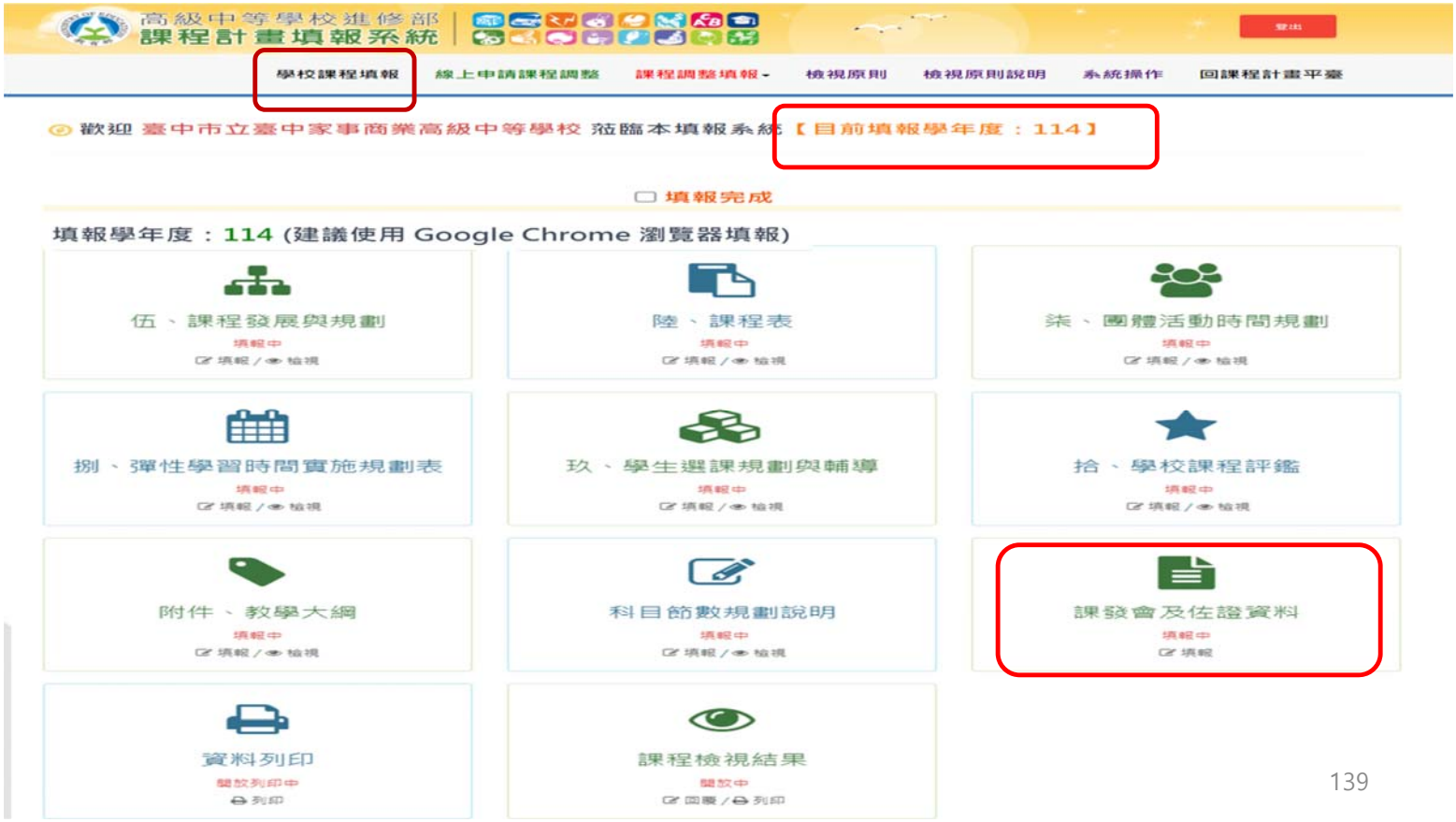
○ 儲存　X 取消

科目名稱	數學
科目屬性	部定必修　一般科目
適用科別	商業經營科
學校規劃現況	000022
規劃建議	開設於第三學年者，請另行填報科目節數規劃說明

規劃理由說明	學校填寫規劃理由

○ 儲存　X 取消

138


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
課程計畫填報系統
學校課程填報
線上申請課程調整
課程調整填報
檢視原則
檢視原則說明
系統操作
回課程計畫平臺
歡迎 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蒞臨本填報系統 【目前填報學年度：114】
填報完成
填報學年度：114 (建議使用 Google Chrome 瀏覽器填報)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陸、課程表
柒、團體活動時間規劃
捌、彈性學習時間實施規劃表
玖、學生選課規劃與輔導
拾、學校課程評鑑
附件、教學大綱
科目節數規劃說明
課發會及佐證資料
資料列印
課程檢視結果

139


課發會及佐證資料
會議資料
佐證資料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紀錄及簽到表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每年需重新召開討論填報學年度的課程計畫
有檢視需求
時上傳資料
學年度
114
上傳日期
2024/9/30 上午 11:22:40
上傳會議資料檔案：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注意事項：
會議資料上傳
僅接受PDF檔案格式，檔案大小限制為5MB以下
1. 檔案名稱請勿使用【特殊符號】，否則檔案有遺失的風險，例如，
2. 若上傳的檔案無法覆蓋已刪除的舊檔，建議先行清除歷史紀錄(瀏
3. 檔案上傳後若無法顯示更新，請在開啟「已上傳檔案」的情況下，
4. 檔案上傳後，務必確認檔案是否能夠開啟檔案，
若檔案無法順利上傳，請連繫系統維護人員協助處理
請點選確認
已上傳檔案
檔案名稱
已上傳會議資料檔案(114_010606_CourseMeeting.pdf)
刪除
檔案上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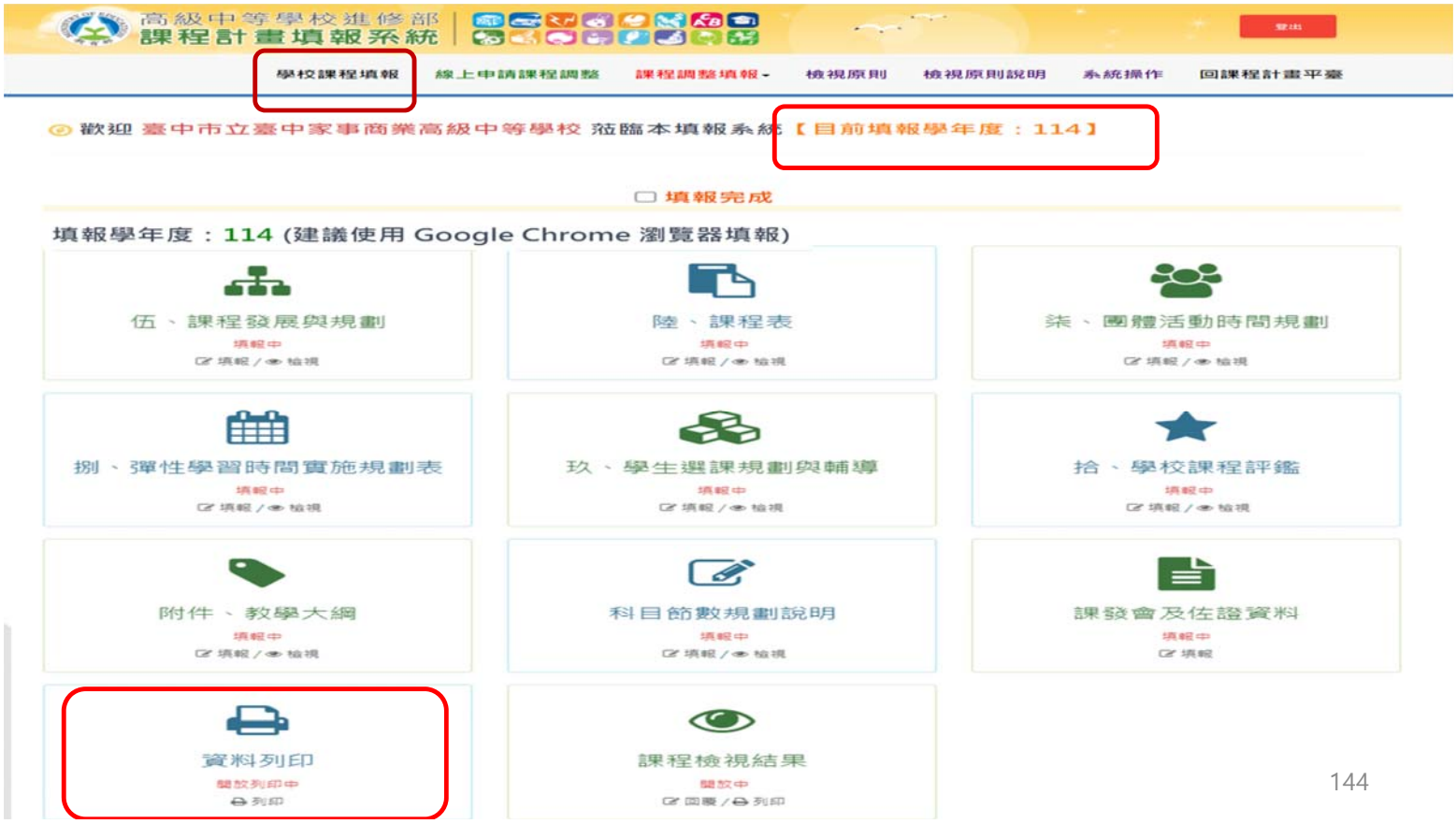
140


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
課程計畫填報系統
學校課程填報
特殊類型填報
課程調整填報
線上申請課程調整
常見問題
回課程計畫平台
歡迎 高中職組[平臺測試用] 蒞臨本填報系統
填報完成
填報學年度
建議使用 Google Chrome 瀏覽器填報)
陸、課程表
柒、團體活動時間規劃
玖、學生選課規劃與輔導
拾、學校課程評鑑
附件、教學大綱
科目節數規劃說明
課發會及佐證資料
資料列印
課程檢視結果
確認課程計畫已完成填報
點選填報完成即關閉填報功能
(以校為單位)進入檢視階段
填報完成
未完成填報者無法進入檢視階段
即【課程計畫無法備查】
無法取得課程代碼！！！

141


courweb143.tchcvs.tc.edu.tw 顯示
確定要『關閉』填報功能?
確定
取消
權限系統
登出
學校課程填報
回課程計畫平臺
歡迎 高中職組[平臺測試用] 蒞臨本填報系統【目前填報學年度：114】
填報完成
點選填報完成按鈕
即關閉填報功能
申請課程調整，請至「線上申請課程調整」詳閱說明。
相關期程及詳細資訊，請見「檢視原則說明」。
新北市教育局轄屬學校檢視期程，請依主管機關指示辦理。
系統如有任何使用上的疑義，請洽 CC0068@tchcvs.tw
填報學年度：114 (建議使用 Google Chrome 瀏覽器填報)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陸、課程表
柒、團體活動時間規劃


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
課程計畫填報系統
登出
進修部首頁
學校課程填報
特殊類型填報
課程調整
系統操作說明
常見問題
回課程計畫平台
學校課程填報
填報功能鎖定為「主帳號」管理者(日校)的權限
請使用學校「主帳號」之密碼，進行資料確認。
填報功能鎖定後，如需再次修正請聯絡「進修部填報系統維護人員」!
密 碼
確認
取消
代碼查詢
建議使用(Chrome、Firefox、IE7以上)瀏覽器
同一台電腦請勿同時開啟兩個視窗登入


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
課程計畫填報系統
學校課程填報
線上申請課程調整
課程調整填報
檢視原則
檢視原則說明
系統操作
回課程計畫平臺
歡迎 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蒞臨本填報系統
【目前填報學年度：114】
填報完成
填報學年度：114 (建議使用 Google Chrome 瀏覽器填報)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陸、課程表
柒、團體活動時間規劃
捌、彈性學習時間實施規劃表
玖、學生選課規劃與輔導
拾、學校課程評鑑
附件、教學大綱
科目節數規劃說明
課發會及佐證資料
資料列印
課程檢視結果

144

資料列印

1. 資料列印 | 2. 歷年課程計畫列印 | 3. 歷年課程檢視歷程

資料列印

項目	類別	內容	備註	
會議資料	A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封面 資料
進修部學校課程計畫備查計畫書	B	收到主管機關之備查公文後 (1) 請確認本檔案封面頁是否已載明「備查日期及文號」，若未見備查文號請聯繫進修部填報系統承辦人 (2) 請將本檔案公告於【貴校網站首頁明顯處】	公告用	備查處理約需三天，收到公文三日後若無法下載，請來電
課程調整對照表	C	課程調整對照表		列印
進修部學校課程計畫檢視版計畫書	D	全校課程計畫(無浮水印)	檢視用	列印

本檔案封面頁是否已載明備查文號，若已完成備查程序仍未見備查文號請聯繫進修部系統承辦人

返回 學校課程填報

歷年課程計畫列印



資料列印

1. 資料列印 | 2. 歷年課程計畫列印 | 3. 歷年課程檢視歷程

歷年備查版本 課程計畫

填報學年度	
108	下載檔案
109	備查處理約需三天，收到公文三日後若無法下載，請來電
110	備查處理約需三天，收到公文三日後若無法下載，請來電
111	備查處理約需三天，收到公文三日後若無法下載，請來電
112	備查處理約需三天，收到公文三日後若無法下載，請來電
113	備查處理約需三天，收到公文三日後若無法下載，請來電

歷年課程檢視歷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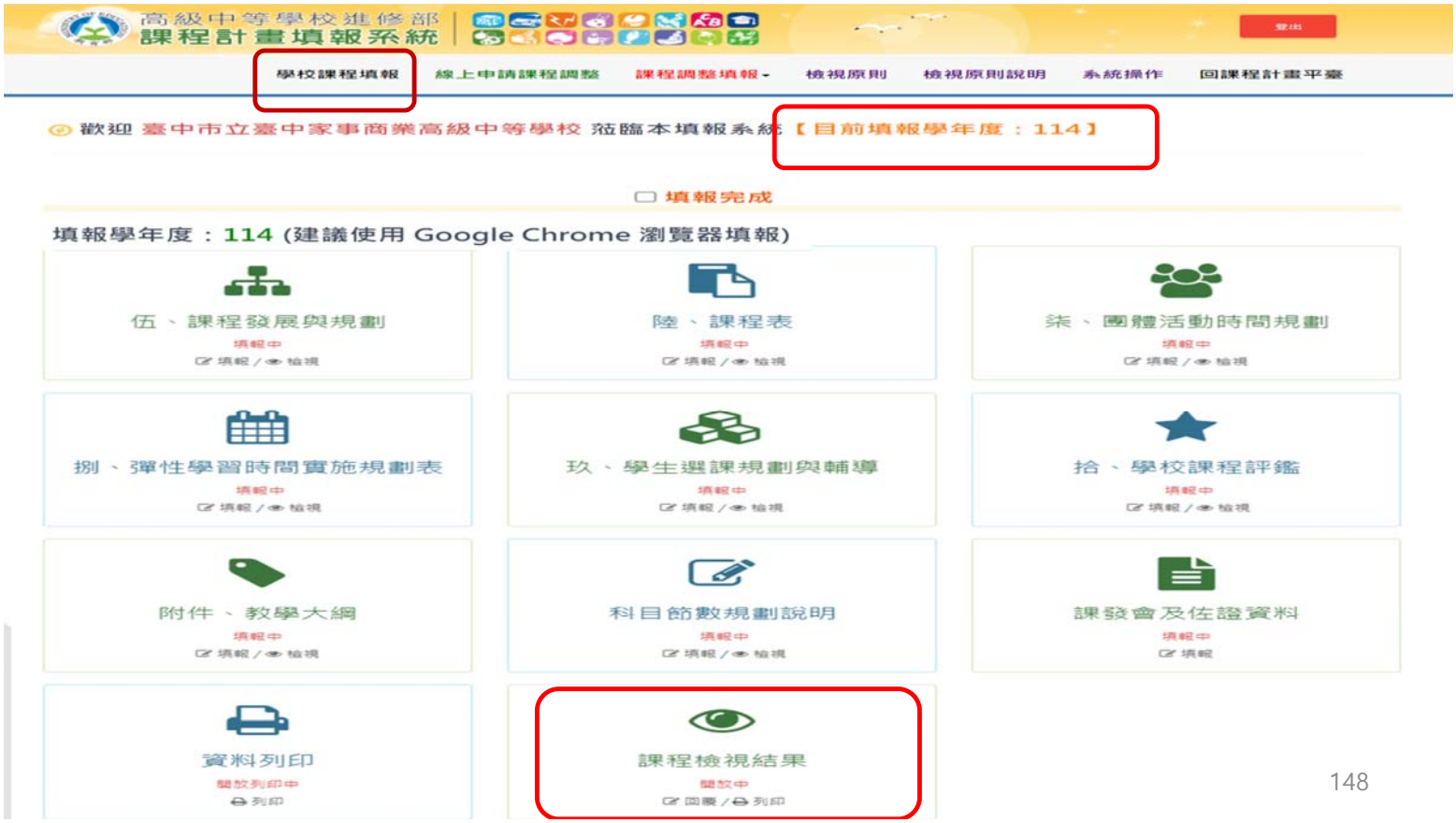
資料列印

1. 資料列印 | 2. 歷年課程計畫列印 | 3. 歷年課程檢視歷程

歷年課程檢視歷程

課程檢視結果	
108	列印
109	列印
110	列印
111	列印
112	列印
113	列印

147



148

第1次 課程檢視結果

說明：
1. **檢視結果為「補充說明或修正後再檢視」標示者，請依檢視意見修正或回應。**
2. 本頁「列印」僅提供檢視結果列印，若需列印課程計畫請至填報系統「資料列印」模組
3. 務必使用 Google Chrome 瀏覽器 列印

項目	檢視結果	總評意見		
進修部學校課程計畫 普通科	通過		檢視結果	列印

檢視結果：
通過、補充說明或修正後再檢視

項目	檢視結果	總評意見		
進修部學校課程計畫 專業群科共同部分	修正後再檢視		檢視結果	列印

	群別	科別	檢視結果	總評意見	
列印	電機與電子群	電機科	修正後再檢視		檢視結果
		冷凍空調科	修正後再檢視		檢視結果
列印	商業與管理群	商業經營科	修正後再檢視		檢視結果
		國際貿易科	通過		檢視結果
		資料處理科	尚未檢視		檢視結果
列印	外語群	應用英語科	尚未檢視		檢視結果
		應用日語科	尚未檢視		檢視結果

未選擇「填報完成」鈕者，無法進入檢視階段(檢視以校為單位)

專業群科 共同部分 第1次檢視結果

說明：
1. 若【檢核結果】為「不符合」之項次，請填寫【學校回應】欄位。
2. 課程計畫**再檢視的內容**，請依據【檢視意見】於「課程填報系統」修正。

第1次檢視

儲存　回上層

項目	項次	檢視項目	檢核結果	檢視意見	學校回應
壹、依據	1-1	課程計畫封面須註明「本校○年○月○日○○學年度第○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	再檢視	1-1 未註明學校○○年○月 ○1○日1○○學年度第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通過。	
	1-2	學校基本資料表各欄位	符合		
貳、學校現況	2-1	須呈現班級數、學生數一覽表	再檢視	2-1 核定科班一覽	
參、學校願景與學生圖像	3-1	須呈現學校願景、學生圖像的詮釋(次項)	再檢視	3-1 學校願景籠統不聚焦，也未有進一步質性闡述，[illegible]項	
肆、課程發展組織要點	4-1	學校應依課程綱要總綱之規定組成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其組織成員須含行政人員、各年級及領域/群科教師代表、教師組織代表、家長委員會代表、專家學者、產業界人士及學生代表，並得納入社區/部落人士	再檢視	4-1 學生代表建議以「[illegible]」，4-2 課程發展組織要點未列出通過會 [illegible] 項	150
	4-2	組織要點之內容應含組織與運作方式，以及校務會議通過之日期	符合		
	4-3	其他	符合		

請學校依委員意見回應

總評意見



拾、學校課程評鑑	10-1	檢附學校課程評鑑計畫	不符合	10-2 評鑑計畫內容應包括實施學校課程評鑑之人員、分工與時程，，待檢視項	
	10-2	計畫內容應包括「課程規劃」、「教學實施」、「學生學習」及實施學校課程評鑑之人員、分工與時程	不符合		
拾壹、會議資料	11-1	課程發展委員會議紀錄合理完備(會議時間、提案內容等)	不符合	11-2 課發會為學校重要會議，應有3分之2以上委員出席方得開議，待檢視項	
	11-2	檢附課程發展委員會議出席名單	不符合		

檢視結果	總評意見	學校回應
補充說明或修正後再檢視	請學校依委員意見回應	

儲存 51 上傳

預祝填報及檢視順利



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計畫檢視原則

113年9月25日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計畫檢視原則研商會議修正

一、依據

(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實施規範。

(二)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

(三)國教署委託臺中家商辦理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計畫檢視計畫。

二、部定必修課程檢視原則

(一)普通科

1.各領域/科目授課年段與節數配置，依據進修部課程實施規範，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實施。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及節數			建議授課年段與節數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節數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課程	一般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2	2	2	2	2	2	2	國語文部定必修課程含中華文化基本教材。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	2	2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於第一學年實施，學校若因應排課需求，得依照<總綱>共同核心課程之實施原則，彈性調整於其他年段實施。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12	6		6 (分類課程)				數學部定必修課程於第二學年設計兩類課程，學生依適性發展之需要，應選擇一類修習。
		社會	歷史	12	4						
			地理		4						
			公民與社會		4						
		自然科學	物理	8	2						
			化學		2						
			生物		2						
			地球科學		2						
		藝術	音樂	4	4						藝術領域至少須修習2科目。
			美術								
			藝術生活								
		綜合活動	生命教育	2	2						
			生涯規劃								
			家政								

		科技	生活科技	2	2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2						
			體育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2						
		小計		**72**							

2.部定必修課程之安排，學校得依實際條件就授課年段、學期或週數進行彈性開設。

3.本土語文/臺灣手語由學生選擇其中一項語別進行學習，並由學校調查學生實際需求與意願開課。本土語文包含閩南語文、客語文、原住民族語文、閩東語文、其他具有傳承危機之國家語言。以第一學年實施為原則，亦可於其他學年實施，三學年共開設 2 節。

4.數學部定必修課程於第二學年設計 2 類課程（數學Ａ、數學Ｂ），學生依適性發展之需要，應選擇一類修習。

5.藝術領域至少須修習 2 科目。

6.第一學年及第二學年每學期部定必修科目之開設以十二科以下(不含本土語文/臺灣手語)為原則。

(二)專業群科

1.一般科目開設之學年、學期及節數、授課年段與節數配置原則如下：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及節數			建議授課年段與節數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節數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課程	一般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2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	2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於第一學年實施，學校若因應排課需求，得依照<總綱>共同核心課程之實施原則，彈性調整於其他年段實施。
			英語文	8-12							各校可依群科屬性、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彈性調減至 8 節，合計為 8-12 節。
		數學	數學	4-8							各校可依群科屬性、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彈性調減至 4 節，合計為 4-8 節。

		社會	歷史 地理 公民與社會	4							1.「社會領域」包括「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彈性開設。 2.社會領域之節數配置得彈性調整於第一學年或第二學年開設。 3.社會領域得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 4.學生須修習 2 科目，每科目 2 節。
		自然科學	物理 化學 生物	4							1.「自然科學領域」包括「物理」、「化學」、「生物」等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因素彈性開設。 2.自然科學領域之節數配置得彈性調整於第一學年或第二學年開設。 3.自然科學領域得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 4.學生須修習 2 科目，每科目 2 節。
		藝術	音樂 美術	4							1.「藝術領域」包括「音樂」、「美術」、「藝術與生活」等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因素彈性開設。

			藝術生活								2.藝術領域之節數配置得彈性調整於第一學年或第二學年開設。 3.藝術領域得研擬跨領域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 4.學生須修習 2 科目，每科目 2 節。
		綜合活動	生命教育	4							1.「綜合活動領域」包括「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等五科目，「科技領域」包括「生活科技」、「資訊科技」等二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因素彈性開設。 2.綜合活動與科技領域之節數配置得彈性調整於第一學年或第二學年開設。 3.各領域至少開設 1 科目
			生涯規劃								
			家政								
			法律與生活								
			環境科學概論								
		科技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體育	2							
		全民國防教育		2							
	小計			48-56							

(1)本土語文/臺灣手語由學生選擇其中一項語別進行學習，並由學校調查學生實際需求與意願開課。本土語文包含閩南語文、客語文、原住民族語文、閩東語文、其他具有傳承危機之國家語言。以第一學年實施為原則，亦可於其他學年實施，三學年共開設 2 節。

(2)數學領域：

A.數學 A 版本：第一、二學年每學期部定必修 0~2 節，部定必修至多 8 節，不得低於 4 節。

B.數學 B 版本：第一、二學年每學期部定必修 0~3 節，部定必修至多 8 節，不得低於 4 節；適用 B 版本之群科，得考量數學領域

與技能學習與應用的能力需求，建議可於校訂課程開設4~6節，其部定必修與校訂課程總計12節。

C.數學C版本：第一、二學年每學期部定必修0~4節，部定必修至多8節，不得低於4節；適用C版本之群科，得考量數學領域與技能學習與應用的能力需求，建議可於校訂課程開設8節，其部定必修與校訂課程總計16節。

(3)自然科學領域：包括「物理」、「化學」及「生物」三科目，學生須修習2科目，每科目2節。合計為4節。學校可依開設節數自行選用適用版本。

2.部定專業科目、實習科目：各群所屬科別應依群別，開設部定必修課程之專業科目、實習科目。

3.技能領域：

(1)各群所屬科別應依適用之技能領域，至少選擇一個技能領域於部定必修課程中開設，技能領域所包含之科目均需開設。

(2)未於部定必修課程開設之技能領域，各校得依科別屬性於校訂課程中開設。

(3)開設年段各校得視實際需要酌予調整，惟科目內容有其學習先後順序者，應依序開設。

4.節數表中所列科目所設置之學年、學期或節數，得視實際需要酌予調整，惟科目內容有其學習先後順序者，應依序開設，不得任意顛倒。

三、校訂課程檢視原則

(一)普通科

1.校訂課程分為校訂必修及選修。

2.校訂課程每一科目規劃以每學期2~4節為原則。

3.校訂課程不可重複開設相同內容之課程。

4.校訂課程科目名稱不能與部定科目名稱重複，除依課程實施規範於校訂科目開設之「原住民族語文」除外。惟同一開課學期，科目名稱不可相同。

5.各科目開設之授課年段或學期，應注意學生之學習邏輯及順序；同一科目應連續學期開設。

6.校訂科目自編自選教材應檢附教學大綱。

7.原住民重點學校應於部定必修與校訂課程合計開設4節原住民族語文課程。前開校訂課程因師資延聘、排課或為提供學生多元學習方式因素，得專案報各該主管機關同意後，彈性調整授課時間至假日或寒、暑假。

8.校訂必修課程

(1)校訂必修課程宜考量學校願景，以強化建立特色課程之基礎。

(2)校訂必修課程係延伸各領域/科目之學習，以一般科目的統整性、專題探究或跨領域/科目專題、實作、實驗、 探索體驗或為特殊需求者設計等課程類型為主。

(3)校訂必修以通識、知識應用或學校特色課程為原則，不得為部定必修課程之重複或加強。

(4)校訂必修開設節數合計 4-8 節。

9.選修課程

(1)選修課程包括加深加廣、補強及多元選修課程，由學生自主選修。

(2)學校應提供採班群方式開課及跨班選修課程，由學生依其生涯進路及興趣自主選修。

(3)採班群開課後有增加授課班級數之必要者，其增加之班級數，以該班群原班級數之 0.5 倍為限。

(4)加深加廣選修：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各領域/科目選修課綱可規劃之節數原則，如下表所示

領域/科目	部定課綱可規劃節數	學生修習規定
國語文	8 節	至少 4 節。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	4 節	學生依生涯進路與興趣自主選擇修習之科目。
英語文	6 節	任選一科或合計至少 4 節。
第二外國語文	6 節	
數學領域	8 節	學生依能力、興趣與生涯進路自主選擇領域/科目之課程修習。
社會領域	24 節	
自然科學領域	32 節	
藝術領域	6 節	
綜合活動領域	6 節	
科技領域	8 節	
健康與體育領域	6 節	

A.國語文加深加廣選修課程應至少開設 4 節。

B.英語文或第二外國語文可任選一科或合計至少開設 4 節。

C.「課程名稱」必須與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各領域/科目領綱之規範相同，「節數」不可超出各領域/科目領綱之規範及進修部實施規範之可規劃節數。

(5)補強性選修：補強學生在部定必修課程學習之不足。

(6)多元選修：由各校依照學生興趣、性向、能力與需求開設，本類課程可包括本土語文/臺灣手語、第二外國語文（含新住民語文）、全民國防教育、通識性課程、跨領域/科目專題、實作、實驗及探索體驗、大學預修課程或職涯試探等各類課程。

A.各校至少提供 4 節課程供學生選修。

B.學生至少須修足 4 節多元選修課程。

10.國語文（含中華文化基本教材）部定必修及校訂選修課程至少須 16 節。

11.英語文部定必修及校訂選修課程或加第二外國語文至少須 16 節。

12.學生需修習「跨領域/科目專題」、「實作」、「實驗」或「探索體驗」等課程類型之相關課程至少合計 2 節。若學生於校訂必修修習同類課程，可合併計算。部定及校訂自然科學領域授課節數得含三分之一跨科目之主題式探究與實作課程內容。

(二)專業群科

1.校訂課程分為校訂必修、校訂選修，可開設一般科目、專業及實習科目。

2.校訂課程每一科目規劃以每學期 2~4 節為原則。

3.校訂課程不可重複開設相同內容之課程。

4.校訂課程科目名稱不能與部定科目名稱重複，除依課程實施規範於校訂科目開設之「數學」及「原住民族語文」除外。惟同一開課學期，科目名稱不可相同。

5.各科目開設之授課年段或學期，應注意學生之學習邏輯及順序；同一科目應連續學期開設。

6.校訂科目自編自選教材應檢附教學大綱，新增或修改科目之各主題分配節數，每週開設 1~2 節者上限 9 節、3 節者上限 12 節、4 節者上限 16 節。

7.原住民重點學校應於部定必修與校訂課程合計開設 4 節原住民族語文課程。前開校訂課程因師資延聘、排課或為提供學生多元學習方式因素，得專案報各該主管機關同意後，彈性調整授課時間至假日或寒、暑假。

8.校訂必修科目

(1)校訂必修科目須規劃於第二學年下或第三學年開設「專題實作」2~4 節，其餘學期不得開設。

(2)各校得視需要規劃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供特殊教育學生之學習需求。

(3)校訂必修開設節數合計 4~8 節。

9.校訂選修科目

(1)校訂選修科目得採原班級選修方式及多元選修方式開課(多元選修方式含同科單班、同科跨班、同群跨科、同校跨群或跨校選修)。專業及實習科目不得於第一學年第一學期開設同科單班及同科跨班。

(2)同科單班、同科跨班、同群跨科或同校跨群等多元選修方式，係指同

一學年學期的同一選修時段開設至少二科目以上，各科目須規劃為相同節數，學校各專業群科應擇項開設供學生選修，並於教學科目與節數表中依序接續填寫。

(3)校訂選修開設總節數應達學生應修習選修節數之 1.2~1.5 倍，其中應開設數個多元選修方式之科目，其開設之節數，應讓學生修足應選修節數之 0.2 倍以上，並以不超過 0.5 倍為原則。校訂選修之一般科目、專業科目及實習科目得合併計算。

(4)採多元選修方式開設之科目，應擇一項方式開設。

(5)校訂選修如規劃為原班級選修，備註欄應空白不得填寫多選一(多擇一)。如規劃為多選一之選修科目，應依多元選修方式開設。

(6)學校得規劃供其他學校學生跨校選修之課程，其選修及學習評量方式應納入學校課程計畫。

10.校訂科目屬性檢核

(1)專業科目：○○概論、○○原理、○○學等，均歸屬為專業科目。

(2)實習科目：○○實習、○○實務、○○實作、○○實驗、○○應用等，均歸屬為實習科目。

(3)科目名稱不宜贅述或雙重屬性：

[例]：電路概論原理、會計實務實習、中餐實務實作、網路概論實習、○○概論進階、○○原理進階、進階○○概論、進階○○原理、基礎＋部定科目名稱等。

11.校訂科目名稱檢核

(1)科目名稱不得有英文、阿拉伯數字、羅馬數字及括號、符號(如單引號(‘)、雙引號(“) 、半型逗號(,)、 連續 dash(--)、`、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ー)等。(例外：專有名詞無中文時得使用英文名稱)

(2)科目名稱不得以自習、複習、考科之專業(一)、專業(二)、技能檢定及特定廠商之電腦軟體名稱等命名。

四、團體活動時間：每學期每週規劃 1~2 節(其中班級活動每週 1 節)，六學期合計 6~12 節。

五、彈性學習時間

(一)每學期每週規劃 0~2 節，六學期合計 2~4 節。

(二)彈性學習時間如規劃充實(增廣)/補強性教學，採全學期授課者，第一學年、第二學年每週至多 1 節(三年級不受每週 1 節之限制)，並不得開設輔導升學或技能檢定等課程。

(三)開設科目數應足以提供學生自主選擇。

六、學校規劃及實施部定必修課程、校訂課程、團體活動時間及彈性學習時間，總節數為每學期每週上課 24 節，合計為 144 節。

即總節數 144 節=學生應修習總節數+團體活動時間節數+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七、學校課程計畫

(一)學校課程計畫應依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平臺(https://course.k12ea.gov.tw/courseinformation/course.asp)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進修部課程計畫格式撰寫。

(二)學校課程計畫應包含下列規定項目：

1.學校規劃選修課程之授課師資來源、教學大綱、學習評量及其他相關規定，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納入學校課程計畫。

2.學校開設一般科目之跨領域或跨科目之統整課程，得安排協同教學，其實施方式，應明定於課程教學大綱，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納入學校課程計畫。

3.學校於彈性學習時間開設之充實（增廣）、補強性教學課程，採教師全學期授課者，該教師應訂定教學計畫，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納入學校課程計畫。

(三)學校課程計畫(含前項內容)課程實施適用該入學年度學生修業期間，應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報各該主管機關備查。

(四)各校應於每年 1 月底前將下學年度課程計畫公告於學校網頁。

(五)學校課程計畫各項目檢視注意事項

項目	課程計畫檢視注意事項
壹、依據	1.須於課程計畫封面註明「本校○年○月○日○○學年度第○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 2.本項系統統一帶入相關依據內容
貳、學校現況	以填報日為資料基準日，依學校實際學制填寫
參、學校願景與學生圖像	1.簡要敘述學校願景應包含課程規劃理念、課程目標。 2.學生圖像由學校自訂，簡要敘述學生圖像可以文字或圖像呈

項目	課程計畫檢視注意事項
	現。 3.注意學校願景與學生圖像之關聯性
肆、課程發展組織要點	1.學校應依課程綱要總綱之規定組成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其組織成員須含學生代表及專家學者。依校內部別類型，學校得設各領域/群科/學程/科目教學研究會。 2.組織要點之內容應含組織與運作方式，以及校務會議通過之日期。
伍、課程發展與規劃	**普通科** 1.針對學校課程地圖規劃與學校課程特色說明（含加深加廣選修規劃及彈性學習時間規劃）500~1000 字以內 2.部定 19 項議題適切融入校訂課程，並於教學大綱中敘明。 **專業群科** 1.群科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注意以下兩點: (1)科教育目標：依據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目標、群教育目標、學校特色、產業與學生需求及群核心能力等條件，訂定明確之科教育目標。 (2)科專業能力：各科應依據課程綱要之基本理念，達成適性揚才，成就每一個孩子之願景，以學生為主體性，務實致用、終身學習及職涯發展為規劃，參照該群之基礎知識、基礎能力及基礎素養，並考量學校發展之特色、職場人才之需求、學生生涯之發展，以及該科別之專業屬性與職場發展趨勢等，研訂科專業能力。 2.「群科教育目標、科專業能力與學生圖像對應表」是否確實填寫及勾選對應 3.群科課程規劃應以科為單位分別規劃，注意「OO 群 OO 科課程規劃與科專業能力對應檢核表」是否以科為單位，1 科 1 表，並確實填寫及勾選對應。 4.科課程地圖應包含學校願景或學生圖像(擇一項)、科別名稱、年級、學期、部定科目、校訂科目、節數、團體活動、彈性學習時間、「校訂多元選修科目」與「科教育目標、科專業能力或學習進程及進路發展」。 5. 部定 19 項議題適切融入校訂課程，並於教學大綱中敘明。
陸、課程表	依據本檢視原則第二點至第六點辦理
柒、團體活動時間實施規劃	1.每學期每週規劃 1~2 節(其中班級活動每週 1 節)，六學期合計 6~12 節。 2.每學期以 18 週計算
捌、彈性學習時間實施規劃	1.每週 0~2 節，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需 2~4 節。 2.課程類型為「充實(增廣)性教學」或「補強性教學」，且為全學期授課者，一、二年級每週至多一節(三年級不受每週一節之限制)，須檢附教學大綱敘明授課內容，並不得開設輔導升學或技能檢定等課程。
玖、學生選課規劃與輔導	1.內容應包含校訂選修課程流程規劃、選課輔導措施。 2.選課輔導流程規劃 (1)應含流程圖與日程表

項目	課程計畫檢視注意事項
	(2)流程圖含選課輔導及流程 (3)日程表須列入選課宣導、學生選課及教師提供諮詢輔導、正式上課、加退選及檢討。 3.須具體說明各項選課輔導措施之內容 4.選課輔導手冊電子檔應於 114 年 6 月 30 日前上傳至學校網站。
拾、學校課程評鑑	1.上傳 112 學年度課程評鑑結果(含 112 學年度一年級~三年級課程)電子檔(建議學校上傳) 2.上傳 114 學年度課程評鑑實施計畫電子檔
附件	教學大綱是否填寫完整及與教學科目內容契合

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普通科**領域課程「部定必修」及「加深加廣選修」節數系統檢核說明

<table>
<tr><th rowspan="3">領域</th><th rowspan="3">實施規範/領綱敘述</th><th colspan="6">必修</th><th rowspan="3">加深加廣選修</th></tr>
<tr><th colspan="2">第一學年</th><th colspan="2">第二學年</th><th colspan="2">第三學年</th></tr>
<tr><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r>
<tr><td>國語文</td><td>
<table>
<tr><th rowspan="3">課程類別</th><th colspan="2" rowspan="2">領域/科目及節數</th><th rowspan="3">節數</th><th colspan="6">建議授課年段與節數配置</th></tr>
<tr><th colspan="2">第一學年</th><th colspan="2">第二學年</th><th colspan="2">第三學年</th></tr>
<tr><th colspan="2">名稱</th><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r>
<tr><td></td><td></td><td>國語文</td><td>12</td><td>2</td><td>2</td><td>2</td><td>2</td><td>2</td><td>2</td></tr>
<tr><td>備註</td><td colspan="9">2.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加深加廣選修 8 學分，學生選修至少 4 學分，課程規劃如下：
<table>
<tr><th>名稱</th><th>學分</th></tr>
<tr><td>語文表達與傳播應用</td><td>2</td></tr>
<tr><td>各類文學選讀</td><td>2</td></tr>
<tr><td>專題閱讀與研究</td><td>2</td></tr>
<tr><td>國學常識</td><td>2</td></tr>
</table>
3.加深加廣選修課程之說明詳參學習重點「三、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選修課程說明」及實施要點「二、教材編選」。</td></tr>
</table>
</td><td colspan="2">1. 可開設於第一學年至第三學年共 12 節。
2. 不符合則紅字警示</td><td colspan="4">1.可開設於第一學年至第三學年。
2.開設 1+1 節者應連續學期開設，不符合則紅字警示</td></tr>
</table>

<table>
<tr><th rowspan="3">領域</th><th rowspan="3">實施規範/領綱敘述</th><th colspan="6">必修</th><th rowspan="3">加深加廣選修</th></tr>
<tr><th colspan="2">第一學年</th><th colspan="2">第二學年</th><th colspan="2">第三學年</th></tr>
<tr><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r>
<tr><td>英語文/第二外國語文</td><td>
<table>
<tr><th rowspan="3">課程類別</th><th colspan="2" rowspan="2">領域/科目及節數
名稱</th><th rowspan="3">節數</th><th colspan="6">建議授課年段與節數配置</th></tr>
<tr><th colspan="2">第一學年</th><th colspan="2">第二學年</th><th colspan="2">第三學年</th></tr>
<tr><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r>
<tr><td rowspan="2">語文</td><td>國語文</td><td>12</td><td>2</td><td>2</td><td>2</td><td>2</td><td>2</td><td>2</td></tr>
<tr><td>英語文</td><td>12</td><td>2</td><td>2</td><td>2</td><td>2</td><td>2</td><td>2</td></tr>
</table>
3. 第五學習階段（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的英語文加深加廣選修規劃如下：
<table>
<tr><th>領域/科目</th><th>名稱</th><th>學分</th><th>建議授課年級</th></tr>
<tr><td rowspan="3">英語文</td><td>英語聽講</td><td>2</td><td rowspan="3">高一至高三皆適用</td></tr>
<tr><td>英文閱讀與寫作</td><td>2</td></tr>
<tr><td>英文作文</td><td>2</td></tr>
</table>
</td><td>1. 可開設於第一學年至第三學年共 12 節。
2. 不符合則紅字警示</td><td>1.開設於第一學年至第三學年。
2.加深加廣選修第二外國語文與英語文任選一科或合計至少 4 節。
3.不符合則紅字警示
4.開設 1+1 節數者應連續學期開設，不符者紅字警示</td></tr>
</table>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

參、時間分配

教育階段 / 學習階段 / 年級 / 類別	國民小學						國民中學			高級中等學校		
	第一學習階段		第二學習階段		第三學習階段		第四學習階段			第五學習階段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部定課程	1 節/週						1 節/週			2 學分		
加深加廣選修										4 學分		

領綱	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內容截圖
閩南語文	三、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 1.本土語文/臺灣手語部定必修 2 學分，以第一學年開設為原則，亦可於其他年級實施。 2.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加深加廣選修 4 學分，課程規劃如下： **名稱** / **學分** 閩南語文口語溝通與表達 / 2 閩南語文專題研究 / 2 3.技術型、綜合型與單科型等各類型高級中等學校可依據學生需求與學校發展願景及特色，參照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臺灣手語加深加廣選修課程，得於部定必修課程修習完畢後，於校訂課程開設閩南語文選修課程。
客語文	三、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 1.本土語文/臺灣手語部定必修 2 學分，以第一學年開設為原則，亦可於其他年級實施。 2.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加深加廣選修 4 學分，課程規劃如下： **名稱** / **學分** 客語文口語溝通與表達 / 2 客語文專題研究 / 2 3.技術型、綜合型與單科型等各類型高級中等學校可依據學生需求與學校發展願景及特色，參照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臺灣手語加深加廣選修課程，得於部定必修課程修習完畢後，於校訂課程開設客語文選修課程。

1.納入部定必修科目 2 節。應規劃閩南語文、客語文、閩東語文、臺灣手語及至少 1 種原住民族語文供學生選修。
2.本土語文/臺灣手語以第一學年實施為原則，若開設於第二、第三學年，則藍字警示，須說明。
3.開設 1+1 節者，不得跨學年開設，不符者紅字警示。
4.若僅於第三學年下學期開設 2 節，則會紅字警示。

1. 可開設於第一學年至第三學年。
2. 開設 1+1 節數者應連續學期開設，不符者紅字警示。
3. 加深加廣選修開設之語別不可早於部定必修之同語別。

<table>
<tr>
<td>本土語文/臺灣手語</td>
<td>
<table>
<tr>
<td>原住民族語文</td>
<td>三、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
1.本土語文/臺灣手語部定必修 2 學分，以第一學年開設為原則，亦可於其他年級實施。
2.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重點學校/原住民專班應於部定必修與校訂課程合計開設 6 學分原住民族語文課程。
3.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加深加廣選修 4 學分，課程規劃如下：
<table>
<tr><th>名稱</th><th>學分</th></tr>
<tr><td>原住民族語文口語溝通與表達</td><td>2</td></tr>
<tr><td>原住民族語文專題研究</td><td>2</td></tr>
</table>
4.技術型、綜合型與單科型等各類型高級中等學校可依據學生需求與學校發展願景及特色，參照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臺灣手語加深加廣選修課程，得於部定必修課程修習完畢後，於校訂課程開設原住民族語文選修課程。</td>
</tr>
<tr>
<td>閩東語文</td>
<td>三、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
1.本土語文/臺灣手語部定必修 2 學分，以第一學年開設為原則，亦可於其他年級實施。
2.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加深加廣選修 4 學分，課程規劃如下：
<table>
<tr><th>名稱</th><th>學分</th></tr>
<tr><td>閩東語文口語溝通與表達</td><td>2</td></tr>
<tr><td>閩東語文專題研究</td><td>2</td></tr>
</table>
3.技術型、綜合型與單科型等各類型高級中等學校可依據學生需求與學校發展願景及特色，參照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臺灣手語加深加廣選修課程，得於部定必修課程修習完畢後，於校訂課程開設閩東語文選修課程。</td>
</tr>
</table>
</td>
<td>1.納入部定必修科目 2 節。應規劃閩南語文、客語文、閩東語文、臺灣手語及至少 1 種原住民族語文供學生選修。
2.本土語文/臺灣手語以第一學年實施為原則，若開設於第二、第三學年，則藍字警示，須說明。
3.開設 1+1 節者，不得跨學年開設，不符者紅字警示。
4.若僅於第三學年下學期開設 2 節，則會紅字警示。</td>
<td>1. 可開設於第一學年至第三學年。
2. 開設 1+1 節數者應連續學期開設，不符者紅字警示。
3. 加深加廣選修開設之語別不可早於部定必修之同語別。</td>
</tr>
</table>

<table>
<tr><th rowspan="3">領域</th><th rowspan="3">實施規範/領綱敘述</th><th colspan="6">必修</th><th rowspan="3">加深加廣選修</th></tr>
<tr><th colspan="2">第一學年</th><th colspan="2">第二學年</th><th colspan="2">第三學年</th></tr>
<tr><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r>
<tr><td></td><td>臺灣手語

三、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
1.本土語文/臺灣手語部定必修 2 學分，以第一學年開設為原則，亦可於其他年級實施。
2.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加深加廣選修 4 學分，課程規劃如下：
<table><tr><th>名稱</th><th>學分</th></tr><tr><td>情境式臺灣手語</td><td>2</td></tr><tr><td>臺灣手語專題研究</td><td>2</td></tr></table>3.技術型、綜合型與單科型等各類型高級中等學校可依據學生需求與學校發展願景及特色，參照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臺灣手語加深加廣選修課程，得於部定必修課程修習完畢後，於校訂課程開設臺灣手語選修課程。</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數學</td><td><table><tr><th rowspan="2" colspan="2">課程類別</th><th colspan="2" rowspan="2">領域/科目及節數
名稱</th><th rowspan="2">節數</th><th colspan="6">建議授課年段與節數配置</th><th rowspan="2">備註</th></tr><tr><th colspan="2">第一學年</th><th colspan="2">第二學年</th><th colspan="2">第三學年</th></tr><tr><th></th><th></th><th></th><th></th><th></th><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h></th></tr><tr><td></td><td></td><td>數學</td><td>數學</td><td>12</td><td>6</td><td colspan="2">6
(分類課程)</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實施。</td></tr></table></td><td>3
不符合則紅字警示</td><td>3
不符合則紅字警示</td><td>3
不符合則紅字警示</td><td>3
不符合則紅字警示</td><td>—</td><td>—</td><td>1.開設於第三學年。
2.每學期 0~4 節，學年上限 8 節。
3.不符合則紅字警示</td></tr>
</table>

<table>
<tr><th rowspan="3">領域</th><th rowspan="3">實施規範/領綱敘述</th><th colspan="6">必修</th><th rowspan="3">加深加廣選修</th></tr>
<tr><th colspan="2">第一學年</th><th colspan="2">第二學年</th><th colspan="2">第三學年</th></tr>
<tr><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r>
<tr><td>社會領域</td><td>
<table>
<tr><th rowspan="2">課程類別</th><th colspan="2" rowspan="2">領域/科目及節數
名稱</th><th rowspan="2">節數</th><th colspan="6">建議授課年段與節數配置</th></tr>
<tr><th colspan="2">第一學年</th><th colspan="2">第二學年</th><th colspan="2">第三學年</th></tr>
<tr><th></th><th></th><th colspan="2"></th><th></th><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r>
<tr><td></td><td></td><td rowspan="3">社會</td><td>歷史</td><td rowspan="3">12</td><td colspan="4">4</td><td></td></tr>
<tr><td></td><td></td><td>地理</td><td colspan="4">4</td><td></td></tr>
<tr><td></td><td></td><td>公民與社會</td><td colspan="4">4</td><td></td></tr>
</table>
（三）加深加廣選修課程建議於高二、高三實施。課程規劃如下：
<table>
<tr><th>類別</th><th colspan="2">名稱（學分數）</th></tr>
<tr><td>歷史</td><td>族群、性別與國家的歷史（3學分）</td><td>科技、環境與藝術的歷史（3學分）</td></tr>
<tr><td>地理</td><td>空間資訊科技（3學分）</td><td>社會環境議題（3學分）</td></tr>
<tr><td>公民與社會</td><td>現代社會與經濟（3學分）</td><td>民主政治與法律（3學分）</td></tr>
<tr><td>探究與實作</td><td colspan="2">探究與實作：歷史學探究（2學分）
探究與實作：地理與人文社會科學研究（2學分）
探究與實作：公共議題與社會探究（2學分）。
說明：上述各科目可彈性安排為一學期2學分或兩學期各1學分。</td></tr>
</table>
</td><td>1.開設於第一學年、第二學年共計 12 節
2.不符合則紅字警示</td><td></td><td></td><td>1.開設於第二學年至第三學年。
2 如開設於第一學年，則藍字警示並須敘明原因
3.若開設 3 節之課程，同一課程須開設於同學期。
4.不符合則紅字警示
5.開設 1+1 節者應連續學期開設，不符者紅字警示。</td></tr>
</table>

<table>
<tr><th rowspan="3">領域</th><th rowspan="3">實施規範/領綱敘述</th><th colspan="6">必修</th><th rowspan="3">加深加廣選修</th></tr>
<tr><th colspan="2">第一學年</th><th colspan="2">第二學年</th><th colspan="2">第三學年</th></tr>
<tr><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r>
<tr><td>自然科學領域</td><td>
<table>
<tr><th rowspan="2">課程類別</th><th colspan="3">領域/科目及節數</th><th colspan="6">建議授課年段與節數配置</th></tr>
<tr><th colspan="2">名稱</th><th>節數</th><th colspan="2">第一學年</th><th colspan="2">第二學年</th><th colspan="2">第三學年</th></tr>
<tr><td rowspan="4">部定</td><td rowspan="4">自然科學</td><td>物理</td><td rowspan="4">8</td><td colspan="2">2</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化學</td><td colspan="2">2</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生物</td><td colspan="2">2</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地球科學</td><td colspan="2">2</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able>
4. 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加深加廣選修學分數為32學分，包含選修物理10學分、選修化學10學分、選修生物8學分、選修地球科學4學分，內容規劃如下：
<table>
<tr><th>科目</th><th>課程名稱</th><th>學分</th></tr>
<tr><td rowspan="5">選修物理</td><td>力學一</td><td>2</td></tr>
<tr><td>力學二與熱學</td><td>2</td></tr>
<tr><td>波動、光及聲音</td><td>2</td></tr>
<tr><td>電磁現象一</td><td>2</td></tr>
<tr><td>電磁現象二與量子現象</td><td>2</td></tr>
<tr><td rowspan="5">選修化學</td><td>物質與能量</td><td>2</td></tr>
<tr><td>物質構造與反應速率</td><td>2</td></tr>
<tr><td>化學反應與平衡一</td><td>2</td></tr>
<tr><td>化學反應與平衡二</td><td>2</td></tr>
<tr><td>有機化學與應用科技</td><td>2</td></tr>
<tr><td rowspan="4">選修生物</td><td>細胞與遺傳</td><td>2</td></tr>
<tr><td>生命的起源與植物體的構造與功能</td><td>2</td></tr>
<tr><td>動物體的構造與功能</td><td>2</td></tr>
<tr><td>生態、演化及生物多樣性</td><td>2</td></tr>
<tr><td rowspan="2">選修地球科學</td><td>地質與環境</td><td>2</td></tr>
<tr><td>大氣、海洋及天文</td><td>2</td></tr>
</table>
</td><td>1.開設於第一學年、第二學年共計 8 節
2.不符合則紅字警示
3 其中可含三分之一開設探究與實作課程
4.開設 1+1 節，不得跨學年開設，不符者紅字警示。</td><td></td><td></td><td>1.開設於第二學年至第三學年。
2 不符合則紅字警示
3.開設 1+1 節者應連續學期開設，不符者紅字警示。</td></tr>
</table>

<table>
<tr><th rowspan="3">領域</th><th rowspan="3">實施規範/領綱敘述</th><th colspan="6">必修</th><th rowspan="3">加深加廣選修</th></tr>
<tr><th colspan="2">第一學年</th><th colspan="2">第二學年</th><th colspan="2">第三學年</th></tr>
<tr><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r>
<tr><td>藝術領域</td><td>
<table>
<tr><th rowspan="2" colspan="2">課程類別</th><th colspan="2" rowspan="2">領域/科目及節數
名稱</th><th rowspan="2">節數</th><th colspan="6">建議授課年段與節數配置</th></tr>
<tr><th colspan="2">第一學年</th><th colspan="2">第二學年</th><th colspan="2">第三學年</th></tr>
<tr><th>必修課程</th><th>般科目</th><th colspan="2"></th><th></th><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r>
<tr><td></td><td></td><td>藝術</td><td>音樂
美術
藝術生活</td><td>4</td><td colspan="6">4</td></tr>
</table>
</td><td>
<table>
<tr><td>加深加廣選修</td><td>表演創作(2)、
多媒體音樂(2)、
基本設計(1)、
新媒體藝術(1)
(6學分)</td></tr>
</table>
</td><td>1.開設於第一學年至第三學年。
2.音樂、美術、藝術生活共4節
<u>3.至少修習2科目</u>，不符合則紅字警示
4.開設1+1節者，不得跨學年開設，不符者紅字警示。</td><td>1.開設於第一學年至第三學年。
2.開設1+1節者應連續學期開設，不符者紅字警示。</td></tr>
<tr><td>科技領域</td><td>
<table>
<tr><th rowspan="2" colspan="2">課程類別</th><th colspan="2" rowspan="2">領域/科目及節數
名稱</th><th rowspan="2">節數</th><th colspan="6">建議授課年段與節數配置</th><th rowspan="2">備註</th></tr>
<tr><th colspan="2">第一學年</th><th colspan="2">第二學年</th><th colspan="2">第三學年</th></tr>
<tr><th></th><th></th><th colspan="2"></th><th></th><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h></th></tr>
<tr><td></td><td></td><td>科技</td><td>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td><td>2</td><td colspan="6">2</td><td></td></tr>
</table>
<table>
<tr><td></td><td>(二)加深加廣選修共8學分規劃如下：「進階程式設計」(2學分)、「工程設計專題」(2學分)；領域課程「機器人專題」(2學分)、「科技應用專題」(2學分)。</td></tr>
</table>
</td><td>1.開設於第一學年至第三學年
2.資訊科技、生活科技共2節。
3.不符合則紅字警示
4.開設1+1節者，不得跨學年開設，不符者紅字警示。</td><td>1.開設於第一學年至第三學年。
2.開設1+1節者應連續學期開設，不符者紅字警示。</td></tr>
<tr><td>綜合活動領域</td><td>
<table>
<tr><th rowspan="2" colspan="2">課程類別</th><th colspan="2" rowspan="2">領域/科目及節數
名稱</th><th rowspan="2">節數</th><th colspan="6">建議授課年段與節數配置</th><th rowspan="2">備註</th></tr>
<tr><th colspan="2">第一學年</th><th colspan="2">第二學年</th><th colspan="2">第三學年</th></tr>
<tr><th></th><th></th><th colspan="2"></th><th></th><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h></th></tr>
<tr><td></td><td></td><td>綜合活動</td><td>生命教育
生涯規劃
家政</td><td>2</td><td colspan="6">2</td><td></td></tr>
</table>
</td><td>1.開設於第一學年至第三學年。
2.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共2節。
3.不符合則紅字警示
4.開設1+1節者，不得跨學年開設，不符者紅字警示。</td><td>1.開設於第一學年至第三學年。
2.開設1+1節者應連續學期開設，不符者紅字警示。</td></tr>
</table>

<table>
<tr><th rowspan="3">領域</th><th rowspan="3">實施規範/領綱敘述</th><th colspan="6">必修</th><th rowspan="3">加深加廣選修</th></tr>
<tr><th colspan="2">第一學年</th><th colspan="2">第二學年</th><th colspan="2">第三學年</th></tr>
<tr><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h>一</th><th>二</th></tr>
<tr><td></td><td>
<table>
<tr><td rowspan="3">加深加廣選修</td><td>思考：智慧的啟航</td><td>2 學分</td><td rowspan="3">加深加廣選修課程可達 6 學分，包括：「思考：智慧的啟航」(2 學分)、「未來想像與生涯進路」(2 學分)和「創新生活與家庭」(2 學分)。</td></tr>
<tr><td>未來想像與生涯進路</td><td>2 學分</td></tr>
<tr><td>創新生活與家庭</td><td>2 學分</td></tr>
</table>
</td><td></td><td></td></tr>
<tr><td>健康與體育領域</td><td>
<table>
<tr><th rowspan="2" colspan="2">課程類別</th><th colspan="2" rowspan="2">領域/科目及節數
名稱</th><th rowspan="2">節數</th><th colspan="6">建議授課年段與節數配置</th><th rowspan="2">備註</th></tr>
<tr><th colspan="2">第一學年</th><th colspan="2">第二學年</th><th colspan="2">第三學年</th></tr>
<tr><td colspan="2"></td><td>健康與體育</td><td>健康與護理</td><td>2</td><td colspan="2">2</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 colspan="2"></td><td></td><td>體育</td><td>2</td><td colspan="2">2</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r>
</table>
<table>
<tr><td>加深加廣選修</td><td>健康與運動休閒
(模組課程)</td><td>6 學分</td><td>採跨科開設，模組課程全名為：「健康與運動休閒」，共分為：「安全教育與傷害防護」、「運動與健康」、「健康與休閒生活」三個科目，各 2 學分。透過此加</td></tr>
</table>
</td><td>1.開設於第一學年至第三學年。
2.開設 1+1 節者，不得跨學年開設，不符者紅字警示。</td><td>1.開設於第一學年至第三學年。
2.開設 1+1 節者應連續學期開設，不符者紅字警示。</td></tr>
<tr><td>全民國防教育領域</td><td>
<table>
<tr><th rowspan="2" colspan="2">課程類別</th><th rowspan="2">領域/科目及節數
名稱</th><th rowspan="2">節數</th><th colspan="6">建議授課年段與節數配置</th><th rowspan="2">備註</th></tr>
<tr><th colspan="2">第一學年</th><th colspan="2">第二學年</th><th colspan="2">第三學年</th></tr>
<tr><td colspan="2"></td><td>全民國防教育</td><td>2</td><td colspan="2">2</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r>
</table>
</td><td>1.開設於第一學年至第三學年
2.開設 1+1 節者，不得跨學年開設，不符者紅字警示。</td><td>無</td></tr>
</table>

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群科**領域課程「部定一般科目」節數系統檢核說明

類別		領域/科目及節數			授課年段與節數配置						檢核說明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　稱		節數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2							1.可開設於第一學年至第三學年，共 12 節 2.不符合者系統警示且無法儲存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	2							1.共開設 2 節，於第一學年實施，學校若因應排課需求，得依照<總綱>共同核心課程之實施原則，彈性調整於其他年段實施。 2.未開設於第一學年者，藍字警示，須說明。 3.開設 1+1 節者應連續學期開設，不符合者系統警示且無法儲存
			英語文	8-12							1.可開設於第一學年至第三學年，共 8~12 節 2.不可跳年段開設 3.不符合者系統警示且無法儲存
		數學	數學	4-8					開設於第三學年，藍字警示並須說明		1.部定開設共 4~8 節 2.不符合者系統警示且無法儲存
		社會	歷史	4					開設於第三學年，藍字警示並須說明		1.開設 2 科目，每科目 2 節，共 4 節。不符合者系統警示且無法儲存 2.可開設於第一學年或第二學年，不符者藍字警示並須說明。 3.開設 1+1 節者應連續學期開設，不符合者系統警示且無法儲存。
			地理								
			公民與社會								

		自然科學	物理	4					開設於第三學年，藍字警示並須說明		1.開設2科目，每科目2節，共4節。不符合者系統警示且無法儲存 2.可開設於第一學年或第二學年，不符者藍字警示並須說明。 3.開設1+1節者應連續學期開設，不符合者系統警示且無法儲存 4.科目節數依選用版本配置，適用群別為建議。
			化學								
			生物								
		藝術	音樂	4					開設於第三學年，藍字警示並須說明		1.開設2科目，每科目2節，共4節。不符合者系統警示且無法儲存 2.可開設於第一學年或第二學年，不符者藍字警示並須說明。 3.開設1+1節者應連續學期開設，不符合者系統警示且無法儲存。
			美術								
			藝術生活								
		綜合活動	生命教育	4					開設於第三學年，藍字警示並須說明		1.綜合活動與科技領域各至少開設1科目，共開設4節。不符合者系統警示且無法儲存 2.可開設於第一學年或第二學年，不符者藍字警示並須說明。 3.開設1+1節者應連續學期開設，不符合者系統警示且無法儲存。
			生涯規劃								
			家政								
			法律與生活								
			環境科學概論								
		科技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健康與護理、體育及全民國防教育，各開設2節。不符合者系統警示且無法儲存 2.開設1+1節者應連續學期開設，不符合者系統警示且無法儲存。
			體育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計畫備查期程

1130925

項次	預定期程	內容	備註
1	113/10/22(二)	辦理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填報研習	
2	113/10/25(五)~113/11/15(五)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各年級尚未實施之課程計畫調整申請	申請表送出後，系統填報權限開放至 11/20(三)
3	113/10/25(五)~113/11/30(六)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填報	
4	113/11/25(一)~113/11/30(六)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程計畫調整檢視作業	
5	113/12/2(一)~113/12/9(一)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第 1 次檢視作業	
6	113/12/12(四)~113/12/25(三)	1.檢視結果開放查詢 2.開放填報系統，檢視未通過學校進行修正。	
7	113/12/26(四)~114/1/1(三)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第 2 次檢視作業	
8	114/1/2(四)~	1.檢視結果開放查詢 2.開放填報系統，檢視未通過學校進行修正。 3.檢視結果為「修正後再檢視」之學校，依檢視意見進行線上修正，**並由主管機關辦理輔導會議或到校輔導**。	114/1/2(四)起即修即檢視作業 114/1/25-2/2 春節假期
9	114/1/31(五)	完成備查，學校至課程計畫填報系統下載含備查文號之課程計畫電子檔，公告於學校網站。	

備註：若期程有變動請以課程計畫平臺公告為主。